

公司代码：600732

公司简称：爱旭股份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丽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56,759,615.83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789,067.24 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3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累计支付金额为人民币 528,502,518.64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视同现金红利。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69.84%。

在兼顾公司目前经营情况、2024 年资金安排、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包含若干公司对未来发展战略、业务发展、经营计划、财务状况等的前瞻性陈述。这些陈述乃基于当前能够掌握的信息与数据对未来所做出的估计或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具体请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6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爱旭股份	指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732
广东爱旭	指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浙江爱旭	指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广东爱旭全资子公司
天津爱旭	指	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浙江爱旭全资子公司
珠海富山爱旭	指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珠海横琴爱旭	指	珠海横琴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东爱旭	指	山东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爱旭数字能源	指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前身为深圳赛能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系浙江爱旭全资子公司
爱旭工程	指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前身为深圳赛能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系爱旭数字能源全资子公司
义乌旭高	指	义乌旭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浙江爱旭全资子公司
义乌旭源	指	义乌市旭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浙江爱旭全资子公司
义乌奇光	指	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之一
新达浦宏	指	上海新达浦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原控股股东，现为公司持股比例 4.14% 的股东
义乌衡英	指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身为佛山市嘉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嘉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之一、员工持股平台
珠海横琴舜和	指	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之一
高景太阳能	指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广东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鳌鹿	指	杭州鳌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亚洲硅业	指	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通沛	指	珠海通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能源局/国家能源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能源局
CPIA	指	China Photovoltaic Industry Association，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IEA	指	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国际能源署
IRENA	指	International Renewable Energy Agency，国际可再生能源署
平价上网	指	包括发电侧平价与用户侧平价两层含义：发电侧平价是指光伏发电即使按照传统能源的上网电价收购（无补贴）也能实现合理利润；用户侧平价是指光伏发电成本低于售电价格，根据用户类型及其购电成本的不同，又可分为工商业、居民用户侧平价。
绿电	指	绿电指的是在生产电力的过程中，它的二氧化碳排放量为零或趋近于零，因相较于其他方式（如火力发电）所生产之电力，对于环境冲击影响较低。绿电的主要来源为太阳能、风力、生物质能、地热等。
碳达峰、碳中和	指	碳达峰指二氧化碳排放量在某一时间点达到最大值，之后进入下降阶段；碳中和指某一时间段内，特定组织或整个社会活动产生的二

		氧化碳，通过植树造林、节能减排、海洋吸收、工程封存等自然、人为手段被吸收和抵消掉，实现该时间段内人类活动二氧化碳相对“零排放”。
“双碳”目标/战略	指	我国承诺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并围绕此承诺目标制定的相应战略。
MW	指	兆瓦，功率单位，1MW 即 1,000 千瓦。
GW	指	吉瓦，功率单位，1GW 即 1,000,000 千瓦。
TW	指	太瓦，功率单位，1TW 即 1,000,000,000 千瓦。
晶体硅	指	晶体硅包括单晶硅和多晶硅。单晶硅通常指的是硅原子以一种排列形式形成的单一晶面取向的物质。多晶硅则是指由晶面取向不同的微小单晶颗粒结合起来构成的结晶体。
太阳能电池	指	利用“光生伏特效应”原理将太阳能转化为电能的半导体器件。
晶硅太阳能电池	指	制作太阳能电池主要是以半导体材料为基础，其工作原理是利用光电材料吸收光能后发生光电转换反应，根据所用材料的不同，分为单晶太阳能电池和多晶太阳能电池。
单晶太阳能电池	指	建立在高质量单晶硅材料和加工处理工艺基础上，一般采用表面织构化、发射区钝化、分区掺杂等技术开发的一种太阳能电池。
多晶太阳能电池	指	采用太阳能级多晶硅材料，制造工艺与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类似。
光伏装机容量	指	太阳能电池经过串联后进行封装保护可形成大面积的太阳能电池组件，再配合上功率控制器等部件就形成了光伏发电装置。这种装置的发电功率就是装机容量。
PERC	指	Passivated Emitter and Rear Contact，钝化发射极及背接触电池，一种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结构。这种电池主要针对全铝背场太阳能电池在背表面的载流子复合较高的缺点，使用膜或 SiN _x 在背表面构成钝化层，并开膜使得铝背场与 Si 衬底实现有效的金半接触。
管式 PERC 技术	指	公司自主研发的“PERC 单面/双面电池（管式 PECVD）量产技术”。
管式 PERC 电池	指	采用管式 PERC 技术和管式 PERC 设备进行背钝化工艺的 PERC 电池。
HJT	指	Hetero Junction Technology，硅异质结电池，一种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结构。这种电池是一种利用晶体硅基板和硅薄膜制成的混合型太阳能电池，即在 P 型氢化非晶硅和 N 型氢化非晶硅与 N 型硅衬底之间增加一层非掺杂（本征）氢化非晶硅薄膜，采取该工艺措施后，改变了 PN 结的性能。
TOPCon	指	Tunnel Oxide Passivating Contacts，隧穿氧化层钝化接触电池，通过在电池背面制备一层超薄的隧穿氧化层和一层高掺杂的多晶硅薄层，二者共同形成了钝化接触结构，提升电池的开路电压和短路电流，从而提升电池的光电转换效率。
IBC	指	Interdigitated Back Contact，指叉型背接触电池，一种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结构。这种电池正面无栅线电极，正负极交叉排列在背面，前表面仅有减反射层和钝化层。IBC 电池最大的特点是 PN 结和金属接触都处于电池的背面，正面没有金属电极遮挡的影响，为使用者带来更多有效发电面积，有利于提升光电转换效率。
HBC	指	Heterojunction Back Contact，异质结背接触电池，正面无电极遮挡，采用 a-Si:H 作为双面钝化层，同时具备 IBC 电池和 HJT（异质结）电池的优势，能够取得更高的开路电压和更高的短路电流，从而达到更高的光电转换效率。
TBC	指	TBC 电池，又名 POLO-IBC 电池，是将 TOPCon 钝化接触技术与 IBC 相结合而成的单晶硅电池，兼具了 IBC 和 TOPCon 电池技术的双重优势，正面无栅线，能有效提高钝化效果和开路电压，获得更高的光电转换效率。

ABC	指	All Back Contact，是爱旭自主研发的全新一代全背接触太阳能晶硅电池，具有正面美观无栅线、高转换效率、高可靠性、低衰减、温度系数好、阴影遮挡发电优化、高温抑制等特点。
XBC	指	X Back Contact（各类背接触电池），指当前各类背接触结构晶硅太阳能电池的泛称，主要包括 IBC、HBC、TBC、ABC 等。
BIPV	指	光伏建筑一体化，即 Building Integrated PV，PV 即 Photovoltaic。是一种将太阳能发电（光伏）产品集成到建筑上的技术。
叠层电池	指	两个或两个以上 PN 结叠加构成的太阳能电池。
182mm 电池	指	采用硅片 M10（硅片边长 182mm，最大对角线长度 250mm）生产的电池。
210mm 电池	指	采用硅片 M12（硅片边长 210mm，最大对角线长度 295mm）生产的电池。
大尺寸电池	指	182mm-210mm 尺寸电池的统称
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爱旭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Aiko Solar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iko Sola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刚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昱	范守猛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26号4幢201-1室	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26号4幢201-1室
电话	0579-85912509	0579-85912509
传真	0579-85912509	0579-85912509
电子信箱	IR@aikosolar.com	IR@aikosolar.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26号4幢201-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996年3月至2017年4月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闸北区天目中路585号2001-C室，2017年4月至今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26号4幢201-1室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好派路65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2000
公司网址	http://www.aikosolar.com
电子信箱	IR@aikosolar.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日报（www.zqrb.cn）、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爱旭股份	600732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潘新华、邹静怡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27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范磊、李明康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1 月 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7,170,110,262.33	35,074,957,100.06	35,074,957,100.06	-22.54	15,470,502,69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6,759,615.83	2,331,605,645.26	2,328,201,322.76	-67.54	-125,555,05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2,840,448.77	2,168,620,526.31	2,165,216,203.81	-85.11	-280,835,16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202,606.66	5,229,136,738.92	5,229,136,738.92	-69.67	458,753,757.07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79,931,962.14	9,062,217,947.15	9,058,946,506.49	-4.22	5,081,693,027.33
总资产	33,996,181,879.63	24,724,685,587.44	24,689,731,512.57	37.50	17,900,242,752.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96	1.34	-56.25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95	1.33	-56.84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89	1.25	-79.78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6	37.25	37.25	减少28.79个百分点	-2.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1	34.64	34.64	减少31.03个百分点	-5.2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等指标进行追溯调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745,486,612.89	8,503,315,491.78	6,368,328,292.01	4,552,979,86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1,629,863.05	607,194,151.87	578,582,396.68	-1,130,646,79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56,746,218.53	610,257,725.15	568,357,008.28	-1,512,520,50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022,934.25	3,206,583,467.47	-79,035,585.99	-994,322,340.5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65,384.12	七、73	-22,533,710.00	-45,445,760.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57,562,902.83	七、67	155,984,905.33	202,600,986.6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0,436,642.82	七、68	67,869,543.10	25,521,304.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70,385.78	七、74-75	3,183,951.47	-133,673.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644,608.69		41,519,570.95	27,262,715.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00
合计	433,919,167.06		162,985,118.95	155,280,102.0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	65,581,161.68	-45,273,978.04	-110,855,139.72	-93,222,043.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31,493,533.52	901,994,977.95	170,501,444.43	146,029,853.98
应收款项融资	155,510,689.60	481,057,417.92	325,546,728.32	
合计	952,585,384.80	1,337,778,417.83	385,193,033.03	52,807,810.78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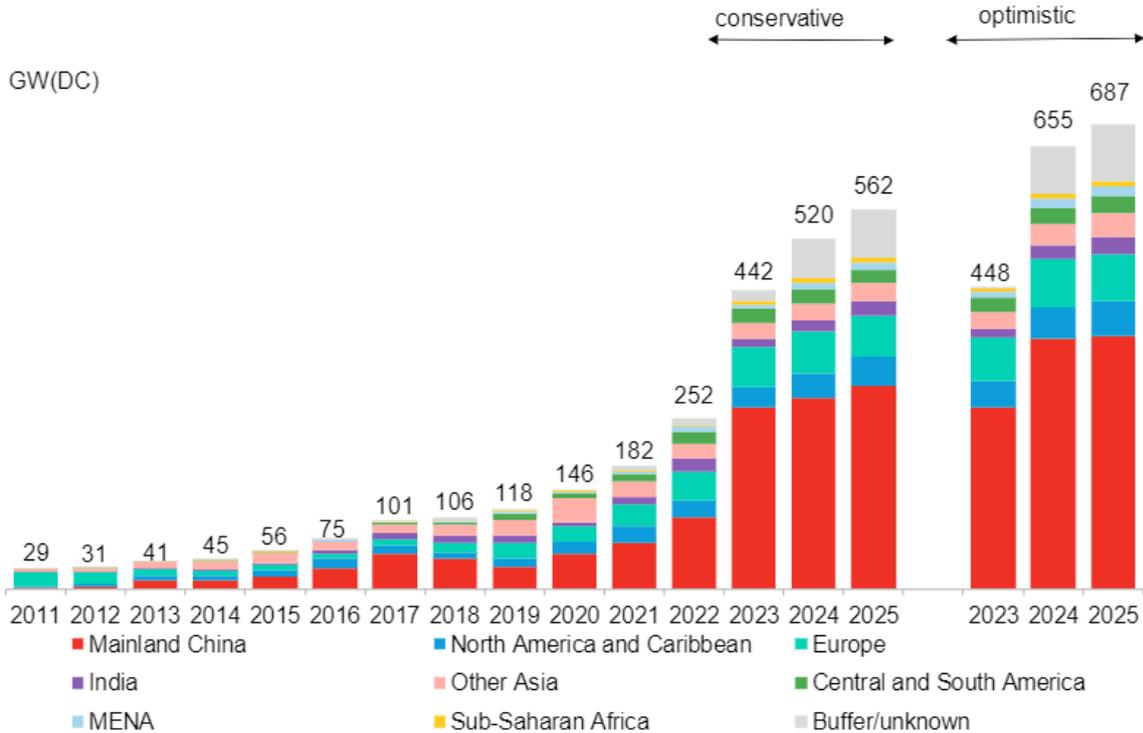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需求蒸蒸日上

随着应对全球气候变化的紧迫性日益凸显，各国政府纷纷出台政策，推动清洁能源的转型，光伏行业持续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在欧洲，欧盟的“绿色协议”设定了到 2050 年实现碳中和的宏伟目标，这为欧洲光伏市场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德国、西班牙等国家通过提供补贴、税收优惠和绿色信贷等措施，激励大型业主、企业和家庭安装光伏发电系统，美国也通过投资税收抵免 (ITC) 等政策，鼓励光伏项目的开发和应用。这些政策的推动，加上技术进步和成本下降，使得光伏发电度电成本进一步降低，发电经济性不断提高，市场需求稳步增长。未来，随着更多国家和地区加入到绿色能源的转型中，光伏行业的发展前景无疑将更加广阔。

根据彭博新能源财经对 2023-2025 各年度全球光伏装机 (直流侧) 的规模预估，2023 年全球光伏装机规模预期已实现跨越式增长，并且高速增长态势还将继续维持。光伏发电已成为可再生能源的主要供给来源，行业年度装机有望在 2030 年前达到 TW 级规模，未来光伏装机容量有望实现 10TW 级巨大市场。

2023-2025 各年度全球直流侧光伏装机规模保守及乐观情景预估 (单位: GW)



（二）公司业务稳中有进

2023 年，公司秉承“成为全球光伏行业领导者”的愿景，前瞻性地关注到 N 型光伏产品时代的快速来临，并开展从产品到战略的全方位升级。伴随现有的高效 PERC 光伏电池业务制造业务基础上，公司上下齐心、力出一孔，全方位推动 N 型 ABC 电池及组件生态业务落地，并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

作为理论及量产转换效率最高的技术路线，截至本报告披露日，ABC 电池平均量产转换效率已达 27%，组件量产交付转换效率最高可达 24.2%。在追求正面极致效率的同时，公司克服了过去 XBC 类别组件因双面率较低而无法广泛应用于集中式等场景的产品痛点，通过深度研发攻克了 ABC 组件双面率提升的途径，进一步使 ABC 组件双面率可以达到 70%，从而以此为契机向集中式场景推出了适用于地面电站的北极星系列、适用于水面场景的天狼星系列 ABC 双面组件，持续拓宽 ABC 生态的产品矩阵。

得益于 ABC 组件高转换效率、高可靠性、高美观性、低衰减等特点，公司搭建了海内外的销售团队，并在 2023 年开始进行 ABC 组件的批量销售工作。截至 2024 年 3 月，公司 ABC 组件产品已在超过 18 个国家和地区形成销售，签署的各类协议涉及到的销售规模已超过 10GW，主要客户包括国内外知名能源企业及分销商，初步建立了 ABC 高品质的高端产品及品牌形象，占领广大用户心智。

（三）行业供需格局波动影响短期业绩

作为中国新时代出口“新三样”的标杆优势产业，光伏行业内多家企业纷纷加大产能建设力度，同时也有一些其他行业企业跨行入局光伏行业开展产能投建。虽然光伏行业远期市场空间广阔，但短期大量产能的投产以及不同质量水平的产品集中进入市场后，仍然对阶段性行业的供需关系与竞争格局带来了较大的影响，对企业生产、库存管理带来诸多挑战。2023 年下半年以来，行业供需的格局发生显著恶化，全产业链产能阶段性过剩问题愈发凸显，各环节产品价格波动下行趋势显著加大。

电池价格和下游组件价格的快速下跌，一方面给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盈利带来阶段性经营压力，另一方面，价格的大幅下滑对公司部分原材料、产成品等库存带来减值压力，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资产减值损失计提额同比大幅增加。同时，因公司 ABC 组件海外业务开拓加速，市场推广、销售费用等支出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努力克服上述行业阶段性波动及短期影响，实现营业收入 271.70 亿元，同比减少 22.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7 亿元，同比减少 67.54%；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 亿元，产销现金流保持良性周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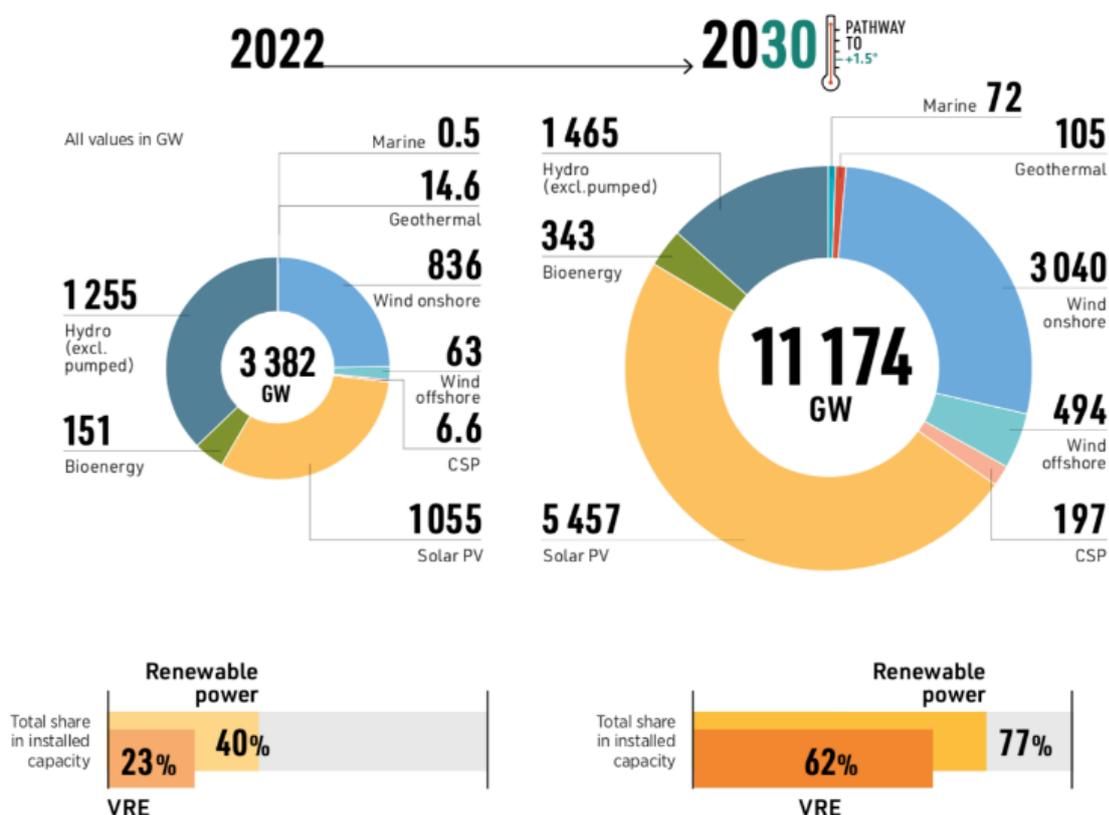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装机情况

2023 年，全球光伏装机情况呈现出显著增长的态势，根据国际能源署的报告，2023 年全球光伏发电新增装机容量同比增长超过 30%。此外，全球光伏市场多元化趋势愈发明显，年度光伏装机达

到 GW 级别的终端国家市场不断涌现，从 2017 年的 17 个增加至 2023 年的 32 个。这一增长不仅得益于传统光伏重点发展国家保持着一贯的政策支持态度和积极发展态势，也得益于新兴市场中众多国家对部署光伏发电应用的认可度逐年提高。在第二十八届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召开期间，超过 100 个国家达成了一项重要协议——到 2030 年时，全球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在 2022 年 3,382GW 基础上增至 3 倍，即至少达到 11,174GW，其中光伏装机容量将从 2022 年的 1,055GW 增加到 2030 年的 5,457GW。2023 年 11 月 15 日，中美两国发表《关于加强合作应对气候危机的阳光之乡声明》，《声明》提出，在 21 世纪 20 年代这关键十年，两国支持二十国集团领导人宣言所述，努力争取到 2030 年全球可再生能源装机增至三倍，进一步为光伏行业奠定长远、稳健的发展基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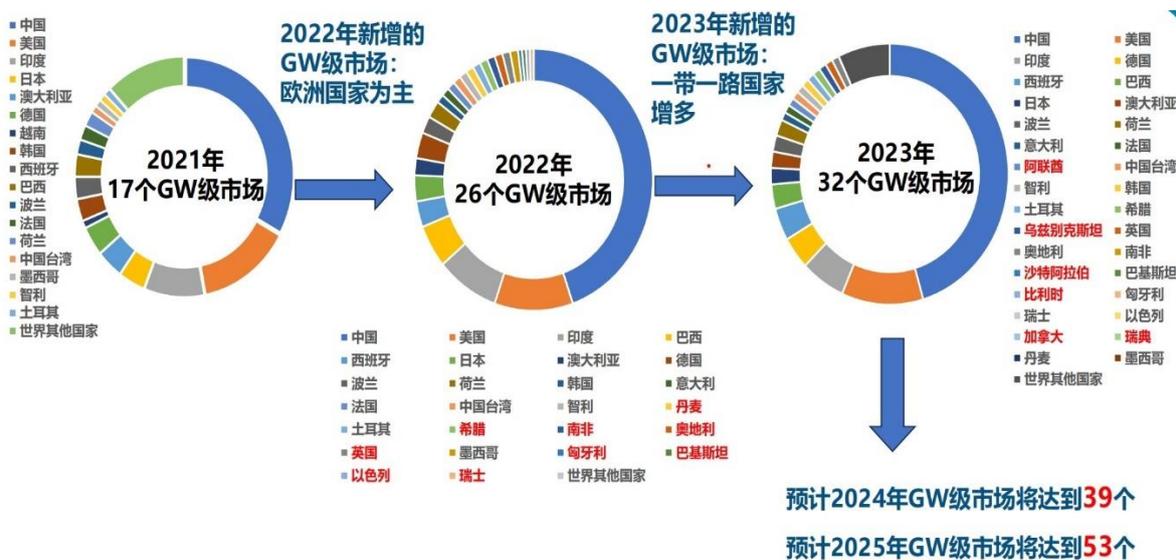
全球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增长目标 (2022 至 2030 年)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协会 CPIA

全球范围内零碳能源转型的共识、以及对可再生能源装机的宏大目标与扎实推进，为光伏行业长期向好发展打下了强心剂，也赋予行业良性发展更多机会与空间。从年度光伏装机达到 GW 级别的装机市场来看，在中国、美国、欧洲部分国家率先达到这一规模后，越来越多的欧洲国家、一带一路、新兴市场国家也加快装机脚步进入到这一行列，全球装机市场呈现多点开花、齐头并进的良性态势。

全球光伏装机市场多元化呈现加速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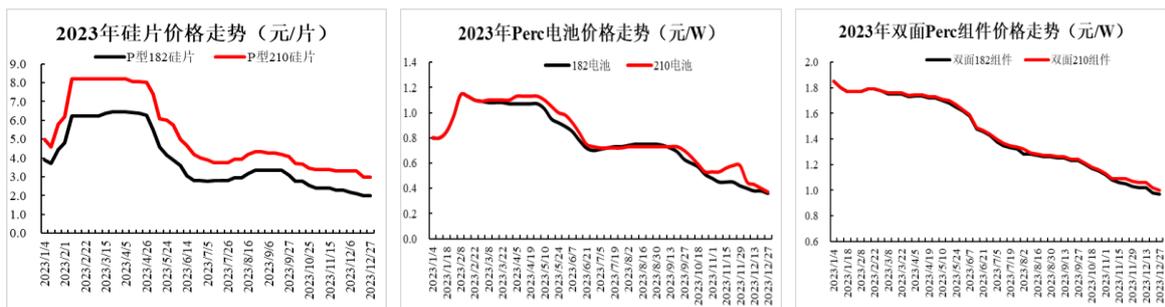
与此同时，中国作为全球第一大光伏装机市场，在碳中和碳达峰的目标指引下，行业也处于高速发展的蓬勃成长期。2023年，中国新增光伏装机规模创纪录地达到216.88GW，同比增长148%，累计光伏装机规模达到609.5GW。2024年1-2月，中国国内光伏装机新增36.72GW，同比增长80.3%，延续了2023年以来的高增态势，进一步印证了中国光伏行业下游终端海量需求的韧性和持续性。

(二) 制造端产量及出口情况

2023年，中国光伏行业主要制造环节产量同比呈现大幅增长——多晶硅产量超过143万吨，同比增长66.9%，行业多晶硅新增产能进一步释放，N型料占比逐月增加；光伏硅片产量达到622GW，同比增长67.5%，大尺寸硅片市占率增加，方片、矩形片等不同型号规格产品多样化共存；光伏电池产量达到545GW，同比增长64.9%，N型电池市占率快速提升；光伏组件产量达到499GW，同比增长69.3%，双面组件、N型组件需求进一步旺盛。

(三) 价格波动

2023年初，刚经历2022年末硅料环节引发的短期价格非理性下跌后，行业价格展开了短期内快速修复的过程并快速上涨至阶段性维持在高位区间，而在下半年随着行业新建产能集中释放与各季度淡旺季的需求波动造成的双重影响，行业价格进入下行趋势，并在年末进入更加激烈的价格博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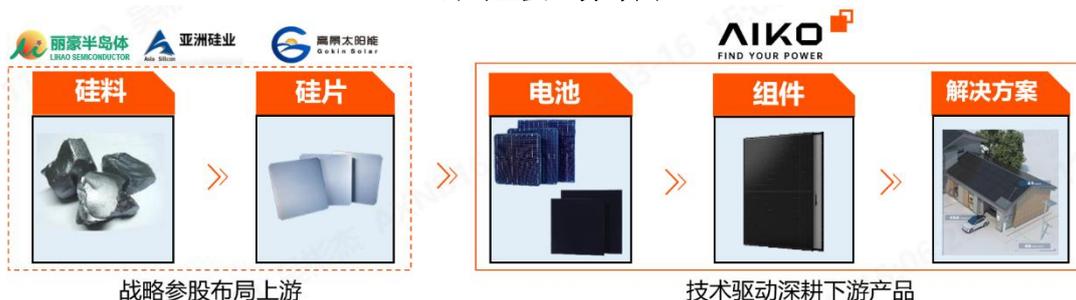


根据第三方机构 Infolink 价格统计，182 尺寸 PERC 电池 2023 年末市场成交均价为 0.36 元/W，较年内高点 1.14 元/W 下跌 68%；182 尺寸 PERC 组件 2023 年末市场成交均价 0.95 元/W，较年内高点 1.83 元/W 下跌 48%。进入四季度之后，各环节降价呈加速态势，其中 P 型电池因行业对 N 型电池的需求提升明显，存量产能供需关系恶化，PERC 电池价格四季度内累计降幅超 40%，对行业厂商带来的较大销售压力与存货跌价损失影响。随着行业价格跌破各主要环节盈亏成本线，行业部分落后产能开始进行优化出清，进而带来了行业竞争格局与价格的触底反弹，有规模、产品、成本、渠道优势的企业有望在本轮行业波动后重拾盈利能力。未来，行业将会进入功率为王的新时代，单位面积输出功率的持续提升与度电成本的持续下降将成为推动行业发展的源动力，拥有技术研发创新的龙头企业将会率先走出行业下行周期。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是全球光伏电池及高效光伏组件的主要生产商之一。公司基于在高效太阳能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方面的优势，以客户价值为核心延伸服务范围，将业务领域逐步拓展至为客户提供组件及整体解决方案，推出了以 ABC 技术为核心，融合能源技术和数字技术的场景化光伏能源整体解决方案。更高效的光伏发电系统在为客户带来更多价值的同时，也持续推动企业商业模式与核心竞争力的长期高质量增长。

公司主要业务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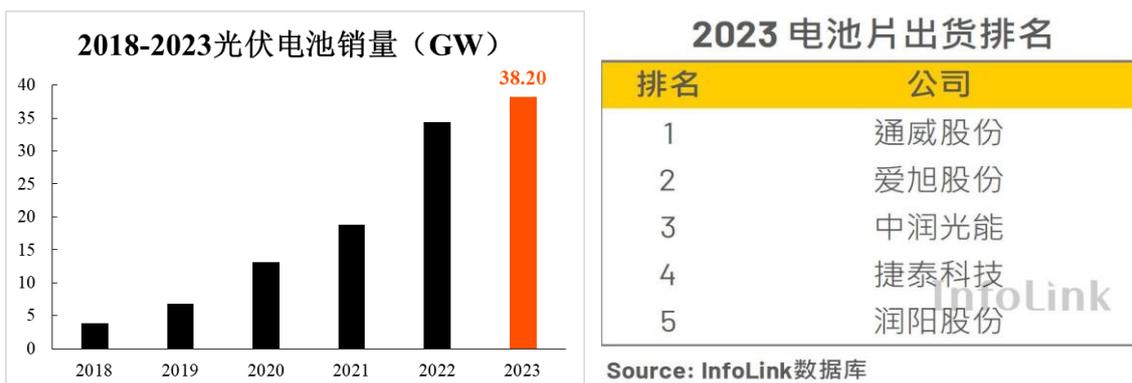


1、P 型 PERC 电池业务稳扎稳打，行业震荡期优质产能彰显韧性

报告期内，依托于浙江义乌、天津北辰、广东佛山三大 PERC 电池制造基地，公司 P 型 PERC 电池业务稳健运营，全球市场份额不断提升，海外电池销售增长率超过 50%，覆盖全球 30 多个国家及地区，市场销售情况良好。面对四季度以来行业非理性价格博弈，公司对市场变化迅速反应、快速调整产能排产结构、加强与下游客户合作沟通与履约服务，凭借公司电池高效率、高品质、高稳

定性等特点，在行业震荡期间保持出货畅通。作为 P 型电池的优秀产品供应商，公司赢得客户的长期认可和信赖，成为行业阶段供应过剩期间内客户的优先采购对象，彰显公司电池业务产品领先、技术先进、质量可靠、客户稳定的经营韧性。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挖潜现有产能提产潜力与优化产能结构，全年实现 PERC 电池出货 38.2GW，同比增长 11%，位居全球电池出货榜单第二位。在制造端，公司深挖提质降本各项手段，产品良率与精益制造不断优化，共同助力为公司带来较好盈利贡献。



2、N 型 ABC 技术、产能纵深推进，全球化 ABC 组件新业务站稳脚跟

为迎接光伏 N 型产品时代的到来，公司遵循以极限技术驱动产品创新的初心，前瞻性地布局研究了 ABC 这一最接近于单晶硅电池物理理论转换效率的技术。自 2021 年宣布 ABC 技术达到成熟量产方案、2022 年开始建设首期 ABC 电池产能后，2023 年公司砥砺前行，围绕实现 ABC 生态链进行全环节技术纵深推进，实现了 N 型 ABC 组件的全场景覆盖及全环节技术突破。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完成专利申报 1,970 件，获得授权专利 1,111 件，其中授权发明专利 226 件。公司已为 ABC 技术累计在全球布局 325 件专利，构筑了牢固的专利护城河。

报告期内，公司 N 型 ABC 电池实现了第二代技术的升级迭代，实现了更高效率、更高功率、更优温度系数、更高双面率的全面升级，并实现了局部阴影遮挡，及高温抑制两大独特功能，实现了产品竞争力的跨越式提升。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 ABC 电池量产平均转换效率进一步达到 27%，持续大幅领跑行业。ABC 组件量产交付转换效率达到 24.2%，并且 ABC 组件功率、可靠性等指标皆通过了第三方权威认证测试机构德国 TÜV 集团的相关认证。根据欧洲光伏权威机构 TaiyangNews 发布的《全球高效量产光伏组件效率榜单》，公司 ABC 组件自 2023 年 3 月起蝉联榜首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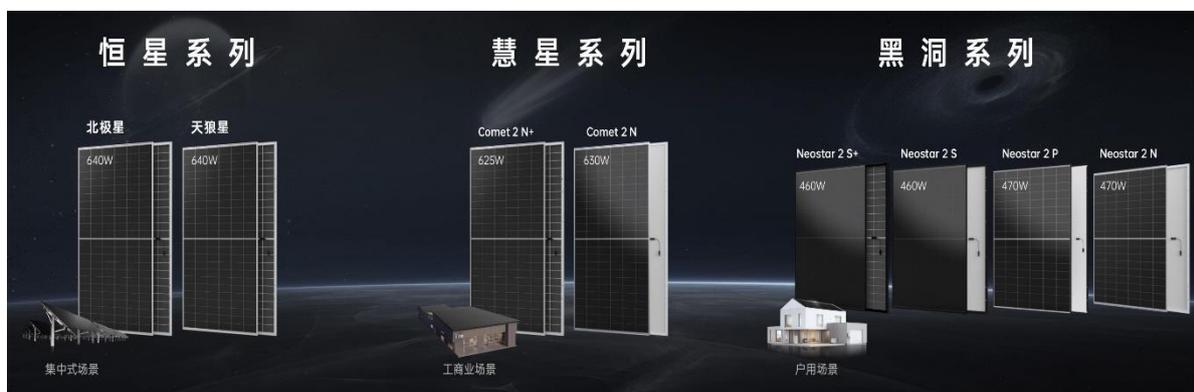
全球高效量产光伏组件效率榜单

TAIYANGNEWS ALL ABOUT SOLAR POWER										
TaiyangNews Top Modules: Highest Efficient Commercial Solar Modules Q4-2024										
Rank	Company	Series	Model	Wafer type	Cell Size	Cells No.	Cell Tech	Module Technology	Power (W)	Efficiency (%)
1	AIKO	ABC White hole	AIKO-A620-MAH72Mw	n-type	182	144	ABC	Half-cell, Back Contact	620	24.0
2	LONGI	Hi-MO X6	LR5-72HTH-600M	p-type	182	144	HPBC	Half-cell, Back Contact	600	23.2
3	HUASUN	Himalaya	HS-210-B132DS	n-type	210	132	HJT	Bifacial, Half-cell, MBB	715	23.02
4	TM SOLAR	-	TWMHF-66HD715W	n-type	210	132	HJT	Bifacial, Half-cell, MBB	715	23.0
4	Maxeon	Maxeon 6	SPR-MAX6-445-E4-AC	n-type	166	66	IBC	Back Contact	445	23.0
6	ASTROENERGY	Astro N5	CHSM72N(DG)/F-BH	n-type	182	144	TOPCon	Bifacial, Half-cell, MBB	590	22.8
6	TM SOLAR	-	TWMND-72HS570-590W	n-type	182	144	TOPCon	Half-cell, MBB	590	22.8
6	SPIC	ANDROMEDA 3.0	SPICN6(LDF)-60/BIH	n-type	166	120	TBC	Back Contact, Half-cell, MBB	410	22.8
9	JinKO	Tiger Neo	JKM585N-72HL4-BDV	n-type	-	144	TOPCon	Bifacial, Half-cell, MBB	585	22.65
10	DMEGC	Infinity	DMS85M10T-72HSW-V	n-type	182	144	TOPCon	Half-cell, MBB	585	22.6

数据来源: TaiyangNew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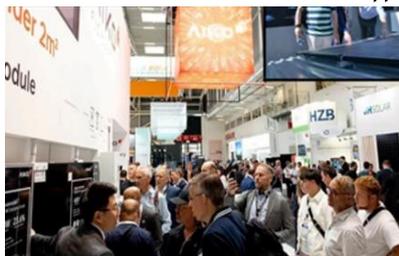
2023 年 12 月, 公司宣布在 ABC 组件产品双面率性能上已实现技术突破, 并推出适用于集中式场景的恒星系列高双面率 ABC 组件, 双面率可达 70%, 打破了过往 BC 组件双面率低、仅能适用于单面发电为主的分布式场景的市场偏见。依托双面率的提升和更高正面转换效率的加持, 根据测算, ABC 双面组件在地面、水面桩基式、水面漂浮式场景中能相较 TOPCon 双面组件实现 5.1%-5.7% 的综合功率提升, 并在同等面积生命周期下相较 TOPCon 双面组件实现 7% 以上的发电量增益。与此同时, 公司深度拓宽 ABC 技术应用范围及产品矩阵, 将陆续推出 78 版型农村户用组件、轻质组件、BIPV 等多种类型组件产品。

ABC 三大场景组件产品系列



报告期内, 公司组建了富有经验的数百人的组件销售团队, 并在海外 16 个国家和地区设立销售渠道子公司, 共同在全球范围内开拓 ABC 组件市场。2023 年, 公司销售及相关支持团队携三大场景 ABC 组件在全球展会亮相 20 余次, 参加高端行业峰会 30 余场, 面向 100 万以上专业观众及潜在客户进行产品介绍与营销。品牌建设方面, 公司陆续与全球 200 余家主流媒体和行业平台达成合作, 带来 10 亿人次以上的品牌传播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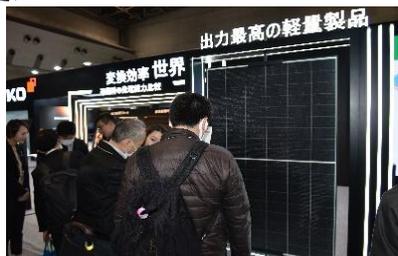
各项展会人流如织，ABC 组件迅速走红



德国慕尼黑展会



上海 SNEC 展会



日本光伏展会

报告期内，公司对重点海外市场开展整合营销，通过广告投放、行业互动、奖项评选、展会展览等形式，广泛在主要市场国家进行 AIKO 品牌的建设及 ABC 组件产品营销推广。公司展览车自 2023 年下半年陆续投入使用起已完成 110 余场专项路演及客户接待场次，产品销售团队联合渠道商伙伴开展了多个系列交流研讨会、客户答谢会、晚宴等活动，覆盖并深度对接 2000 余家安装商，并在此基础上举办欧洲安装商大赛，迅速将爱旭品牌及 ABC 产品建立市场形象与缔结客户合作意向联系。



爱旭产品一站式展车



线下渠道客户交流研讨会



欧洲安装商大赛



德国慕尼黑机场广告



日本新宿商业区广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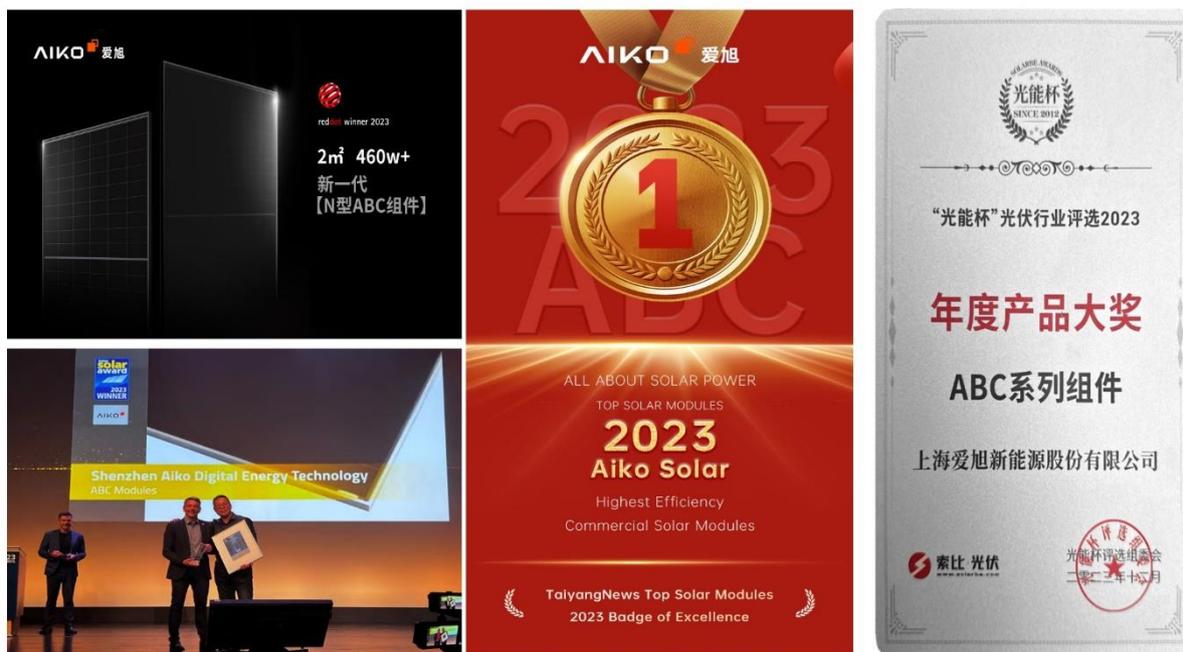
日本成田机场广告

报告期内，凭借 ABC 组件给客户带来的“高功率、收益多、超安全”等各方面优势，公司在欧洲等海外市场不懈努力推行价值营销，并与客户推动依托 ABC 组件创造的经济价值进行产品价值分享的商业模式。在欧洲等海外市场，通过公司团队对产品价值的不断宣讲及推广试用，区别于过往同质化产品的价格比较逻辑，客户逐步认同了 ABC 组件产品和基于产品价值定价的商业逻辑，欧洲主要的光伏组件经销商基本都已成为公司的客户。基于产品价值定价的商业逻辑，ABC 组件销售价格呈现显著溢价，以欧洲市场为例，ABC 组件单瓦价格在分布式场景较 TOPCon 组件竞品平均溢价 10%-40% 左右。在国内市场，公司自 2023 年底开始集中精力做国内市场，已经逐步去改变目前国内过度看重价格的产品选择标准，使客户逐渐接受并开始向基于产品价值定价的商业逻辑。伴随公司市场推广及价值传递的逐步深入，国内分布式户用和工商业市场销售量快速提升，并通过建设大量

样板示范电站及送样测试等途径大力推动 ABC 组件在集中式电站的营销。公司将凭借 ABC 产品，持续推动差异化产品对原有光伏产品市场商业逻辑的改变，以带来更多价值来进行价值定价，并和合作伙伴分享 ABC 差异化带来的产品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 ABC 组件作为行业内新品牌、新技术的代表性产品，获得了全球范围内多家专业机构的一致好评，并屡屡斩获行业重量级奖项——2023 年 4 月，公司 ABC 组件荣获德国红点产品设计大奖（Red Dot Design Award），成为全球首个 XBC 类光伏组件获奖产品；2023 年 6 月，公司携 ABC 组件从全球最终入围的十家企业中脱颖而出，赢得德国慕尼黑国际太阳能技术博览会创新太阳能技术大奖（Intersolar AWARD 2023）；2023 年 11 月，在罗马尼亚展会期间，公司 ABC 组件荣获 CISolar 大奖；2023 年末，在“光能杯”光伏行业年度评选中，ABC 系列组件更是斩获年度产品大奖等。

ABC 组件国内外获奖奖项（部分）



首个 XBC 类红点设计奖、Intersolar 技术创新奖、Taiyangnews 高效组件奖、年度产品奖

与此同时，ABC 新品逐步完成了在渠道及客户间推广过程中需要的各项验证及认证流程工作，兼顾高效率、高品质、高建筑美学的产品逐渐获得主流商业市场的青睐与认可，订单合作也纷至沓来。截至 2024 年 3 月，公司 ABC 组件签署的各类协议涉及到的销售规模已超过 10GW，ABC 组件已陆续交付至 18 个国家和地区的逾 160 家渠道商及客户，ABC 组件及爱旭品牌在全球高端光伏组件市场广受好评。

ABC 组件收获海内外诸多顶尖合作伙伴订单合作



德国 MEMODO 集团 1.3GW 订单



荷兰 LIBRA 公司 650MW 订单



荷兰 VDH 公司 520MW 订单



天津能投 2.5GW 合作协议



入围越秀组件供应商白名单



四家澳企合计 2GW 合作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 ABC 组件业务克服发展初期组件配套产能不足、产线调试开工爬坡、行业价格大幅波动、海外结构性去库存周期带来需求阶段性降速、地区冲突带来出口海运时间拉长等不利影响，实现收入确认销量 489.24MW，实现国内外 ABC 组件销售不含税收入合计 5.98 亿元。

ABC 组件全球交付案例（部分）



瑞士户用项目



德国别墅户用项目



西班牙工商业项目



日本户用项目



欧洲户用项目



日本栃木县集中式电站

为满足客户及市场对优质 ABC 组件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公司先后在广东珠海、浙江义乌、山东济南投资建设 ABC 电池及组件产能。截至报告期末，广东珠海一期 10GW ABC 电池及组件项目已经达产，浙江义乌首期 15GW ABC 电池及组件项目正在加紧搬入设备、安装调试并已实现首批产线试生产，山东济南首期 10GW ABC 电池及组件项目已拍得项目用地并筹划开工建设初期工作。公司将充分总结初期项目的建设经验，在后续项目工厂设计、产线规划、能源管理、智能化运行等方

面进一步完善提高，以更高标准建设智能化工厂，提升 ABC 产能精益生产制造水平与技术工艺运行环境，进一步提高产品品质并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

3、构建新时代零碳社会解决方案，助力 ESG 生态共建

公司作为新能源行业的重要贡献者，秉承“为零碳社会带来澎湃动力”的使命，成立欧洲零碳研究院，积极投身“一带一路”绿色发展项目、深度参与国际间交流对话与合作，以政府主导，发挥龙头企业的市场化综合优势，通过政企协同、高效联动，达成高质、高效实现建设零碳城市的目标。

2023 年 4 月，公司与奥地利布尔根兰能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达成共识，将充分发挥各自在人才、技术及市场等方面的资源优势，形成全面深化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助力奥地利布尔根兰州 2030 年碳中和目标实现。

在国内，公司与华发集团等国企合作，打造零碳社区、零碳公建、零碳园区、零碳农业、零碳社会先行区等重要示范应用场景和大型示范工程，其中与华发集团一起合作建设 18 个零碳项目，其中珠海零碳岛屿项目将于不久后投入运营。后续，公司将依托 ABC 组件及新型电力系统架构的协同创新，在济南、华东、海外等区域建设更多示范性与商业性零碳综合解决方案项目，助力零碳社会加速到来。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拥有全球光伏行业领先的创新能力，持续引领行业技术变革

公司深耕太阳能电池领域 15 年，积累了雄厚的技术实力，在光伏电池环节长期处于技术领先地位。自 2017 年自行研发并推出“管式 PERC 电池技术”以来，行业多次重大技术变革，公司都发挥了核心引领作用。

公司基于光伏产业链多年积累及对光伏技术发展的深刻理解，通过深度研发和技术创新，不但成功突破了全背接触电池的技术壁垒，还全球首创光伏电池无银化量产技术，为光伏行业未来高速发展解除了“银耗”障碍，将推动行业进入崭新的无银化时代。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以 ABC 技术为核心，构筑了以光电转化效率绝对领先为核心的竞争优势，力争在 2030 年前展开二到三次技术迭代变革，将中国东部发达地区光伏发电成本降低到 0.1 元/度以内。

公司基于单晶硅电池 29.56%的理论效率极限，为助力零碳社会的到来开发出全新的 ABC 技术，为客户提供转换效率及各项品质都具备显著优势的 ABC 组件产品，引领光伏行业进入了单晶硅的技术极限时代。

各类技术路线组件产品主流参数对比（以 182 方片、72 标准版型单面组件为例）

	ABC	TOPCON	PERC
平均电池效率	27%	25.5%	23.5%
电池量产理论效率	28%以上	27.5%左右	24%
组件转换效率	24.2%	22.5%左右	21.3%
组件功率	605-620W	570-585W	540-550W

	ABC	TOPCON	PERC
线性衰减	首年 1%，后续每年 ≤0.35%	首年 1%，后续每年 ≤0.4%	首年 2%，后续每年 ≤0.55%
温度系数	-0.26%/°C	-0.29%/°C	-0.30%/°C
可靠性	优秀	良好	普通
阴影遮挡优化功能	有	无	无
高温抑制功能	抑制效果好 热斑温度 100°C 左右	抑制效果弱 热斑温度 150°C 左右	无 热斑温度 150°C 以上
技术难度	高	一般	低
组件产品市场溢价 (较 PERC 组件)	高	低	/

ABC 技术作为公司在 N 型时代的核心竞争力，在保持行业绝对领先地位的同时，在报告期内也一直在积极进行内部创新与升级迭代，取得了六大新质技术突破。

1) 新一代硅片制备技术：轻掺杂超导磁控直拉法（LD-MCZ），制备出更好适配 ABC 电池技术的高阻低氧硅片，实现硅片电阻率提升 5 倍以上、氧杂质浓度 10ppma 以下、少子寿命达 10000 微秒以上，为 ABC 电池效率突破 27% 打开通道；

2) 超快激光图形化技术：创新激光图形化技术，以飞秒、皮秒、亚皮秒超快激光一步法完成加工，为实现低成本、高产能和高良率的电池量产贡献核心力量；

3) 无银金属化涂布技术：随着 N 型时代来临，TOPCon、HJT 等常规量产电池产品银耗量显著增加，光伏行业用银需求大幅提升，在银浆原料供应无法快速提升的背景下，银浆价格未来较 2023 年价格上涨空间有可能超过一倍。公司提前预判行业发展趋势、首度研发并量产了无银金属化涂布技术，克服行业银耗掣肘，通过电化学及化学手段镀平价金属，实现充沛且更易获取的原材料供应和高效率电池产出，并在 10GW 规模的量产线上取得了全面超越丝网印刷银浆金属化的工艺效果；

4) OBB 的 BC 组件串焊技术：公司创新性地发展出了基于 BC 电池的高可靠的 OBB（零主栅）串焊技术，通过铜焊带与细栅线多点直接焊接实现合金化，显著提高组件输出功率及产品可靠性。这是 OBB 概念的电池互联与组件串焊技术首次在行业内通过严格的质量可靠性评估与产业化的规模导入；

5) 高双面率的 BC 电池技术突破：结合独创的 OBB 组件整版串焊技术与最新开发的电池精细图形化设计技术，显著提高 BC 电池和组件双面率分别到 75% 和 70% 左右，彻底扭转了 XBC 组件只能单面发电或背面发电贡献极小的困境和局限，从而将 BC 产品的应用拓展到包括地面电站在内的所有场景；

6) 独有的局部阴影遮挡优化与高温抑制技术：创新发展出具有智能关断和即时导通的微型电力电子线路设计技术，有效避免了其他类型组件普遍存在的局部阴影遮挡造成的组件发电效能受损以及与之相伴的局部高温、持续发热可能导致的引燃风险，凸显出 ABC 产品技术绝对领先的发电量和绝对过硬的安全性优势。例如单片电池同时被遮挡情况下，ABC 比 TOPCon 发电量高 20%-60%、东部沿海积灰场景下 ABC 发电量比 TOPCon 多 10%、首年功率衰减不超于 1%、次年开始年度衰减不超过 0.35% 等更高发电量、更强抗衰减能力等卓越品质。

公司后续还将以 ABC 技术为核心，继续加大在电池及上游硅片、下游组件及光伏系统解决方案的持续研发，巩固技术领先优势，保障长期高质量发展。

2、技术赋能 PERC 技改延续领先，ABC 组件矩阵枝繁叶茂迎合场景差异化需求

创新能力方面，公司凝聚了一大批全球光伏及半导体领域的优秀技术、管理人才。除了来自 Fraunhofer ISE、Forschungszentrum Juelich、IPV 等世界著名光伏技术研究院校以及中科院、日本京瓷、韩国三星和台积电等国际先进半导体企业的技术、管理人才外，企业构建了高效的内部人才发展体系，培养出一大批具备国际竞争力的创新性技术、管理人才，独创出一大批全球领先的科研成果，成功应用到企业的各项经营活动中。在浙江义乌的全球光伏联合创新中心、德国弗莱堡爱旭欧洲研究院展开了光伏全产业链的基础理论和量产技术研究，使得公司能够持续保持在光伏领域的技术领先。

得益于公司深厚的研发底蕴及多种技术路线研发的积累与互相借鉴，公司不仅在 ABC 中实现了多种技术路线工艺的融合，也为公司 PERC 产能升级改造打下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已对现有 PERC 产能技改谋定技术方案与实施规划，力争通过向 TOPCon 产能的升级改造，进一步实现在电池产品竞争力上的持续领先。

3、数字化及精益制造能力不断提升，运营效率再上新台阶

公司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全方位赋能制造、销售、采购等核心环节，实现“提质、降本、增效”；坚持规模化、精细化生产和量产技术创新双轮驱动，不断提升精益制造能力。公司现有义乌、天津、珠海、佛山四个数字化智能工厂，并将继续在济南新旧动能转换区建设新工业 4.0 数字化智慧工厂，不断深化工艺制造技术与数字化智能技术相结合的水平，持续提升企业运营效率。

随着公司内在能力的提升与各个基地的逐步落成，公司将持续提升工程制造、精益制造能力。公司有望在济南基地实现行业首个采用半导体工厂概念设计光伏电池组件厂房，柔性化布局使得单位面积产能提升 50%，并将通过全自动化生产、精益化制造、MTO 模式，大幅提升生产、物流及交付效率，以及将工艺制造与工业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深度结合，实现 AI 缺陷检测、先进制程排程及产品全流程追溯管理。后续工厂还将通过技术及生产工艺的创新，目标将以 100%绿电使用、90%水资源循环利用及 30%余热回收率等显著环保特征，并降低近 40%的用电量，践行企业对可持续发展的承诺，并为全球光伏行业树立绿色智造的新标杆。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请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7,170,110,262.33	35,074,957,100.06	-22.54
营业成本	22,690,182,757.91	30,260,382,574.68	-25.02
销售费用	255,057,545.42	56,387,934.66	352.33

管理费用	1,015,988,147.42	516,507,200.27	96.70
财务费用	283,167,810.22	254,936,405.73	11.07
研发费用	1,224,407,078.55	1,377,836,161.44	-1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202,606.66	5,229,136,738.92	-69.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8,870,111.03	-4,597,324,486.6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8,534,104.96	1,591,829,574.44	154.3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销量增长，市场价格下降，收入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市场价格下降，公司管理水平提高，生产成本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产销规模扩大，市场拓展费用及人员薪酬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产销规模扩大，人员增加，薪酬及其他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利息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市场材料价格下降，研发材料投入金额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市场价格下降，销售收入减少，回款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新建 N 型项目，长期资产投资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融资借款及股利分配支付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1.70 亿元，同比下降 22.54%；发生营业成本 226.90 亿元，同比下降 25.02%。其中，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70.69 亿元，同比下降 22.70%，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226.23 亿元，同比下降 25.1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下降的原因：报告期销量同比增长 12.40%，但受市场价格下降影响，收入成本同步减少。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新能源行业	27,069,028,783.11	22,622,849,537.92	16.43	-22.70	-25.11	增加 2.7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单晶 PERC 太阳能电池片	26,097,520,693.11	21,722,405,783.13	16.76	-23.77	-27.02	增加 3.70 个百分点
智慧能源业务	49,893,399.14	39,320,051.28	21.19	99.46	59.79	增加 19.56 个百分点
ABC 组件	598,390,767.64	629,295,193.92	-5.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受托加工	323,223,923.22	231,828,509.59	28.28	-57.26	-44.81	减少 16.17 个百分点
合计	27,069,028,783.11	22,622,849,537.92	16.43	-22.70	-25.11	增加 2.70 个百分点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23,174,443,342.81	19,658,279,146.09	15.17	-24.98	-26.39	增加 1.62 个百分点
外销	3,894,585,440.30	2,964,570,391.83	23.88	-5.58	-15.37	增加 8.81 个百分点
合计	27,069,028,783.11	22,622,849,537.92	16.43	-22.70	-25.11	增加 2.7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产直接销售	26,594,893,160.55	22,229,391,505.17	16.41	-22.32	-25.31	增加 3.35 个百分点
自产渠道销售	101,018,300.20	122,309,471.88	-21.0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智慧能源业务	49,893,399.14	39,320,051.28	21.19	99.46	59.79	增加 19.56 个百分点
受托加工	323,223,923.22	231,828,509.59	28.28	-57.26	-44.81	减少 16.17 个百分点
合计	27,069,028,783.11	22,622,849,537.92	16.43	-22.70	-25.11	增加 2.70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PERC 电池	MW	38,005.00	38,200.80	472.11	12.78	10.97	87.79
ABC 组件	MW	2,083.19	489.24	1,565.80	4,757.05	6,422.98	16,520.81
合计		40,088.19	38,690.05	2,037.91	18.82	12.37	681.32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上述生产量、销售量含公司试生产、技术改造期间的产销量；而产能是指正常生产的产能（不含试生产）。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单晶硅片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50.09	43.48	14.09	0	是	本合同已于 2023 年末执行到期
单晶硅片	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144.27	11.32	7.52	132.95	是	公司采取市场化方式择优采购
单晶硅片	江苏美科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	40.05	21.68	69.95	是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新能源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22,622,849,537.92	99.70	30,208,820,795.90	99.83	-25.11	材料价格下降，管理水平提高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直接材料	19,922,896,664.02	87.80	27,302,687,296.43	90.23	-27.03	材料价格下降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直接人工	297,809,571.62	1.31	420,234,957.97	1.39	-29.13	管理水平提高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制造费用	2,402,143,302.29	10.59	2,485,898,541.50	8.22	-3.37	管理水平提高
合计		22,622,849,537.92	99.70	30,208,820,795.90	99.83	-25.11	材料价格下降，管理水平提高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376,675.7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0.6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346,238.2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5.9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期间费用合计 277,862 万元，同比增长 25.98%。其中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352.33%，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96.70%，研发费用同比下降 11.14%，主要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以及新产品开拓市场。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11.07%，主要是借款利息增加。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24,407,078.5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224,407,078.5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5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52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7.7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0
硕士研究生	265
本科	1,624
专科	59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759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701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65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2

60 岁及以上	1
---------	---

(3). 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以 ABC 技术为核心，持续加大在硅片、电池、组件、光伏系统解决方案等环节的研发投入，巩固技术领先优势，打造可持续的产品竞争力，保障长期高质量发展。同时，由于当前 N 型电池正快速取代 P 型成为市场主要需求，公司大量客户亦表达了希望向公司采购 TOPCon 电池的迫切诉求。因此，公司在报告期内调动资源加强了 N 型 TOPCon 技术的研发及储备，力争将产品的综合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继续保持公司在电池技术、品质和成本的领先。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5. 现金流**√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20.26	522,913.67	-69.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887.01	-459,732.4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853.41	159,182.96	154.33

2023 年度现金净流量-120,919.49 万元，较上年减少 345,465.52 万元，其中：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20.26 万元，较上年减少 364,293.41 万元，主要是销售价格下降，收款减少；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83,887.01 万元，较上年减少 224,154.56 万元，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增加；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04,853.41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45,670.45 万元，主要是银行借款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适用 不适用**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 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 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581.04	0.00	65,584,028.62	0.27	-99.63	结构性存款减少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89,843,496.78	0.85	975,380,610.46	3.94	-70.28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减少
应收账款	359,572,361.13	1.06	201,743,774.83	0.82	78.23	新产品组件账期销售增加, 应收账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481,057,417.92	1.42	155,510,689.60	0.63	209.34	库存可用票据增加
预付款项	709,144,264.96	2.09	1,325,880,113.25	5.36	-46.52	材料类预付款减少
存货	3,134,748,703.66	9.22	1,527,078,163.58	6.18	105.28	产能规模扩大, 存货增加
合同资产	33,558,475.72	0.10	6,715,923.85	0.03	399.69	已履约未结算的工程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843,140.40	0.05	68,102,716.37	0.28	-73.80	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保证金)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524,837,464.86	1.54	217,586,504.65	0.88	141.21	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增加
长期应收款	13,030,468.30	0.04	30,110,093.15	0.12	-56.72	一年以上的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保证金)减少
固定资产	14,653,023,689.27	43.10	10,120,650,305.53	40.93	44.78	新建 N 型项目, 产能规模扩大, 固定资产增加
在建工程	4,994,689,369.24	14.69	1,802,315,325.84	7.29	177.13	新建 N 型项目, 产能规模扩大, 在建工程增加
使用权资产	67,122,916.53	0.20	146,877,984.20	0.59	-54.30	长期租赁的办公室减少, 租赁资产减少
无形资产	977,697,307.54	2.88	604,926,977.47	2.45	61.62	新建 N 型项目, 无形资产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4,270,152.05	1.78	407,207,303.89	1.65	48.39	可弥补亏损及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递延所得税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61,688,191.67	4.59	625,680,256.60	2.53	149.60	新建 N 型项目, 预付工程款及投资款增加
短期借款	855,225,958.34	2.52	654,496,074.03	2.65	30.67	银行短期借款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	45,514,559.08	0.13	2,866.94	0.00	1,587,465.80	汇率变动, 远期外汇合同损失增加
应付票据	8,312,530,888.99	24.45	5,926,041,815.86	23.97	40.27	新建 N 型项目, 设备工程类和材料类应付款增加
应付账款	4,305,423,196.69	12.66	1,342,571,027.95	5.43	220.68	新建 N 型项目, 设备工程类和材料类应付款增加
合同负债	213,706,824.19	0.63	412,369,829.37	1.67	-48.18	市场价格下降, 销售收款减少
应交税费	127,533,132.84	0.38	46,177,081.84	0.19	176.18	企业所得税及房产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87,906,758.10	0.26	45,537,510.24	0.18	93.04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43,020,747.14	0.13	623,032,910.74	2.52	-93.09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减少
长期借款	7,545,147,989.23	22.19	2,005,249,736.63	8.11	276.27	资金补流, 银行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	42,132,873.11	0.12	135,159,061.34	0.55	-68.83	长期租赁的办公室减少, 租赁债务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697,973.95	0.59	452,511,096.55	1.83	-55.6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28,011,013.00	5.38	1,302,116,033.00	5.27	40.39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减: 库存股	493,157,976.27	1.45	18,645,491.90	0.08	2,544.92	股权回购及限制性股票认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购款增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69,268,615.8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借款保证金、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房租保证金、股票回购账户余额及利息
应收票据	200,000.00	票据池质押
应收票据	17,730,000.00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票据
固定资产	2,516,430,008.64	用于银行承兑汇票开立,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21,236,720.79	用于银行承兑汇票开立, 借款抵押
合计	5,624,865,345.29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光伏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光伏设备制造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光伏产品关键技术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类别	技术指标	
太阳能电池:	量产平均转换效率	研发最高转换效率
单晶硅电池	PERC: 23.8% ABC: 26.8%	ABC: 27.35%
电池组件:	量产平均组件功率	研发最高组件功率
晶体硅组件	54 型 ABC 组件: 465W 72 型 ABC 组件: 645W 78 型 ABC 组件: 665W	54 型 ABC 组件: 475W 72 型 ABC 组件: 655W 78 型 ABC 组件: 675W
指标含义及讨论与分析:		

(1) 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是指太阳能电池受到光照时的最大输出功率与照射到电池片上的入射光功率的比值，是衡量电池质量和技术水平的重要参数，转换效率越高，电池片的单片输出功率越高，单片功率越高的电池片可以封装功率越高的光伏组件；

(2) 太阳能电池量产平均转换效率，是指量产过程中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的平均数；

(3) 太阳能电池研发最高转换效率：是指研发实验中所测试电池的最高平均转换效率；

(4) 太阳能组件量产平均功率，是指光伏组件在量产过程中实现功率的平均数；

(5) 太阳能组件研发量高功率，是指研发实验中所制造的组件实现的最大功率值。

公司已成功研发并量产了 N 型 ABC 电池及组件，截至报告期末，ABC 电池量产平均转换效率已达到 26.8% 以上，并随着产能的爬坡和工艺的优化，效率还将继续提升。此外，54 版型 ABC 组件输出功率范围 450-470W；72 版型 ABC 组件输出功率范围 635-655W；78 版型 ABC 组件输出功率范围 655-675W。ABC 组件兼具同等面积下更高输出功率、美观、低衰减、温度系数好等特点，在其全生命周期中相同面积的 ABC 组件发电量较 PERC 组件平均高 15% 以上，较 TOPCon 组件平均高出 7% 以上。此外，ABC 还创新研发出了阴影遮挡发电优化、高温抑制化等功能，使得其在实际使用过程中可以给客户带来更多的额外发电增益，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

3. 光伏电站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4. 推荐使用表格

(1). 光伏产品生产和在建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量	产能利用率	投产工艺路线	在建生产线总投资额	在建生产线当期投资额	设计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在建工艺路线
太阳能电池：								
PERC 电池	38.0GW	102.44%	PERC	-	-	-	-	-
电池组件：								
晶体硅电池组件	2.08GW	53.61%	ABC	69.42	22.50	25GW	2024.1 - 2025.6	ABC
产能利用率发生重大变化原因及影响分析：无								

(2). 光伏产品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销率 (%)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太阳能电池：					
单晶硅电池	100.52%	2,278,345.43	331,406.63	15.36%	26.42%

电池组件：					
晶体硅电池	23.49%	50,914.44	8,924.64	-2.34%	-21.26%

光伏产品实现境外销售的，应当分国家或地区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电池及组件产品境外销售情况		
国家或地区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PERC 电池：		
印度	129,226.67	22.35%
土耳其	67,759.56	22.27%
韩国	65,644.35	33.52%
加拿大	29,685.45	26.82%
日本	10,134.90	53.12%
德国	9,929.63	32.80%
新加坡	5,436.09	6.38%
奥地利	4,852.83	52.18%
约旦	2,007.40	42.80%
斯洛文尼亚	1,690.56	12.88%
比利时	877.84	19.06%
突尼斯	793.29	28.54%
巴西	699.05	19.48%
澳大利亚	683.08	16.40%
泰国	472.43	31.23%
芬兰	389.83	14.02%
荷兰	323.69	19.57%
越南	270.96	16.22%
斯洛伐克	231.52	12.73%
克罗地亚	217.87	6.92%
塞舌尔	75.84	49.99%
以色列	2.98	58.82%
法国	0.81	47.06%
ABC 组件：		
德国	4,115.17	-5.43%
荷兰	1,739.96	-60.63%
英国	917.01	-16.43%
日本	444.01	-43.62%
西班牙	322.72	-9.03%
美国	320.05	21.99%
比利时	218.00	-22.57%
卢森堡	200.83	-5.60%
罗马尼亚	195.98	2.16%
意大利	127.82	-130.62%
捷克共和国	83.53	-71.13%
瑞典	73.49	-3.00%
拉脱维亚	65.78	-14.72%
阿尔巴尼亚	51.14	-20.79%
葡萄牙	39.68	-25.55%
挪威	5.69	36.12%

韩国	3.78	-74.34%
----	------	---------

(3). 光伏电站工程承包或开发项目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了持续完善产业链布局，充分发挥各方在光伏产业链各环节的领先优势，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爱旭通过与珠海通沛设立专项投资基金的方式投资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游产业链延伸合作，确保公司上游供应链的连续性和竞争力。为了扩大公司新产品产能，提升产品市占率，公司与济南政府签订了投资协议并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山东爱旭。为拓展海外销售市场，布局海外销售渠道。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子公司珠海横琴爱旭在新加坡、日本、德国、西班牙、葡萄牙、意大利、英国、荷兰、波兰、法国、美国、瑞典、澳大利亚、南非等地投资设立多家境外子公司。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东爱旭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与销售	否	增资	30,00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不适用	无	报告期末实缴注册资本金 252,047.49 万元	0	0	否	2023.01.12	临 2023-007 号公告
爱旭数字能源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与销售	否	增资	15,00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不适用	无	报告期末实缴注册资本金 1,210.00 万元	0	0	否	2023.01.12	临 2023-007 号公告
杭州鳌鹿	股权投资	是	新设	35,000.00	99.9997%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珠海通沛	20 年	报告期末实缴注册资本金 26,419.45 万元	0	0	否	2023.04.05	临 2023-041 号公告
浙江爱旭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与销售	否	增资	222,35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不适用	无	报告期末实缴注册资本金	0	0	否	2023.05.18	临 2023-070 号公告

											544,500.00 万元					
山东爱旭	光伏设备及 元器件制造 与销售	否	新设	240,00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 资	自有资金 或自筹资 金	不适用	无	报告期末 实缴注册 资本金 7,650.00 万元	0	0	否	2023.06.10	临 2023-086 号公告
合计	/	/	/	542,350.00	/	/	/	/	/	/	/	0	0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非股权投资主要以重点产能投资项目为主。公司为巩固在光伏太阳能电池及组件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根据战略规划适当扩充了高效电池及组件产能规模。在建工程方面，公司积极推进珠海基地 6.5GW 电池项目，并新增 3.5GW 电池扩产项目及 10GW 配套组件项目，在义乌基地投资建设了 15GW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及组件项目等，实际投资额约为 88.77 亿元。

报告期内，除在建工程转固因素外，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相关投资额约为 8.61 亿元。非股权投资的资金来源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借款或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本期计 提的减 值	本期购 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衍生工具	6,681,161.67	-51,955,139.71						-45,273,978.04
结构性存款	50,650,000.01	-650,000.01				-50,00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739,743,533.52	170,501,444.43				-8,250,000.00		901,994,977.95
应收款项融资	155,510,689.60						325,546,728.32	481,057,417.92
合计	952,585,384.80	117,896,304.71				-58,250,000.00	325,546,728.32	1,337,778,417.8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835985	海泰新能	9,050,000	自有资金	8,250,000	-2,010,000	-2,810,000		8,250,000	-2,01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9,050,000	/	8,250,000	-2,010,000	-2,810,000		8,250,000	-2,010,000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为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实际需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累计不超过 15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情况可详见财务报表附注部分关于金融衍生品的数据情况。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适用 不适用**(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	550,000.00	2,532,775.20	875,104.65	1,979,958.74	181,493.91	159,888.8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子公司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同珠海通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合伙协议，对杭州鳌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投资，珠海通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普通合伙人，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为有限合伙人。全体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35,000.1 万元，其中珠海通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合计为人民币 0.1 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总额的 0.0003%；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35,000 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总额的 99.9997%。自 2023 年 4 月起，本公司将杭州鳌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合并范围。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1. 光伏行业未来前景广阔，下游装机需求景气度高**

伴随光伏转换效率技术发展及装机成本的整体下降，光伏发电的度电成本进一步降低，已在全球大部分地区成为度电成本最低的能源供给形式。受益于储能技术的不断发展，光伏平价时代逐步向光储平价演进，光伏发电不连续的缺陷得到显著解决，推动市场化装机需求与增速进一步增长，未来前景广阔。

在助力现有能源结构实现零碳转型之外，以光伏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还将显著贡献全球社会用电需求增量。在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设备、工业自动化及机器人、人工智能算力设施等领域快速发展的当下，社会生产效率的提升与新兴技术的发展带来更多领域的增量用电需求。光伏发电系统有望逐渐成为零碳社会时代电力结构的核心基础设施，应用场景进一步拓宽。

2. N 型技术推动光伏行业发展，形成新的竞争格局

N型技术产品凭借更高效率、更低度电成本等优势，在终端市场接受度与渗透率快速提升，对原有主流PERC技术产品形成挤压与替代，电池环节产能扩张也以N型技术为绝对首选。2023年，随着N型电池产能陆续释放，PERC电池市场占比被压缩至73.0%，N型电池占比合计达到约26.5%，而根据2023年末至2024年一季度市场情况，N型电池及组件出货量的比例已显著超过50%，成为行业主流技术发展趋势。

在N型技术发展趋势中，以TOPCON、HJT、XBC为代表的多种技术路线呈现百花齐放、分庭抗礼之势。其中，TOPCON技术由于工艺设备与PERC技术重合度高且单位投资成本较低，成为行业参与者主要扩产的选择方向；HJT技术由于单位投资成本较高且生产成本显著高于TOPCON技术，现有布局厂商仍持续在提效、降本等方面进行优化提升；XBC技术由于技术难度最高且初期投资强度较大，目前仅有公司、隆基绿能及少数国外企业实现了规模化量产，产品效率普遍位居行业前列。XBC技术作为平台型技术，已经逐步成为行业参与者对于技术发展方向的共识，也有越来越多企业开始研究XBC技术与现有其他技术路线的结合。

光伏电池技术的不断演进，已经逐步趋向半导体化发展，这对行业参与者提出了更高的技术门槛要求及精益化生产管理能力。行业竞争中，也不乏可以看到采取同类技术路线的企业，在产品效率、成本、良率、调试爬坡时间上展现了较大的分化差异，拉开了生产制造企业的盈利能力差距，也意味着对跨界入局光伏产品制造的企业提出了更大的挑战。每轮周期对企业能力的要求和竞争的维度、力度是不一样的。TOPCon时代和PERC时代已有很大的差异，从PERC时代的同质化竞争变成目前很多企业在技术路线、设备选型、现场管理方面已有很大分化，而在N型ABC时代更甚。爱旭在更复杂的ABC生产过程中获得了更强的综合能力建设。

3、客户场景化需求提升，产品差异化助力企业赢得市场

随着光伏装机场景的不断拓宽，过去标准化、统一化的产品已很难满足当前不同场景下的客户需求。在拥有基础工艺技术及产品制造能力之外，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提供更优产品及解决方案才能顺应并更好契合客户需求。

例如，户用场景下客户更需要兼顾建筑美学的全黑美观光伏产品，工商业场景客户需要单位面积更大功率的光伏产品实现更多发电收益，集中式场景客户需要兼顾高可靠性和防遮挡和热斑功能的光伏产品实现更低运维成本，彩钢瓦厂房/车棚/农业大棚等低载荷场景客户需要较传统封装组件更轻的光伏组件产品等。公司针对不同场景客户特点开发定制化产品系列，在保持ABC技术高发电特性的基础上满足客户场景化诉求，实现价值共生共享，赢得客户青睐。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为零碳社会带来澎湃动力”的使命，以“成为全球光伏行业领导者”为愿景，致力于以极致光电转换效率持续拓宽技术边界、引领行业颠覆式创新。公司将基于国内外研发团队精诚合作，为市场提供更为高效、可靠、稳定的N型TOPCON电池及ABC组件等光伏产品。ABC技术作为

新质生产力的代表，将以技术创新持续提升效率功率和差异化场景价值，并以不断提升的企业综合竞争力穿越行业周期波动。

1、PERC 时代即将翻篇，布局 ABC 与 TOPCON 齐头并进迎接 N 型时代

PERC 电池产能步入技术生命力周期末期，公司及时启动存量 P 型产能改造方案计划，技改升级至 TOPCON 电池产能后有望保持竞争力与盈利能力，并最大程度利用现有国内外渠道关系及进一步开拓各类下游客户合作，进而继续强化公司在专业化电池生产制造业务上的市场地位与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在技改方案中预留自 TOPCON 产能进一步向上升级的空间，未来将适时导入更多先进工艺技术，保持 TOPCON 产能更久生命周期与竞争优势。

公司始终将 ABC 技术作为公司发展战略的绝对核心，将持续深化 ABC 技术平台，打造上下游合作生态，强化产品竞争力。通过一系列产品性能升级及提效降本手段，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并分享技术价值。在 N 型时代，公司坚定认为是功率领先和产品价值最大化领先的 N 型 ABC 时代，ABC 产品及技术将成为公司未来重要盈利增长极及发展驱动力。

2、始终追求技术创新驱动发展，永葆产品竞争力与企业活力

公司始终追求极限技术驱动产品发展，将依托国内外公司内部研发团队与外部学者、院校等科研机构资源，共同推进以 ABC 技术为核心的研发与产业化工作。公司近三年研发支出超 30 亿元，并将以高强度研发投入保持产品力的持续领先与高速内生迭代，每年进行 1-2 次产品升级，不断实现性能突破，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并持续通过产品技术创新和工程制造能力创新，推动光伏产业进入更加繁荣的 N 型极限技术时代，达成“成为全球光伏产业领导者”的企业愿景。随着 ABC 生态链的构建，公司还将延伸技术研发边界，拓展硅片、组件、光伏系统电力电子技术创新，提升产业链研发创新赋能，联合合作伙伴开展多方位创新，打造更优整体解决方案竞争力。

公司目标不断提高组件的功率，以保持和 TOPCON 等竞品相比，在同等面积输出功率高 6%-9%。基于 ABC 组件同等面积下更高的转换效率，叠加阴影优化功能，在很多场景上同样的土地资源、同样的屋顶资源的情况下，客户使用公司 ABC 组件可以获得约 10%-15%的发电量增益，进而为客户场景创造更高的价值，公司亦从中分享产品技术带来的价值。

公司深知人才是企业创新的源动力。依托现有广东珠海、浙江义乌、山东济南 ABC 生产基地所处的三大经济圈地理区位与天津直辖市资源，一方面有助于公司建设高端产能基地，另一方面有助于公司笼络高端生产、管理、研发人才，共同为公司持续创新引领行业发展、实现零碳社会的远大目标而戮力同心、艰苦奋斗。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PERC 业务平稳过渡，TOPCON 产能升级改造+适度扩建强化专业电池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将计划于 2024 年上半年启动对义乌现有 PERC 电池产能进行技改升级，并升级为 TOPCON 项目路线。另外，结合下游 TOPCON 组件客户对高效 TOPCON 电池的持续旺盛需求，以及公司在 TOPCON

相关工艺技术上的深厚积累，公司拟在安徽滁州投资新建首期 15GW TOPCON 电池产能以更好满足客户需求。

2、提质降本并举，ABC 国内外各场景开拓

公司将推进现有 ABC 技术工艺及生产环节持续精益优化，深挖降本潜力，显著优化改善 ABC 组件各项生产运营成本，多措并举力争在 2024 年内实现 ABC 组件端成本低于 TOPCON 同类竞品。

公司将依托 ABC 技术平台打造高品质的光伏组件及光伏零碳系统解决方案，在不同应用场景终端中持续进行产品开发与市场开拓，根据客户差异化场景需求提供多样化、更具适配性的产品方案。在户用场景，ABC 组件凭借建筑美学和高发电量等其他优势在海外市场获得认可，并培养客户接受按照产品价值来定价的商业习惯，形成高溢价的价值分享体系。欧洲的主要渠道商都已经成为了公司的客户，销售订单签订数量与产品交付需求不断攀升，预计 ABC 组件 2024 年将在欧洲市场取得较好的经营成果。在工商业场景，ABC 组件能够在单位面积实现 6%-9%的额外功率，显著帮助客户摊薄了开发和建设成本，在国内市场可以给客户带来 0.15-0.20 元/W 的直接价值，并叠加阴影遮挡优化和高温抑制等功能给客户带来更安全的系统运行环境，实现“功率高、收益多、超安全”的综合价值，目前已在国内逐步引导客户接受价值定价的商业逻辑，订单纷至沓来，销售趋势向好。在集中式场景，兼顾高双面率的 ABC 组件通过更高功率、更低衰减、更优温度系数等诸多优势，能够帮助客户降低系统 BOS 成本、实现更多发电收益，预计将在 2024 年实现快速突破及销售放量。在各个场景下，应用 ABC 组件都将带来更多发电量及经济价值，对光伏发电项目参与者业主方、开发商等主体而言都带来更多收益。

公司已逐步实现在国内外高端户用屋顶、农村户用屋顶、工商业厂房棚顶、滩涂/水面、地面/山地集中式等不同场景下提供有竞争力的差异化产品，并加速产品迭代，持续设计并推出轻质组件、BIPV 等非标准化 ABC 光伏产品以持续满足下游客户差异化需求，为客户带来更高零碳产品商业价值，基于价值定价的商业逻辑，相比传统同质化产品，与客户分享更多产品溢价。

3、持续全方位研发投入，巩固公司技术产品领先优势

公司将继续围绕 ABC 技术平台逐步导入各项尖端成熟技术，保持 ABC 电池及组件光电转换效率的绝对领先优势。公司将在产业链上下游持续研发创新，构建 ABC 生态全方位优势，通过国内外研发团队及产业链共同合作，不断提升 ABC 组件量产效率至 25%以上。公司也将积极构建完善比 TOPCON 更具竞争力的 ABC 供应链生态，为生态链参与者提供包括技术、制程能力、订单、投资等全方位支持，不断开发出满足性能需求的新物料及配套供应商。

公司将结合 15 年光伏电池生产制造积累的工艺技术积累和技术理解，对 PERC 技改、TOPCON 扩建及未来升级 TOPCON⁺产能项目进行赋能，助力电池产能向 N 型实现顺畅切换，保持 TOPCON 电池产能在效率、成本、良率等综合指标上位居行业第一梯队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已开始对下一代基于 ABC 技术的叠层组件产品开发进行前瞻性布局研究，力图以 ABC 平台为优秀根基进行前沿技术迭代突破，帮助公司未来在下一代技术产品迭代周期中率先实现商业化产品跑通，占领技术发展浪潮先机。

4、渠道建设由点及面铺开，ABC 组件生态逐渐成型

公司将立足现有产品客群与销售渠道布局，建立国内、国外销售分布式和集中式产品的不同销售网络，以客户为中心，从客户需求导向出发，做好产品需求调研、营销推广以及售后产品维护工作。公司将通过各类行业展会、示范性项目、学术论坛、市场巡演、基层宣讲、媒体投放等方式进一步加强国内外中高端市场开拓力度，提升精准化营销投入，对标光伏组件业务领域传统优势企业，精准、快速导入长期在关键销售岗位工作的关键人才，补齐业务短板。同时将定位各层级目标市场的前 10 名客户、经销商及其它渠道资源，集中各种力量展开工作，目标在短时间内取得明显成果，实现在中国、欧洲、亚太、拉美、南部非洲、中东北非、日韩等成熟和新兴市场快速扩大销售规模。

针对各类差异化新型 ABC 组件，公司将各渠道及终端业主中持续加速推进各项认证验证流程，快速取得实质进展，目前 ABC 组件已通过大部分国内主要集中式场景项目业主资质审验及产品准入许可，公司还将对标其他优秀组件企业、快速建设适应市场的业务团队、响应流程，保障渠道建设的顺利开拓及 ABC 组件生态的逐渐成型。

5、推进数字化流程化管理变革，提升企业综合运营效率

光伏行业已经由政策引导驱动的野蛮生长时代进入了市场需求驱动的充分竞争时代，全价值链竞争的时代已经开启，对企业的管理变革能力也带来了更高的要求与挑战。公司深度推进数字化、流程化管理变革，将企业从单个产品的市场、成本、供应的竞争到全价值链的运营效率竞争，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强化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双碳”战略的推进，光伏行业的景气度不断升温，行业内的企业陆续推出规模较大的产能扩张计划，很多跨界企业入局光伏行业制造端，整个行业竞争态势上升。随着行业产能的增加和技术迭代，光伏产品价格逐步下降，光伏企业在产品性能及成本管控方面，将面临更加激烈的竞争。公司持续深耕太阳能电池领域15年，积累了雄厚的技术实力，在光伏电池环节处于技术领先地位，具备较强的质量和成本优势，但是如果未来行业格局发生重大变化，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现有市场地位，将面临竞争力下降和市场份额减少的风险。

2. 供应链稳定风险

光伏行业涵盖硅料、硅片、电池、组件等多个环节，公司的利润水平受到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虽然中国的光伏产业链比较完整，各个环节供求关系总体相对均衡，但是短期阶段性、结构性或特殊事件导致的供给失衡，可能会导致原材料价格的急剧波动。如公司未能有效进行供应链管理、建立具备竞争力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和供应链管理能力，可能会导致公司的生产成本大幅波动或存货出现跌价，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空间，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 全球化经营管理风险

海外业务受到国际法律环境、税收环境、监管环境、市场环境、汇率波动等因素的影响，还可能面临国际政治关系变化及相关国家非理性竞争策略等不确定风险因素的影响。随着公司海外业务的推进，公司在全球化经营管理方面将面临较大的风险和挑战，在本地化市场开拓、人力资源、经营管理、科学决策、资源整合、内部控制、汇率管理等诸多方面对公司管理团队提出了新的要求。从外部来看，我国光伏行业面临的国际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国际竞争也愈发激烈。一方面各主要经济体都看好光伏行业的发展前景，纷纷出台政策支持本土光伏制造业的发展，全球竞争明显加剧；另一方面，部分国家也设置了一些贸易壁垒等措施，给我国光伏产品走出去带来了一定的不确定性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证监会、上交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建立、健全内控制度，持续推进公司规范化、程序化管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目前，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建立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并严格依法规范运作。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1. “三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会议、19 次董事会会议、17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包括《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关于与关联方签署设备采购合同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等 109 项议案。公司“三会”的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规范，会议资料完整齐备，议案所涉及定期报告披露、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关联交易、股权激励、股份回购等事项的决策均做到程序严谨、审慎客观，交易明确，定价公允，并能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并发挥应有的监督指导作用，所有对外披露的信息能够做到及时、准确、完整，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公司在日常工作中能够主动加强对管理薄弱环节、高风险领域的内部控制实施效果的检查，排查内部控制体系中存在的问题并加以改进，积极推进内部控制评价长效机制的形成。2023 年度，公司根据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结合自身发展实际，对原有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并修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 10 项制度，进一步规范业务控管流程，使内控制度体系能够更好地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281 号），认为：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执行情况

公司能够根据监管要求认真落实《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报告期内定期报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发行、业绩预告、股权激励、股份回购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

全年备案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共 10 批次。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管理健全，内幕信息在讨论、传递、审核、披露等环节规范、合法，保密工作严谨、得当，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治理结构完整，内控体系较为健全，经营情况稳定。今后，公司将继续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努力提高治理水平，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加强风险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02-15	上交所 http://www.sse.com.cn	2023-02-16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 11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8 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05-04	上交所 http://www.sse.com.cn	2023-05-05	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等 19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64 号）。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07-17	上交所 http://www.sse.com.cn	2023-07-18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14 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17 号）。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12-29	上交所 http://www.sse.com.cn	2023-12-3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 4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披露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94 号）。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在浙江省义乌市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刚先生主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共审议 11 项非累积投票议案，均获通过。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黄楚玲、徐亦林对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发出通知，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 4 月 21 日，单独持有公司 17.98% 股份的股东陈刚向召集人公司董事会书面提交临时提案，即《关于与济南市人民政府签署爱旭太阳能高效电池组件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在浙江省义乌市幸福湖酒店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刚先生主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共审议 19 项非累积投票议案，均获通过。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黄楚玲、黎晓慧对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3)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在浙江省义乌市后宅街道幸福湖路 100 号幸福湖国际会议中心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刚先生主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共审议 14 项非累积投票议案，均获通过。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黄楚玲、黎晓慧对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4)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在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富山工业园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刚先生主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

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共审议 4 项非累积投票议案，均获通过。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黄楚玲、于潇健对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刚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6	2019.12.11	2025.12.11	234,271,342	327,979,879	93,708,537	分红送转	157.04	否
梁启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2019.12.11	2025.12.11	0	245,648	245,648	股权激励实施、分红送转	84.78	否
卢浩杰	董事（报告期内离任）	男	50	2022.10.10	2023.12.29	0	130,224	130,224	股权激励实施、分红送转	280.77	否
沈昱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2019.12.11	2025.12.11	0	245,546	245,546	股权激励实施、分红送转	86.05	否
	2024.4.25										
徐莉萍	独立董事	女	50	2019.12.11	2025.12.11					15.00	否
沈鸿烈	独立董事	男	66	2019.12.11	2025.12.11					15.00	否
钟瑞庆	独立董事	男	53	2019.12.11	2025.12.11					15.00	否
黄进广	监事会主席	男	70	2019.12.11	2025.12.11					10.00	否
任明琦	职工监事	女	36	2022.11.24	2025.12.11	500	700	200	分红送转	37.16	否
费婷	监事	女	32	2022.12.12	2025.12.11	100	140	40	分红送转	33.36	否
何达能	副总经理	男	61	2019.12.11	2025.12.11					130.00	否
邹细辉	财务负责人	男	52	2022.12.12	2025.12.11	63,400	124,408	61,008	股权激励实施、分红送转	84.54	否
合计	/	/	/	/	/	234,335,342	328,726,545	94,391,203	/	948.7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刚	在光伏行业积累十余年的经验，对光伏行业技术路线、市场研究、业务拓展及经营管理方面拥有专业见解和丰富经验。曾任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广东普拉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梁启杰	曾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部门副总、支行副行长，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物流事业部部门副总，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卢浩杰	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海外子公司董事、香港代表处代表，华为服务（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和记系统部部长，深圳市优克联新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Cefinity Limited 首席运营官，福建科立讯通信有限公司总经理。报告期内任本公司董事，已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辞任董事职务。
沈昱	注册会计师（CPA）。曾任厦门天健华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董事会秘书，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报告期内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辞任董事会秘书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徐莉萍	博士学历，注册会计师（CPA），从事中国资本市场会计、公司治理、公司财务问题和企业风险管理等领域的研究。曾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和本公司独立董事。
沈鸿烈	博士学历，从事光伏材料与应用技术、新型功能薄膜与传感器技术等研究。曾在日本通商产业省工业技术院电子技术综合研究所从事博士后研究，曾任中国科学院上海冶金研究所信息功能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副研究员、研究员、副主任和博士生导师。现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苏省能量转换材料与技术重点实验室副主任，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600481.SH）、国晟世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778.SH）和本公司独立董事。
钟瑞庆	博士学历从事税法、金融法、法律经济学和企业法律风险等领域的研究。曾任汕头大学商学院特聘助理教授，曾在浙江大学做博士后研究，曾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讲师，浙江大学经济法研究所执行所长。现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副教授、光华法学院国际融资与并购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300323.SZ）和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进广	曾任佛山市法律顾问处（更名为佛山市第一律师事务所）律师，佛山市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律师，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广东金信方正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和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任明琦	曾任广东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专员、广东德洛斯照明工业有限公司采购审计专员、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审计专员、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审计专员、审计高级主管、审计经理。现任本公司审计部风控高级经理、本公司职工监事。
费婷	曾任本公司销售支持专员、海外销售专员。现任本公司总裁办资深专员、本公司监事。
何达能	曾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处长职务、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外协部总监、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邹细辉	曾任辉门（中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汽蔚来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财经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刚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2 月	至今
陈刚	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3 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刚	常州创科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3月	至今
陈刚	广东普拉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1月	至今
陈刚	佛山市永信模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年2月	至今
陈刚	佛山市南新太阳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4月	至今
陈刚	Sinotech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Island)	董事	2014年2月	至今
陈刚	Sinotech Power Investment Limited (BVI)	董事	2014年9月	至今
陈刚	Sinotech Power Group Holding Limited (HK)	董事	2009年9月	至今
陈刚	Absolute Braveheart Limited (BVI)	董事	2013年12月	至今
陈刚	珠海横琴明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8月	至今
陈刚	佛山市卓信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4月	至今
陈刚	佛山市君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4月	至今
陈刚	珠海润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1月	至今
陈刚	珠海横琴旭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6月	至今
陈刚	珠海横琴宸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6月	至今
陈刚	珠海润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合伙人	2021年12月	至今
陈刚	珠海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	至今
陈刚	佛山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2月	至今
陈刚	珠海普伊特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	至今
卢浩杰	珠海华发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2年6月	至今
卢浩杰	深圳益驰京采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	至今
沈昱	珠海华发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6月	至今
沈昱	广州市兆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	至今
沈昱	Sinotech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董事	2014年2月	至今
沈昱	Sinotech Power Group Holding Limited (HK)	董事	2014年4月	至今
沈昱	Sinotech Power Investment Limited (BVI)	董事	2014年9月	至今

梁启杰	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4 月	至今
梁启杰	Sinotech Power Investment Limited (BVI)	董事	2019 年 7 月	至今
梁启杰	Sinotech Power Group Holding Limited (HK)	董事	2019 年 8 月	至今
徐莉萍	深圳市精研科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3 月	至今
徐莉萍	深圳市富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1 月	至今
沈鸿烈	南京尚珀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2 年 9 月	至今
沈鸿烈	无锡惠鸿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11 月	至今
沈鸿烈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 月	至今
沈鸿烈	国晟世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9 月	至今
钟瑞庆	浙江恒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6 月	至今
钟瑞庆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2 月	2023 年 5 月
钟瑞庆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4 月	至今
钟瑞庆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8 月	至今
黄进广	广东金信方正律师事务所	主任、律师	1994 年 5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董事、高管薪酬方案报请公司董事会审议，由监事会办公室提出监事薪酬方案报请公司监事会审议。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关于制定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制定 2023 年度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①独立董事领取津贴 15 万元/年。②监事会主席黄进广领取津贴 10 万元/年。③内部监事报酬实行年薪及津贴制，其中年薪由基本年薪和效益年薪两部分构成，津贴为 3.6 万元/年。④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是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结合公司获取分享的薪酬激励制度、绩效考核规定、以及年末绩效考核结果而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独立董事的津贴按季度支付；监事会主席的津贴按季度支付；内部监事的薪酬根据所在岗位情况按月支付；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月支付。公司不存在拖欠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	报告期，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金额为 948.70 万元（税前），具体金额详见本节“四、（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卢浩杰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因向子公司珠海富山爱旭超额注资事项，收到上交所的《关于对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3）0051 号），对公司和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刚、时任财务负责人熊国辉、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沈昱予以监管警示。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相关超额增资等事项进行追认审议，并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披露了董事会决议和追认增资事项的公告。同时，公司组织董事会办公室、财经管理部、资金管理部、法务部等相关业务部门开展讨论和复盘，分析问题发生的原因，对公司现有的项目投资管理流程以及审核流程的各环节进行逐一梳理，提出改善方案，增加复核环节，杜绝因人为工作失误导致的超额增资情形的发生。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积极组织相关业务部门人员集中学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规文件，明确各业务流程及相关责任人的职责，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持续关注公司内控管理及运行情况，公司审计部将定期就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日常经营管理的规范，避免违规情况的发生。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11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等 2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4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30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1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12 日	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等 24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3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0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

		7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2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1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济南市人民政府签署爱旭太阳能高效电池组件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等 2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4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6 日	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17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等 2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68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9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等 3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0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82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13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4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89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27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事项的议案》等 15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94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27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 5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20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4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珠海迈科斯采购设备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向珠海迈科斯采购设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30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30 日	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等 3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34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11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等 5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47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3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他制度文件的议案》等 5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60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6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3-167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27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等 2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76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8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等 6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9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81 号）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陈刚	否	19	19	17	0	0	否	4
卢浩杰	否	19	19	14	0	0	否	4
梁启杰	否	19	19	18	0	0	否	4
沈昱	否	19	19	14	0	0	否	4
沈鸿烈	是	19	19	13	0	0	否	4
徐莉萍	是	19	19	14	0	0	否	4
钟瑞庆	是	19	19	13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陈刚、沈鸿烈、梁启杰、沈昱
审计委员会	徐莉萍、沈鸿烈、钟瑞庆
提名委员会	沈鸿烈、陈刚、徐莉萍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钟瑞庆、陈刚、徐莉萍

(二) 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3 年 1 月 27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GDR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 GDR 上市后适用<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关于制定<境外发行证券与上市相关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4 月 7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爱旭 30GW 新型高效光伏组件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浙江义乌 15GW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及 15GW 组件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珠海一期 3.5GW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扩产项目及 10GW 配套组件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4 月 21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济南市人民政府签署爱旭太阳能高效电池组件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6 月 24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p>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调整浙江义乌 15GW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p>		
--	--	--	--

（三）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3 日	<p>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及聘任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p>	<p>审议通过所有会议事项，并同意将上述除《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外的其他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2023 年 4 月 23 日	<p>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p>	
2023 年 5 月 14 日	<p>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珠海迈科斯采购设备的议案》</p>	<p>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p>	
2023 年 8 月 3 日	<p>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珠海迈科斯采购设备的议案》</p>	<p>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p>	
2023 年 8 月 23 日	<p>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上半年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审计部关于 2023 年上半年工作情况的汇报》</p>	<p>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将《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p>	
2023 年 10 月 27 日	<p>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p>	<p>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p>	
2023 年 12 月 5 日	<p>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署设备采购合同的议案》</p>	<p>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p>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3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关于制定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 2023 年度总经理及高管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事项,并同意将上述除《关于 2022 年度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外的其他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6 月 10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10 月 10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12 月 5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20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24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876
销售人员	336
技术人员	2,528
财务人员	111
行政人员	1,389
合计	14,2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694
本科	4,717
专科	3,113
其他	5,716
合计	14,24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推行“以岗定级、以级定薪、人岗匹配、易岗易薪”的工资管理制度，根据员工承担的责任及在岗贡献确定员工薪酬水平，确保内部公平性；根据业务发展诉求及外部市场水平，每年例行审视并优化薪酬框架，确保外部竞争力。

公司积极探索将工资性薪酬包与业务经营发展结果相挂钩的机制，将奖金包管理从上有封顶、下有保底的“预算制”转变为“获取分享制”，打破奖金分配的天花板，形成了“有创造、就分享”、“利益分享、风险共担”的机制，促使员工将所有努力聚焦到业务经营和发展上。奖金分享打破横向平衡，包括不同体系之间的平衡、体系内部门间的平衡以及人与人之间的平衡，导向冲锋，向高绩效者倾斜，以保持足够的组织张力，持续牵引员工提升绩效。

公司持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让高使命高绩效的长期奋斗者分享公司发展红利，吸引与保留优秀人才长期奋斗，关注公司长期发展与战略目标，提高企业未来创造价值的能力。

公司积极探索并实施了长期激励机制，借鉴标杆公司优秀实践，采取动态分配机制，让不同时期的奋斗者都能享受公司发展的剩余价值，同时避免员工享有股权激励后的“一朝获得、一劳永逸”弊端。2023年，共有847名员工参与股权激励计划。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公司继续推行人才发展战略，设计和实施具有针对性多样化的学习与发展项目，坚持通过学习、培训加导师带教、训战结合等方式进行系统的人才培养，使员工立足岗位成才。同时，推进专业系列和管理系列的培训项目，以提升在岗人群的专业能力，管理能力和领导力，推动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成长。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7,169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615.58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利润分配政策制定情况

公司在保持稳健发展的同时，充分重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意见和诉求，强化回报股东意识。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明确了不同分配形式下的利润分配条件和比例，进一步规范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有利于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2023 年 6 月 27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外披露了《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进一步对未来股东回报总体规划、制定周期及决策监督机制等进行了明确。

2. 报告期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认真执行《公司章程》所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情况：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后）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5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分派完毕，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714,986,732.35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71%；实际转增股本 519,990,350 股。

（2）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3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累计支付金额为人民币 528,502,518.64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视同现金红利。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69.84%。

3.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就利润分配政策做出调整。后续，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落实利润分配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投资情况及资金需求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使利润分配更加切合投资者预期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切实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经综合考虑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利润的规模及构成、所处光伏行业情况、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求等因素，以及从股东长远利益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出发，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生产经营发展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528,502,518.64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528,502,518.64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69.84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等议案。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完成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和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在中登公司的注销手续。	2023 年 3 月 14 日，《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公告》（临 2023-033 号） 2023 年 3 月 14 日，《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股票期权注销的公告》（临 2023-034 号）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	2023 年 4 月 11 日，《关于向 2022 年限

<p>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p> <p>经上交所及中登公司审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期权将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开始可以行权。</p> <p>2023 年 5 月 24 日，公司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中登公司的登记手续。</p>	<p>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临 2023-044 号）</p> <p>2023 年 4 月 11 日，《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临 2023-045 号）</p>
<p>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等议案。</p> <p>2023 年 6 月 29 日，公司完成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和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在中登公司的调整手续。</p>	<p>2023 年 6 月 10 日，《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公告》（临 2023-084 号）</p> <p>2023 年 6 月 10 日，《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公告》（临 2023-085 号）</p>
<p>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核查〈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023 年 6 月 14 日，《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文件</p> <p>2023 年 7 月 18 日，《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3-117 号）</p>
<p>2023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并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等议案。</p> <p>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完成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在中登公司的注销手续。</p>	<p>2023 年 6 月 28 日，《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临 2023-103 号）</p> <p>2023 年 6 月 28 日，《关于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并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的公告》（临 2023-104 号）</p>
<p>2023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p> <p>2023 年 9 月 18 日，公司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在中登公司的登记手续。</p> <p>2023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在中登公司的登记手续。</p>	<p>2023 年 7 月 28 日，《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临 2023-123 号）</p> <p>2023 年 7 月 28 日，《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临 2023-124 号）</p>
<p>2023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p>	<p>2023 年 10 月 12 日，《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临 2023-149 号）</p> <p>2023 年 10 月 12 日，《关于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p>

<p>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p> <p>经上交所及中登公司审核，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期权将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开始可以行权。</p> <p>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完成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在中登公司的注销手续。</p>	<p>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临 2023-150 号）</p> <p>2023 年 10 月 12 日，《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临 2023-151 号）</p>
<p>2023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p> <p>经上交所及中登公司审核，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上市流通。</p> <p>202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在中登公司的注销手续。</p>	<p>2023 年 11 月 28 日，《关于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临 2023-178 号）</p> <p>2023 年 11 月 28 日，《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临 2023-179 号）</p>
<p>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p> <p>经上交所及中登公司审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期权将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开始可以行权；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期权将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开始可以行权。</p> <p>202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完成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在中登公司的注销手续。</p>	<p>2023 年 12 月 9 日，《关于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临 2023-183 号）</p> <p>2023 年 12 月 9 日，《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临 2023-184 号）</p> <p>2023 年 12 月 9 日，《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临 2023-185 号）</p>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授予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梁启杰	董事、副总经理	450,000	106,944	150,000	150,000	11.15	526,334	17.64
沈昱	董事、副总经理	450,000	106,944	169,898	100,000	11.15	526,334	17.64
					69,898	7.58		
邹细辉	财务负责人	63,400	106,944	44,316	0	/	195,576	17.64
卢浩杰	董事	70,450	94,782	49,243	0	/	193,268	17.64
合计	/	1,033,850	415,614	413,457	319,898	/	1,441,512	/

2. 授予限制性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梁启杰	董事、副总经理	0	35,648	13.21	0	35,648	35,648	17.64
沈昱	董事、副总经理	0	35,648	13.21	0	35,648	35,648	17.64
邹细辉	财务负责人	63,400	35,648	13.21	44,380	80,028	80,028	17.64
卢浩杰	董事	0	31,594	13.21	0	31,594	130,224	17.64
			70,450	17.14	0	98,630		
合计	/	63,400	208,988	/	44,380	281,548	281,548	/

注：①公司于2023年5月4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可参与分配的全体股东每1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可参与分配的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3年6月16日实施完毕，实际派发现金红利714,986,732.35元（含税），实际转增股本519,990,350股。根据相关股权激励计划方案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相关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行权数量、行权价格、授予价格、解锁数量、期末数量等有相应调整。

②上述年初持有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数量为权益分派调整前的数量，期末持有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数量为权益分派调整后的数量。上表中授予、行权、解锁的相关数据均以该事项办理时的实际数量为准。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激励高管团队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公司根据企业的发展情况不断完善对高管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另外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决议精神，面向高管人员实行了较为灵活多样的薪酬激励机制。

公司按照“获取分享”原则，遵循《薪酬激励制度》《绩效管理规定》等内部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当年度领取的具体工资、奖金和绩效考核均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确定。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的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内控管理体系，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子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通过规范运作、人事管理、财务管理等，对子公司经营管理进行整体管控。报告期内，公司在子公司管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已得到有效执行。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 (单位: 万元)	19,119.80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爱旭被列为金华市水环境、大气环境和土壤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天津爱旭被列为天津市水环境和大气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珠海富山爱旭被列为珠海市水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广东爱旭被列入佛山市水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相关排污信息如下:

重点排污单位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浙江爱旭-金华市水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pH、COD、氨氮、氟化物、总磷、总氮、悬浮物	连续稳定排放	2 个	pH: 8.3 (无量纲); COD: 84mg/l; 氨氮: 2.88mg/l; 氟离子: 7.17mg/l; 总磷: 0.18mg/l; 总氮: 15.5mg/l; 悬浮物: 26mg/l pH: 8.4 (无量纲); COD: 88mg/l; 氨氮: 2.54mg/l; 氟离子: 7.36mg/l; 总磷: 0.14mg/l; 总氮: 3.66mg/l; 悬浮物: 14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	废水: 4,721,105 吨; COD: 141.63 吨; 氨氮: 4.72 吨	废水: ≤6,322,010.95 吨/年; COD≤211.1077吨/年; 氨氮≤8.467 吨/年
浙江爱旭-金华市大气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氯化氢、氯气、硫酸雾、氨气、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氟化物	连续稳定排放	35 个	氯化氢 2.62mg/m ³ ; 氯气 0.8mg/m ³ ; 氨气 0.03kg/h; 颗粒物≤1.4mg/m ³ ; 氮氧化物≤12mg/m ³ ; 非甲烷总烃 3.4mg/m ³ ; 氟化物 0.11mg/m ³ ; 硫酸雾 1.34mg/m ³ ; 硫化氢 0.6mg/m ³	氨气臭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中二级标准; 硫酸雾、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的二级排放标准; 其余废气执行《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 表 5 中太阳能电池标准值	氮氧化物: 3.601 吨	氮氧化物≤34.8376 吨/年
浙江爱旭-金华市土壤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镉、总汞、铅、铜、镍、总砷、六价铬、苯、甲苯、乙苯、间对二甲苯、苯乙烯、邻二甲苯、氯乙烯、1,1-二氯乙烯、二氯甲烷、反-1,2-二氯乙烯、1,1-二氯乙烷、顺-1,2-二氯乙烯、1,1,1-三氯乙烷、四氯化碳、1,2-二氯乙烷、三氯乙烯、1,1,2-三氯乙烷、四氯乙烯、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1,2,3-三氯丙烷、氯苯、1,4-二氯苯、1,2-二氯	/	/	制定了年度环境监测计划定期进行监测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表 1 必测 45 项, pH、氟化物、银锡、石油烃	/	/

	苯、氯仿、1,2-二氯丙烷、氯甲烷、2-氯苯酚、萘、苯并(a)蒽、蒽、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茚并(1,2,3-cd)芘、二苯并(a,h)蒽、硝基苯、干物质、苯胺、氟化物、银、锡、石油烃、pH						
天津爱旭-天津市水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pH、COD、氨氮、总磷、氟化物、总氮、动植物油、石油类、BOD、SS	连续稳定排放	1 个	pH: 7.4 (无量纲); COD: 98mg/L; 氨氮: 0.42mg/L; 总磷: 0.16mg/L; 氟化物: 2.83mg/L; 总氮: 3.81mg/L; 动植物油: 1.83mg/L; 石油类: 1.61; BOD: 22.4mg/L; SS: 21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	COD: 150.36 吨; 氨氮: 7.34 吨	COD : ≤422.87 吨/年; 氨氮 : ≤42.346 吨/年
天津爱旭-天津市大气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氮氧化物、氟化物、硫酸雾、氯化氢、氯气、挥发性有机物、氨(氨气)	连续稳定排放	17 个	氮氧化物: 8.4mg/m³; 氟化物: 1.97mg/m³; 硫酸雾未检出; 氯化氢未检出; 氯气: 1.5mg/m³; 挥发性有机物: 0.23mg/m³; 氨气: 1.7mg/m³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20)《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氮氧化物: 2.16 吨; 二氧化硫: 0.09 吨; 挥发性有机物: 8.80 吨	氮氧化物 ≤10.307 吨/年; 二氧化硫 ≤2.15 吨/年; 挥发性有机物 ≤13.19 吨/年
珠海富山爱旭-珠海市水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氟化物、石油类、总铜、总锡、总铁	连续稳定排放	1 个	pH: 7.4 (无量纲); COD: 37mg/L; 氨氮: 0.23mg/L; 总氮: 7.38mg/L; 悬浮物: 8mg/L; 总磷: 0.14mg/L; 氟化物: 2.09mg/L; 总锡: ND; 总铁: 0.26mg/L; 石油类: 0.19mg/L; 总铜: 0.07mg/L	生产废水执行沙龙水质净化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表 2 间接排放限值、《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表 2 珠三角新建项目排放限值(其中: COD _{Cr} 、氟化物、SS、TN、TP 和 NH ₃ -N 执行表 2 珠三角新建项目排放限值的 200%, 总铜、总铁、石油类执行表 2 珠三角新建项目直接排放限值)中的较严者; 总锡参照执行《锡、锑、汞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770-2014)中表 2 新建企业排放限值	COD: 88.48 吨; 氨氮: 12.59 吨; 总氮: 44.90 吨; 总铜: 0.165 吨;	COD≤743.28 吨/年; 氨氮 ≤102.31 吨/年; 总氮 ≤191.83 吨/年; 总铜 ≤2.08 吨/年
广东爱旭-佛山市水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悬浮物、氨氮、总磷、pH、总铜、总锡、化学需氧量、总氮、氟化物	连续稳定排放	1 个	/	总铜执行《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总锡执行《锡、锑、汞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770-2014);其余执行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排放限值的 200%	/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计入三水中心科技园南部污水处理厂的总量控制指标, 不另行安排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被列入重点排污监控的全资子公司，环保设施配套齐全，报告期内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均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具体情况如下：

（1）浙江爱旭

浙江爱旭被列为金华市水环境、大气环境和土壤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公司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能够满足环保管理的要求，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废气等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排放标准的要求。

① 废气

公司根据车间排放废气性质不同，选用相配套的处理工艺。

浙江爱旭义乌第四、五期 10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制绒废气、扩散、洗舟、污水处理废气等共有 35 套废气处置设施，采用碱液喷淋 1 级塔进行处理，经负压抽风系统 25 米高空排放；刻蚀废气采用 3 套四级硫化钠液碱喷淋洗涤塔处理后，经 25 米高空排放；背钝化废气通过车间 SCRB 喷淋后进入燃烧筒燃烧，经洗涤塔处理后，通过 4 个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PE 镀膜工艺废气通过 4 套燃烧筒燃烧后进入酸性洗涤塔进行喷淋；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冷凝设备后，经过 4 套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4 个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废气经一套喷淋塔处理后，通过 2 个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呼吸罐废气经一套喷淋塔处理后 15 米以上高空排放。

新建浙江爱旭义乌六期 15GW 高效晶硅电池和组件项目制绒废气、扩散、清洗废气通过 9 套三级喷淋塔处理后 25 米排气筒排放；薄膜沉积废气经 3 套硅烷燃筒、滤筒除尘器、喷淋洗涤塔处理后 25 米排气筒排放；清洗碱雾废气经 1 套二级喷淋塔处理后 25 米排气筒排放；刻蚀废气经 1 套四级喷淋塔处理后 25 米排气筒排放；激光刻粉尘经设备自带滤筒除尘器除尘处理后屋顶排放；有机废气经 2 套活性炭处理后 25 米排气筒排放；污水站废气经 1 套多级喷淋塔处理后 20 米排气筒排放；储罐废气经 1 套两级碱液喷淋处理后 20 米排气筒排放；组件有机废气经 2 套沸石转轮和 CO 处理后 25 米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颗粒物、化合物经 2 套水喷淋、除雾器和二级活性炭处理后 25 米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油雾经 1 套抽屉式过滤器、静电除油、二级活性炭处理后 25 米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处理后 25 米排气筒排放。

② 废水

生产废水根据性质以及处理工艺不同配套不同的处理设施。

浙江爱旭义乌第四、五期 10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两座废水处理站合计设计日最大处理量 20,500m³，酸氮废水通过自建污水处理站通过两级物化+二级 A/O 生化处理；制绒碱性废水通过二级物化处理后与生化处理后达标的酸氮废水通过一个废水总排放口排放。生活废水通过管道收集至中间水池，经生化处理达标后，通过同一个废水总排放口排放。所有产生的废水通过废水总排放口经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义乌市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武德净水厂。

新建浙江爱旭义乌六期 15GW 高效晶硅电池和组件项目一座废水处理站设计日最大处理量 27,000m³，酸氮废水、生活污水、初期雨水通过自建污水处理站通过两级物化+A/O 生化处理；碱性废水通过一级物化处理后与生化处理后达标的酸氮废水通过一个废水总排放口排放。

③ 土壤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生产管理，避免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漏滴”和废弃物处理对土壤的污染，编制了《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方案通过了环保局组织的专家评审并备案，并制定了年度监测计划定期进行检测；地下水年度进行了 1 次检测，监测指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中第 1 至 34 项（除氯甲烷外），pH、氟化物、银、锡、石油烃，检测结果均合格。

（2）天津爱旭

天津爱旭被列为天津市水环境及大气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公司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能够满足环保管理的要求，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废气等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排放标准的要求。

① 废水

公司实行“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生活污水进入自建废水处理站；生产废水则根据车间产生的不同种类的废水，采用物化与生化结合的方式进行处理。废水处理站设计日处理量为 13,000 吨，产生的废水经过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经公司污水总排口排入至北辰科技园污水处理厂。

② 废气

公司根据车间排放废气性质不同，选用相配套的处理工艺。

制绒废气、扩散、清洗等共有 4 套废气处置设施，采用碱液喷淋 1 级塔进行处理，经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清洗废气采用 2 套四级碱喷淋洗涤塔处理后，经 35 米高排气筒排放；背钝化废气通过车间 SCRB 喷淋后进入燃烧筒燃烧，经 2 套洗涤塔处理后，通过 35 米高排气筒排放；PE 镀膜工艺废气通过 2 套燃烧筒燃烧后进入酸性洗涤塔进行喷淋，通过 35 米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冷凝设备后，经过 2 套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废气经一套喷淋塔处理后，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4 台超低氮真空热水机组通过超低氮处理工艺处理后，分别经过 4 个 19 米高排气筒排放。

（3）珠海富山爱旭

珠海富山爱旭被列为珠海市水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公司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环保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能够满足环保管理的要求，生产过程中的废水排放符合相关排放标准的要求。

公司实行“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隔油隔渣预处理后排放至公司自建废水站生化系统，与生产废水一并处理；生产废水根据车间产生的不同种类的废水，采用物化与生化结合的方式进行处理。废水处理站设计处理量为 19,000m³/d。项目单晶硅电池片生产废水主要为制绒工序、清洗工序、刻蚀工序、涂布工序、石墨舟清洗、石英舟清洗、金属边框清洗、纯水制备、设备冷却水和废气治理喷淋产生的废水。工序产生的含铜废水及含锡废水单独新建一套废水处理设施，其余生产废水及处理后的生活污水经综合生产废水处理站处理，与处理后的含金属废水汇流，统一经一个生产废水排放口排入市政管网进入污水厂处理。

（4）广东爱旭

广东爱旭被列入佛山市水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名录，公司根据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性质的不同以及处理工艺的不同，配套了不同的污水处理设施。

① 生活废水

生活废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食堂餐厨废水经隔油隔渣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排入乐平南部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② 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分为两类。

一类不含铜、锡废水经预处理后排放到综合调节池后经过原水提升泵提升到一级反应池，一级反应池加入生石灰调节 pH 并初步沉淀氟，一级混凝池加入 PAC，一级絮凝池加入 PAM 经一级沉淀池沉淀后，进入二级反应池，二级反应池加入 CaCl_2 ，二级反应沉淀后的废水经过中间水池加入碳源后，进入厌氧池、好氧池，生化后的废水经过二沉池后排放到南部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二类含铜废水经收集后，采用中和沉淀处理工艺，首先通过加入氢氧化钠、硫酸和硫化钠，再加入 PAC、PAM 进行絮凝沉淀，再进入中水池。进入中水池的废水经过砂滤、碳滤、超滤预处理后，进行 RO 反渗透装置处理，RO 反渗透装置处理产生的清水汇入现有废水处理站末端斜管沉淀塔后，经现有生产废水排放口达标排放，RO 产生的浓水进入生化系统斜板沉淀池处理后进入砂滤前中水池重新进行处理。含锡废水采用中和沉淀处理工艺，首先通过加入氢氧化钠，使废水中的亚锡离子生成氢氧化亚锡，通过后续沉淀处理可以较为完全地将废水中的锡离子污染物去除，最后排至南部污水处理厂。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浙江爱旭

浙江爱旭年产 10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义乌第四、五期）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取得环评审查意见（金环建义[2020]293 号），于 2023 年 1 月 7 日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22 年 5 月 6 日浙江爱旭换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 91330782MA28EYNM36001Q，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5 月 6 日至 2027 年 5 月 5 日止。

浙江爱旭年产 15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义乌六期）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取得环评审查意见（金环建义[2023]47 号），浙江爱旭 15GW 高效晶硅组件项目（义乌六期）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取得环评审查意见（金环建义区备[2023]19 号）。2023 年 11 月 20 日浙江爱旭六期新申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 91330782MA28EYNM36002V，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8 年 11 月 19 日止。

（2）天津爱旭

天津爱旭年产 3.8GW 高效硅基太阳能电池项目（天津一期）于 2019 年 2 月取得环评批复，于 2020 年 3 月顺利通过环保验收；年产 5.4GW 高效硅基太阳能电池项目（天津二期）于 2020 年 10 月取得环评批复，于 2021 年 4 月顺利通过环保验收。新增石墨舟酸排处理系统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完成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备案（备案号 202112011300002089）。该项目排污前，重新对原有排污许可证进行重新申领，并于 2022 年 2 月审批通过，证书编号为 91120113MA06DFCJ6F001U，有效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3）珠海富山爱旭

珠海富山爱旭年产 16GW 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新建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取得环评批复（粤环审[2022]281 号），年产 10GW 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组件项目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取得环评批复（珠环建表[2023]97 号）。2023 年 11 月 8 日珠海富山爱旭重新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440403MA56C5932X001V，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11 月 8 日起至 2028 年 11 月 7 日止。

（4）广东爱旭

广东爱旭新型高效太阳能电池及光伏集成系统改扩建项目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取得了环评审批意见（佛环高新三函[2022]1 号）。2022 年 5 月 9 日广东爱旭新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 91440600696474684X001U，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5 月 9 日起至 2027 年 5 月 8 日止。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有效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建立健全本单位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机制，提高本公司员工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能在发生事故后迅速、准确、有条不紊地开展应急处置，把损失和危害减少到最低程度，公司重点排污单位均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且均已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1）《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义乌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330782-2021-007-H；

（2）《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天津市北辰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120113-2021-1329-M；

（3）《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富山分局备案，备案编号：440409-2023-0014-H；

（4）《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三水分局备案，备案编号：440607-2021-107-M。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均已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设有厂务部，配备了齐全的环保技术人员及先进的环境检测仪器。具体情况如下：

（1）浙江爱旭：污水总排口设有在线检测设备，实时在线监测废水 COD、NH₃-N、pH 等项目，并定时将检测数据传输至浙江省环保信息平台。同时废水处理站配有废水检测实验室，化验员对废水处理各个环节定时检测，以保证废水达标排放。此外，浙江爱旭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定期对公司废气、废水、噪声、地下水及土壤等进行检测。

（2）天津爱旭：重点管控污染物均安装有在线监测设施，实现了污染物排放实时监测。同时废水处理站配有废水检测实验室，化验员对废水处理各个环节定时检测，以保证废水达标排放。依据天津爱旭排污许可证和 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制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环保自行监测方案，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对公司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检测。

(3) 珠海富山爱旭：污水总排口设有在线监测设备，实时在线监测废水流量、总氮、COD、NH₃-N、pH 等项目。同时废水处理站配有废水检测实验室，化验员对废水处理各个环节定时检测，以保证废水达标排放。此外，珠海富山爱旭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检测单位定期对公司废气、废水、噪声、地下水和土壤等进行检测。

(4) 广东爱旭：重点管控污染物废水的排放，安装有废水在线监控设施，实现了污染物排放实时监测。同时废水处理站配有废水检测实验室，化验员对废水处理各个环节定时检测，以保证废水达标排放。此外，制定了适用于广东爱旭的环保自行监测方案，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对公司的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检测。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入贯彻国家生态文明建设方针及“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绿色发展的新要求，持续改善所属企业生产过程中的能耗及碳排放情况。在生产端，公司一方面通过在部分具备条件的厂房屋顶陆续安装分布式光伏电站，逐步增加企业能耗结构中低碳、可再生能源的使用总量，助力实现“双碳”目标；另一方面通过实施浓水回收再利用、动力余热回收等多种节水节能项目，持续提升资源使用效率，节约水资源，减少能源消耗。在产品端，公司积极持续投入技术研发，致力于生产更效率的太阳能电池产品，降低光伏发电度电成本，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和服务，帮助客户实现从不可再生到可再生的能源转换，为共建低碳社会贡献一份力量。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多种措施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例如，通过工艺改造、余热回收等方式，减少能源消耗总量；通过购买绿色电力、在具备条件的厂房屋顶及厂区公共空地安装分布式光伏电站等方式，改善能源消耗结构。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520	
其中：资金（万元）	520	1、向北京洞见大数据管理科学研究院捐赠 500 万元，用于支持发展公益事业、进行公益项目的推行与实施，弘扬我国的经济发展与成就，促进管理创新，助力数字经济发展等相关领域的公益工作 2、向义乌市慈善总会每年捐赠 20 万元，用于各项慈善项目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人）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50	向天津北辰红十字会乡村振兴捐款
其中：资金（万元）	50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不适用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陈刚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方不会利用本人对上市公司的持股关系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p> <p>2、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方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p> <p>3、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方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p> <p>4、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并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p> <p>5、如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方获得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p>	2019年1月7日	否	2019年1月7日至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上市公司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						
解决关联交易	陈刚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p> <p>2、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交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持股关系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及中小股东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p>	2019年1月7日	否	2019年1月7日至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陈刚、 义乌 衡英		<p>1、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后三年内，当上一年度广东爱旭经审计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滑超过 30%时，在广东爱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改变下滑趋势前，本人/本企业将继续锁定所持有公司的股份。</p> <p>2、上述承诺的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本人/本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之上市交易或转让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p>3、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p>	2019年1月7日	是	2022年9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陈刚		<p>《关于保持独立性的承诺》</p> <p>本人不会因本次交易完成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而损害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上市公司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上市公司提供</p>	2019年1月7日	否	2019年1月7日至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担保，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维护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其他	陈刚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函》 1、本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人/本企业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2）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 （3）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2019年1月7日	否	2019年1月7日至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函》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9年1月7日	否	2019年1月7日至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陈刚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涉及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函》 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或要求	2023年6月27日	是	2023年6月27日至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实施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接受相关行政处罚或监管措施，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涉及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函》</p>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支持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公司未来如有制定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支持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或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接受相关行政处罚或监管措施，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23年6月27日	是	2023年6月27日至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实施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	<p>不会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也不会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p>	2023年6月27日	是	2023年6月27日至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实施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0年2月24日	是	2020年3月27日至2026年12月17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2年9月16日	是	2022年10月14日至2027年10月14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行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3年6月13日	是	2023年7月27日至2027年10月11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第五项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附注 40。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新华、邹静怡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珠海迈科斯采购设备的议案》。公司下属子公司珠海富山爱旭拟与珠海迈科斯签署《设备采购合同》，向其采购光伏电池片生产设备共计 29 套，合同总金额为 17,620.00 万元（含税）。	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向珠海迈科斯采购设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71 号）
2023 年 8 月 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珠海迈科斯采购设备的议案》。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爱旭拟与珠海迈科	2023 年 8 月 5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向珠海迈科斯采购设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30 号）

斯签署《设备采购合同》，向其采购光伏电池片生产设备共计 30 套，合同总金额为 20,920.00 万元（含税）。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署设备采购合同的议案》。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爱旭拟与珠海迈科斯签署《设备采购合同》，向其采购光伏电池片生产设备共计 36 套，合同总金额为 23,772.00 万元（含税）。	2023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与关联方签署设备采购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86 号）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与高景太阳能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于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9 月与高景太阳能及其子公司发生原材料采购及加工服务等日常经营性交易事项，预计交易累计金额约 620,000.00 万元（含税）。详见 2023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2 号）。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9 月，上述日常关联实际签订交易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3 年 1-9 月预计金额	2023 年 1-9 月实际签订交易合同金额
购买商品及服务	高景太阳能及其子公司	原材料采购及加工服务	620,000.00	304,436.82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关联债权债务往来情况请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1.8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52.6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52.6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1.0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9.3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206.8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均为因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不存在对全资子公司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不同担保主体对于同一事项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本表中“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项下实际债务余额为155.71亿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年8月5日	25.00	0	24.59	25.00	24.57	21.28	86.61	0.67	2.73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20日	16.50	0	16.34	16.50	16.34	16.34	100	16.34	100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义乌三期年产4.3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	生产建设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年8月5日	否	145,000.00	140,673.88	4,110.53	111,640.23	79.36	2021年6月	否	是	/	28,155.23	是	否	29,033.65
光伏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年8月5日	否	30,000.00	30,000.00	2,279.99	26,110.33	87.03	2021年6月	否	是	/	不适用	ABC技术	否	3,889.67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年8月5日	否	75,000.00	75,000.00	303.73	75,0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00
珠海年产6.5GW 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21日	否	120,000.00	118,354.00	118,354.00	118,354.00	100.00	2023年6月	是	是	/	-63,133.17	否	否	0.00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21日	否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00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183,539,969.42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2]518Z0902 号《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9,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该次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39,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3,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32,500 万元。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经济效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将结余募集资金 986,848.42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办理销户手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1 月 15 日，有关媒体报道提及 Maxeon Solar Pte.Ltd.（以下称“Maxeon Solar”）声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Aiko Energy Germany GmbH、Solarlab Aiko Europe GmbH 在未经许可的情况下使用了其在欧洲专利号为 No.EP2297788B1 的专利，Maxeon Solar 向德国地方法院递交了有关公司 ABC 技术涉及专利侵权的诉讼文件。202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收到 Maxeon Solar 关于上述专利诉讼的正式材料。Maxeon Solar 在起诉状中主张的权利主要包括：索赔 50 万欧元、停止侵权行为并召回涉嫌侵权的产品、提供涉嫌侵权产品的销售行为相关信息等。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1 月 18 日、2023 年 12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涉诉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72）和《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91）。

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侵犯 Maxeon Solar “EP2297788B1” 专利权的行为，本次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1、在公司 ABC 产品面向市场销售前，公司知识产权团队及境外合作的知识产权律师事务所便已组织开展了相关产品侵权风险的全面排查，确保在具体电池结构设计方面不出现侵犯其他专利权的情况。

2、为保障公司在境外销售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已在本次诉讼前通过《保护函》的方式就 ABC 产品可能的专利纠纷采取预防性措施。

3、在获悉本次专利侵权诉讼相关信息后，公司立即组织知识产权团队及境外合作律师事务所再次开展自查，经多次分析核验，再次确认公司 ABC 产品的电池结构与 Maxeon Solar “EP2297788B1” 专利所保护的电池结构存在显著不同，不存在公司产品对该专利的侵权行为。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诉讼尚未开庭审理，公司 ABC 产品的相关推广及销售活动一切正常。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诉讼事项的相关进展，积极捍卫公司知识产权，保障公司合法权益以及维护公司声誉。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9,164,852	35.26	604,750		65,573,789	-293,124,659	-226,946,120	232,218,732	12.7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59,164,852	35.26	604,750		65,573,789	-293,124,659	-226,946,120	232,218,732	12.7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2,690,879	19.40			64,896,755	-90,448,992	-25,552,237	227,138,642	12.4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6,473,973	15.86	604,750		677,034	-202,675,667	-201,393,883	5,080,090	0.2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42,951,181	64.74	5,500,102		454,416,561	293,124,659	753,041,322	1,595,992,503	87.30
1、人民币普通股	842,951,181	64.74	5,500,102		454,416,561	293,124,659	753,041,322	1,595,992,503	87.3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302,116,033	100.00	6,104,852		519,990,350	0	526,095,202	1,828,211,235	100.00

注：变动后股份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登记在册的股份总数为准。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1 月 13 日，义乌奇光因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认购取得的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数量为 79,910,991 股；

2、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在中登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登记限制性股票数量 534,300 股；

3、2023 年 3 月 29 日，陈刚、义乌衡英因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认购取得的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数量为 215,924,139 股；

4、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自 2023 年 5 月 17 日进入可行权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行权并登记完成 5,500,102 股股票期权；

5、2023 年 5 月 24 日，公司在中登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暂缓部分的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登记限制性股票数量 70,450 股；

6、2023 年 6 月 16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可参与分配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519,990,350 股；

7、2023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在中登公司完成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登记限制性股票数量 3,402,158 股；

8、2023 年 12 月 4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691,687 股股份由限售股转变为无限售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股权激励股票期权行权、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等事项，公司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数据将被摊薄，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二节、七（二）”。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刚	205,386,138	205,386,138	0	0	-	2023 年 3 月 29 日
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10,991	79,910,991	0	0	-	2023 年 1 月 13 日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38,001	10,538,001	0	0	-	2023 年 3 月 29 日
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241,887	0	64,896,755	227,138,642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6 年 1 月 6 日
2022 年股权激励授予对象	1,087,835	691,687	1,281,784	1,677,932	2022 年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	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2023 年股权激励授予对象	0	0	3,402,158	3,402,158	2023 年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	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合计	459,164,852	296,526,817	69,580,697	232,218,73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义乌奇光、陈刚、义乌衡英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认购取得的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公司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及股权激励相关事项，总股本由 1,302,116,033 股变动增加至 1,828,211,235 股，控股股东陈刚的持股比例由 17.99% 变动至 17.94%；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情况详看第三节“五、（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2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3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刚	93,708,537	327,979,879	17.94	0	质押	159,880,000	境内自 然人
珠海横琴舜和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227,138,642	227,138,642	12.42	227,138,642	质押	91,91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和谐天明投资管理 （北京）有限公司 —义乌奇光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5,741,062	168,549,617	9.22	0	未知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上海新达浦宏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157,943	75,721,248	4.14	0	未知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 公司	43,946,509	63,225,130	3.46	0	未知	0	境外法 人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4,683,556	16,392,446	0.90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徐新喜	16,212,872	16,212,872	0.89	0	未知	0	境内自 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 证光伏产业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5,339,756	10,545,716	0.58	0	未知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天津华人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华人和 晟5号证券投资私 募基金	9,439,920	9,439,920	0.52	0	未知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天弘中 证光伏产业指数型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 金	4,917,265	9,128,412	0.50	0	未知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陈刚	327,979,879	人民币普通 股	327,979,879				
和谐天明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 司—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68,549,617	人民币普通 股	168,549,617				
上海新达浦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75,721,248	人民币普通 股	75,721,24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3,225,130	人民币普通股	63,225,130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392,446	人民币普通股	16,392,446
徐新喜	16,212,872	人民币普通股	16,212,87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545,716	人民币普通股	10,545,716
天津华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人和晟5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9,439,920	人民币普通股	9,439,92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128,412	人民币普通股	9,128,412
福州高新区智领三联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智领汉石专享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765,515	人民币普通股	7,765,51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回购专户情况未在“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止本报告期末，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0,992,21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5%。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陈刚、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正）》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05,960	0.40	1,760,000	0.14	10,545,716	0.58	1,254,000	0.0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发	4,211,147	0.32	1,393,600	0.11	9,128,412	0.50	595,800	0.03

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								
--------------	--	--	--	--	--	--	--	--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 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0	0	227,138,642	12.42
徐新喜	新增	0	0	16,212,872	0.8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1,254,000	0.07	11,799,716	0.65
天津华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人和晟5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新增	0	0	9,439,920	0.5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595,800	0.03	9,724,212	0.53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退出	0	0	4,595,346	0.25
韩国银行—自有资金	退出	0	0	3,320,973	0.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诚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	-	-
天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未来18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	-	-

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诚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不在公司前 200 名内。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7,138,642	2026 年 1 月 6 日	227,138,642	自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2	2023 年股权激励授予对象	3,402,158	注 1	注 1	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要求锁定
3	2022 年股权激励授予对象	1,677,932	注 2	注 2	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要求锁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注 1：《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其所持有各批次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后分三期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比例分别为 40%、30%、30%。

注 2：《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其所持有各批次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后分三期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比例分别为 50%、25%、25%。2023 年 12 月 4 日完成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691,687 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刚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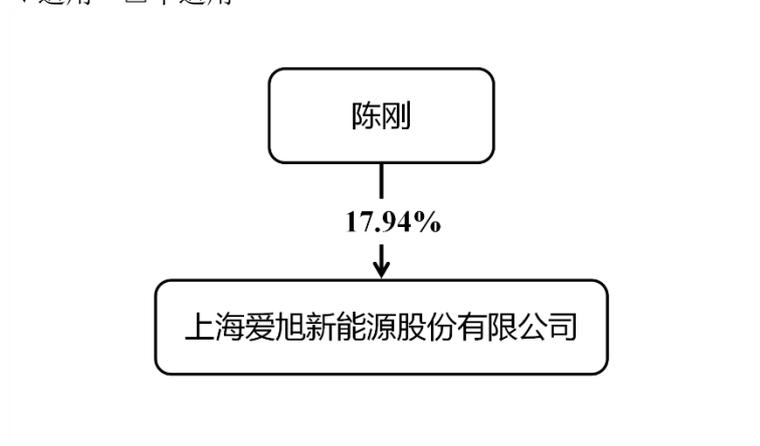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刚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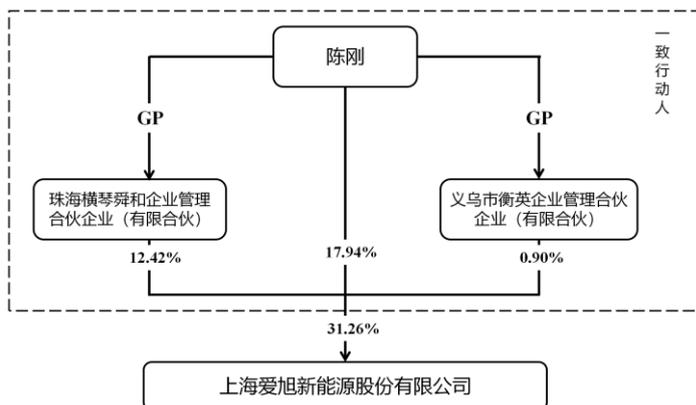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2023年4月21日）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年4月22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若以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3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 40 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750.00 万股，约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58%；若以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2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40 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625.00 万股，约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48%。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回购用途	用于股权激励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10,351,89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304.27%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2023 年 11 月 6 日）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11 月 7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以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3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 30 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000.00 万股，约占当时总股本的 0.55%；若以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2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30 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833.33 万股，约占目前总股本的 0.46%。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回购用途	用于股权激励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14,042,48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4]518Z0280 号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旭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爱旭股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爱旭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附注五、4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2023 年度，爱旭股份合并口径营业收入为 2,717,011.03 万元，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爱旭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对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其是否有效。
- （2）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收入、成本、毛利率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评价收入相关指标变动合理性。
- （3）从销售收入的会计记录和出库记录中选取样本，与该笔销售相关的合同订单、发货单、签收单、发票等信息进行核对。

(4) 根据客户交易的金额和往来余额，挑选样本执行函证程序，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5) 对于出口销售，将销售记录与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出口销售单据进行核对，并通过电子口岸数据系统获取有关出口数据信息，核实出口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6)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存货跌价计提充分性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3“存货”和附注五、8“存货”。

于2023年12月31日，爱旭股份存货余额为396,314.60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82,839.73万元。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由于存货金额重大，其减值金额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且减值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计提充分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存货跌价计提充分性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 对管理层与存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其是否有效。
- (2) 对存货实施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对发出商品，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
- (3) 获取管理层对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和相关假设，并评价其合理性。
- (4)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是否按相关会计政策执行，并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的准确性。
- (5) 结合存货库龄及期后销售情况，检查是否存在较长库龄的呆滞存货，分析存货跌价计提合理性。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和存货跌价计提的判断及估计。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爱旭股份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爱旭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爱旭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爱旭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爱旭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爱旭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爱旭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4 月 25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617,242,460.81	5,649,763,722.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40,581.04	65,584,028.6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89,843,496.78	975,380,610.46
应收账款	七、5	359,572,361.13	201,743,774.83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81,057,417.92	155,510,689.60
预付款项	七、8	709,144,264.96	1,325,880,113.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9,516,880.25	44,763,390.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134,748,703.66	1,527,078,163.58
合同资产	七、6	33,558,475.72	6,715,923.8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7,843,140.40	68,102,716.37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24,837,464.86	217,586,504.65
流动资产合计		10,207,605,247.53	10,238,109,637.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3,030,468.30	30,110,093.15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489,629.88	3,334,256.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901,994,977.95	731,493,533.5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4,653,023,689.27	10,120,650,305.53
在建工程	七、22	4,994,689,369.24	1,802,315,325.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67,122,916.53	146,877,984.20
无形资产	七、26	977,697,307.54	604,926,977.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1,569,929.67	13,979,913.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04,270,152.05	407,207,303.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561,688,191.67	625,680,256.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788,576,632.10	14,486,575,949.98
资产总计		33,996,181,879.63	24,724,685,587.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55,225,958.34	654,496,074.0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45,514,559.08	2,866.94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8,312,530,888.99	5,926,041,815.86
应付账款	七、36	4,305,423,196.69	1,342,571,027.95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七、38	213,706,824.19	412,369,829.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20,618,472.63	299,797,295.51
应交税费	七、40	127,533,132.84	46,177,081.84
其他应付款	七、41	87,906,758.10	45,537,510.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240,176,252.44	1,519,574,245.3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3,020,747.14	623,032,910.74
流动负债合计		15,451,656,790.44	10,869,600,657.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7,545,147,989.23	2,005,249,736.6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2,132,873.11	135,159,061.34
长期应付款	七、48	441,172,985.29	446,157,376.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3,041,852.82	
递延收益	七、51	1,632,399,458.76	1,753,789,711.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00,697,973.95	452,511,096.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64,593,133.16	4,792,866,982.45
负债合计		25,316,249,923.60	15,662,467,640.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828,011,013.00	1,302,116,0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520,797,293.60	3,998,100,676.16
减：库存股	七、56	493,157,976.27	18,645,491.90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998,603.01	189,623.1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23,700,075.20	123,700,075.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698,582,953.60	3,656,757,031.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679,931,962.14	9,062,217,947.15
少数股东权益		-6.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679,931,956.03	9,062,217,947.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996,181,879.63	24,724,685,587.44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514,597.16	1,657,263,217.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5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2,186,624.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8,733,143.40	860,003,223.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60,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90,728.12	1,541,968.39
流动资产合计		64,525,092.68	2,527,068,410.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0,195,363,045.04	9,893,649,895.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681.43	13,628.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547.1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95,457,273.64	9,893,663,523.41
资产总计		10,259,982,366.32	12,420,731,933.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66,037.74	6,104,659.5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394,581.96	9,654,864.64
应交税费		748,331.34	813,668.64
其他应付款		660,101,461.77	1,651,005,417.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3,810,412.81	1,667,578,610.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63,810,412.81	1,667,578,610.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28,011,013.00	1,302,116,0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35,456,920.72	8,612,760,303.28

减：库存股		493,157,976.27	18,645,491.9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072,928.82	125,072,928.82
未分配利润		789,067.24	731,849,549.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96,171,953.51	10,753,153,322.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259,982,366.32	12,420,731,933.58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170,110,262.33	35,074,957,100.0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7,170,110,262.33	35,074,957,100.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581,160,933.73	32,518,124,982.1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2,690,182,757.91	30,260,382,574.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12,357,594.21	52,074,705.41
销售费用	七、63	255,057,545.42	56,387,934.66
管理费用	七、64	1,015,988,147.42	516,507,200.27
研发费用	七、65	1,224,407,078.55	1,377,836,161.44
财务费用	七、66	283,167,810.22	254,936,405.73
其中：利息费用		364,629,273.21	322,241,784.25
利息收入		75,616,369.82	57,622,787.07
加：其他收益	七、67	484,038,319.20	156,707,475.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8,662,644.91	-38,567,344.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5,373.15	-1,217,770.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19,254,660.88	105,219,117.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753,405.58	-5,925,962.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420,849,584.95	-282,196,746.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821,999.23	-4,535,711.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0,661,485.17	2,487,532,945.8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104,635.10	5,771,202.9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7,362,404.23	20,585,250.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9,403,716.04	2,472,718,898.7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7,355,893.68	140,740,895.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6,759,609.72	2,331,978,003.0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6,759,609.72	2,331,978,003.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6,759,615.83	2,331,605,645.2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11	372,357.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08,979.89	333,562.1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08,979.89	333,562.1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08,979.89	333,562.1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8,568,589.61	2,332,311,565.2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8,568,595.72	2,331,939,207.4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1	372,357.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9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062,852.81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964,621.72	
税金及附加		24,539.15	125,000.0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870,048.53	37,453,949.3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25,802.82	-158,790.2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664,292.15	164,261.75
加：其他收益		37,345.09	163,373.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63,938.95	859,958,765.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0,000.00	-8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641.79	702.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26,789.42	821,902,681.27
加：营业外收入		0.67	
减：营业外支出			30,869.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26,788.75	821,871,812.1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26,788.75	821,871,812.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26,788.75	821,871,812.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126,788.75	821,871,812.1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七、78	19,592,629,378.76	19,942,717,845.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七、78	976,329,520.95	318,541,498.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88,905,879.77	1,226,106,004.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57,864,779.48	21,487,365,348.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七、78	15,645,375,126.81	14,351,033,945.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50,903,756.77	1,301,750,184.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3,670,839.28	191,193,113.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11,712,449.96	414,251,36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71,662,172.82	16,258,228,60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202,606.66	5,229,136,738.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72,259.5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644,290.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71,176.69	2,695,962.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1,476.70	114,206,866.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89,203.62	116,902,828.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01,708,589.53	3,977,826,250.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5,720,725.12	731,399,593.8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9,994.1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0,000.00	4,801,476.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6,259,314.65	4,714,227,315.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8,870,111.03	-4,597,324,486.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338,106.98	1,668,645,481.6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96,259,936.23	3,608,960,080.1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3,007,032.90	186,096,893.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7,605,076.11	5,463,702,455.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6,733,430.90	3,094,484,506.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1,618,793.68	197,143,786.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00,718,746.57	580,244,587.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9,070,971.15	3,871,872,881.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8,534,104.96	1,591,829,574.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61,493.47	21,818,441.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9,194,892.88	2,245,460,268.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7,168,737.83	611,708,469.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7,973,844.95	2,857,168,737.83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84,318.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2,825.16	1,770,726,28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2,825.16	1,773,210,601.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31,023.2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59,214.33	11,340,589.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1,055.57	125,000.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4,706,709.27	317,351,03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1,328,002.45	328,816,62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675,177.29	1,444,393,976.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76,061.05	250,000,019.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6,176,061.05	250,000,019.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339.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4,400,000.00	1,712,501,454.4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494,339.62	1,712,901,454.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681,721.43	-1,462,901,434.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338,106.98	1,668,645,481.6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7,406.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338,106.98	1,672,632,888.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5,866,042.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562,661.92	12,769,467.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9,428,704.29	12,769,467.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090,597.31	1,659,863,420.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7,263,217.89	15,907,255.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9,164.72	1,657,263,217.89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2,116,033.00				3,998,100,676.16	18,645,491.90	189,623.12		123,700,075.20		3,656,757,031.57		9,062,217,947.15		9,062,217,947.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2,116,033.00				3,998,100,676.16	18,645,491.90	189,623.12		123,700,075.20		3,656,757,031.57		9,062,217,947.15		9,062,217,947.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5,894,980.00				-477,303,382.56	474,512,484.37	1,808,979.89				41,825,922.03		-382,285,985.01	-6.11	-382,285,991.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8,979.89				756,759,615.83		758,568,595.72	-6.11	758,568,589.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04,630.00				42,686,967.44	474,512,484.37							-425,920,886.93		-425,920,886.9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04,630.00				3,923,851.46	474,512,484.37							-464,684,002.91		-464,684,002.9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763,115.98								38,763,115.98		38,763,115.9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4,933,693.80		-714,933,693.80		-714,933,693.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4,933,693.80		-714,933,693.80		-714,933,693.8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19,990,350.00				-519,990,35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19,990,350.00				-519,990,35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28,011,013.00				3,520,797,293.60	493,157,976.27	1,998,603.01		123,700,075.20		3,698,582,953.60		8,679,931,962.14	-6.11	8,679,931,956.03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6,329,187.00				1,596,523,436.03			-143,939.05		27,490,352.66		1,421,493,990.69		5,081,693,027.33	500,313,469.28	5,582,006,496.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132,881.84		-132,881.84		-132,881.84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6,329,187.00				1,596,523,436.03			-143,939.05		27,490,352.66		1,421,361,108.85		5,081,560,145.49	500,313,469.28	5,581,873,614.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4,213,154.00				2,401,577,240.13	18,645,491.90		333,562.17		96,209,722.54		2,235,395,922.72		3,980,657,801.66	500,313,469.28	3,480,344,332.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3,562.17				2,331,605,645.26		2,331,939,207.43	372,357.80	2,332,311,565.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4,213,154.00			2,401,577,240.13	18,645,491.90					1,648,718,594.23	500,685,827.08	-	1,148,032,767.1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34,213,154.00			2,386,787,339.31	18,645,491.90					1,633,928,693.41			1,633,928,693.4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817,130.37						13,817,130.37			13,817,130.37
4.其他				972,770.45						972,770.45	500,685,827.08	-	-499,713,056.63
(三)利润分配								96,209,722.54	-96,209,722.54				
1.提取盈余公积								96,209,722.54	-96,209,722.5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2,116,033.00			3,998,100,676.16	18,645,491.90	189,623.12		123,700,075.20		3,656,757,031.57			9,062,217,947.15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2,116,033.00				8,612,760,303.28	18,645,491.90			125,072,928.82	731,849,549.79	10,753,153,322.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2,116,033.00				8,612,760,303.28	18,645,491.90			125,072,928.82	731,849,549.79	10,753,153,322.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5,894,980.00				-477,303,382.56	474,512,484.37				-731,060,482.55	-1,156,981,369.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126,788.75	-16,126,788.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04,630.00				42,686,967.44	474,512,484.37					-425,920,886.9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04,630.00				3,923,851.46	474,512,484.37					-464,684,002.9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763,115.98						38,763,115.9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4,933,693.80	-714,933,693.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4,933,693.80	-714,933,693.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19,990,350.00				-519,990,35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19,990,350.00				-519,990,35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28,011,013.00				8,135,456,920.72	493,157,976.27			125,072,928.82	789,067.24	9,596,171,953.51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6,329,187.00				6,212,155,833.60				43,756,312.18	-8,705,645.72	8,283,535,687.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6,329,187.00				6,212,155,833.60				43,756,312.18	-8,705,645.72	8,283,535,687.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4,213,154.00				2,400,604,469.68	18,645,491.90			81,316,616.64	740,555,195.51	2,469,617,635.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1,871,812.15	821,871,812.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4,213,154.00				2,400,604,469.68	18,645,491.90					1,647,745,823.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34,213,154.00				2,386,787,339.31	18,645,491.90					1,633,928,693.4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817,130.37						13,817,130.3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1,316,616.64	-81,316,616.64	
1. 提取盈余公积									81,316,616.64	-81,316,616.6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2,116,033.00			8,612,760,303.28	18,645,491.90			125,072,928.82	731,849,549.79	10,753,153,322.99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称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作出的《关于设立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交体法发[1996]381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作出的《关于设立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体改生[1996]77号）批准，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以上海港口机械制造厂为发起人采用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1996年7月11日作出证监发字[1996]103号《关于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筹）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含公司职工股400万股），每股面值一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公司股票发行完成后，股本总额为11,960万股，其中流通股为3,600万股。

公司于1997年2月28日召开199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1）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用公司资本公积金中的4,186万元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3.5股的比例转增股本；（2）1995年下半年的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用1995年下半年的未分配利润中1,196万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1红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17,342万股，其中流通股5,800万股。

公司于1998年5月8日召开1998年第一次股东大会（1997年度股东年会），审议通过了《199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1997年末总股本17,43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1股红股。上海市证券期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1998年8月31日作出沪证司[1998]113号《关于核准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七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通知》，核准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七年末总股本17,342万股为基数，按10:1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19,076.2万股，其中流通股6,380万股。

公司于2000年8月28日召开200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0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现有股本19,076.2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转增股本。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监督办公室于2000年9月30日作出沪证司[2000]127号《关于核准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〇年度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通知》，核准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以2000年6月30日总股本19,076.2万股为基数，以10:3的比例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额变更为24,799.06万股，其中流通股8,294万股。

公司于2005年11月18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同意在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将获得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2.7股股份对价。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为24,799.06万股，全部股份变更为流通股份。

公司于2013年2月21日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24,799.0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8股。本次送股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44,638.31万股。

2019年4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2019年5月10日，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包括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为：

（1）重大资产置换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的置出资产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除保留资产外的全部资产、业务及负债，置入资产为交易对方持有的广东爱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后的 100% 的股权。公司以置出资产与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广东爱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的 100% 股权中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对于等值置换后差额部分，由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各交易对方购买。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并同意本次交易方案的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3.88 元/股。

根据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估值，经交易各方确认，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价值为 53.68 亿元，以 3.88 元/股的非公开发行价格计算，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为 1,383,505,150 股。

2019 年 9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陈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60 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019 年 9 月 12 日，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登记过户至公司名下，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9 年 9 月 17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48450002 号），截至 2019 年 9 月 16 日止，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以其拥有的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经评估股权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383,505,150.00 元。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1,829,888,230.00 元。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20 年 7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81 号），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 206,440,957 股，发行价格为 12.11 元/股。2020 年 8 月 6 日，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518Z0022）审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499,999,989.27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40,847,433.3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59,152,555.93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 2,036,329,187 股。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及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并对重组置入标的设定了 2019-2021 年度的业绩承诺，重组置入标的未完成 2021 年度业绩承诺，业绩承诺各方按照《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履行业绩补偿的义务，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向业绩承诺方定向回购 897,542,876 股股份，并依法予以注销。此次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036,329,187 股变更为 1,138,786,311 股。2022 年 11 月 8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518Z0155 号），截至 2022 年 11 月 8 日，变更后的股本总额为 1,138,786,311.00 元。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 679.1250 万份，包括首次授予 543.3000 万份和预留授予权益 135.8250 万份。公司首次授予实际收到 154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对应股份总数为 1,087,835 股。2022 年 11 月 29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518Z0163 号），截至 2022 年 11 月 27 日，变更后的股本总额为 1,139,874,146.00 元。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75 号），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实际发行数量 162,241,887 股，发行价格为 10.17 元/股。2022 年 12 月 21 日，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518Z0169）审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649,999,990.79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16,071,296.3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33,928,694.41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 1,302,116,033 股。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拟向 67 名激励对象授予 543,3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7.14 元，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518Z0010 号）审验，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 64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9,157,902.00 元，对应股份总数为 534,300 股，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302,650,333.00 元。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拟向 1 名激励对象授予 70,45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7.14 元，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518Z0061 号）审验，截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已收到 1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1,207,513.00 元，对应股份总数为 70,450 股，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302,720,783 股。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可参与分配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519,990,350 股，转增后股本增至 1,822,711,133 股。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决议，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至每股人民币 11.15 元，授予数量为 3,897,919 股。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决议，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至每股人民币 7.58 元，授予数量为 1,322,177 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激励对象认购款 55,606,343.99 元，对应股本 5,500,102 股，资本公积 50,106,241.99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 1,828,211,235 股。

2023 年年度内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员工离职，公司已退回相应款项 2,482,141.20 元（2,429,102.65 元以银行存款形式退回，53,038.55 元为可撤销股利），合计减少股本 200,222 股，资本公积 2,281,919.20 元，扣除此部分后股本总额为 1,828,011,013 股。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和组件。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 3% 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本期增加额占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本期增加额 10% 以上，且预算金额大于 10 亿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 3% 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占合同负债余额的 3% 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3% 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00 万元
收到/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

出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

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

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

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3 已承兑信用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客户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客户组合 2 出口信用保险组合

应收账款客户组合 3 待承兑信用证组合

应收账款客户组合 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客户组合 5 其他客户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为：根据收入确认时点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账龄。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退税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为：根据其他应收款确认时点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账龄。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组合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已逾期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未逾期长期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

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11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11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11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11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行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③其他周转材料：根据实际情况，采用直线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上。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特许权使用费	4-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材料费用、水电费、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设计费用、专利费用、咨询服务费用及其他费用等。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

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户用光伏系统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合同约定公司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按照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经安装、调试及买方验收合格后，商品控制权转移，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合同约定公司不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内销产品收入确认：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签收产品后，商品控制权转移，确认内销产品收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国内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出口，取得货运提单后，商品控制权转移，确认外销产品收入；国外公司销售至当地境内，与国内公司内销收入确认原则一致，销售至海外其他国家与国内公司出口收入确认原则一致。

②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光伏电站建设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

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31。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折旧法	租赁期	无残值	根据租赁期确定
机器设备	直线折旧法	租赁期	无残值	根据租赁期确定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收入和销售成本的差额作为销售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34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五、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一、回购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二、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三、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收入确认

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光伏电站建设业务的收入需要由管理层做出相关判断。如果预计建设合同将发生损失，则此类损失应确认为当期费用。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建设合同预算来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由于光伏电站建设业务的特性，导致合同签订日期与项目完成日期往往归属于不同会计期间。

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在履约过程中，本公司持续复核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当初始估计发生变化时，如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当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按照待执行亏损合同确认主营业务成本及预计负债。同时，本公司依据合同条款，对业主的付款进度进行持续监督，并定期评估业主的资信能力。如果有情况表明业主很可能在全部或部分合同价款的支付方面发生违约，本公司将就該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重新评估，并可能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金额。这一修改将反映在本公司重新评估并需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当期财务报表中。

未上市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确定

未上市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具有类似条款和风险特征的项目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这种估价要求本公司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影响金额为 2023 年 1 月 1 日变动金额，对母公司报表科目无影响）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954,074.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682,634.21
	所得税费用	-3,404,322.50
	盈余公积	8,509.10
	未分配利润	3,262,931.56

其他说明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②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10,235,346.03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9%-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3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应税房产原值 x (1-30%)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
义乌旭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
义乌市旭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
Solarlab Aiko Europe GmbH	30.525%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天津旭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珠海横琴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5.00%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5.00%
山东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
Aiko Energy Netherlands B.V.	25.80%
Aiko Energy Germany GmbH	30.00%
Aiko Energy Japan 株式会社	36.80%
AIKO POLAND Sp.z.o.o	19.00%
AIKO ENERGY PORTUGAL,UNIPessoal LDA	25.00%
Aiko Solar Italy S.R.L.	24.00%
SUNNER PTE.LTD.	17.00%
EIRONN PTE.LTD.	17.00%
AIKO ENERGY SPAIN S.L.U.	25.00%
Aiko Solar France S.A.R.L	25.00%
AIKO ENERGY UK CO., LTD.	19.00%
杭州鳌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IKO ENERGY SWEDEN AB	14.60%
AIKO ENERGY AUSTRALIA PTY.LTD	30.00%

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合伙企业合伙人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59号），合伙企业以每一个合伙人为纳税义务人，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采取“先分后税”的原则。杭州鳌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所得税费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14400426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该公司 2021-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适用 15%。

（2）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13300120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该公司 2021-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适用 15%。

（3）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31200203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该公司 2023-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适用 15%。

(4) 本公司之子公司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34400017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该公司 2023-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适用 15%。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6)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及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享受前述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647,973,844.95	2,857,168,737.83
其他货币资金	2,969,268,615.86	2,792,594,984.35
合计	4,617,242,460.81	5,649,763,722.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3,924,301.70	2,244,087.05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由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股权回购证券账户款项、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借款保证金、房租保证金构成，均处于受限状态，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保证金结息 2,845,330,325.67 元、借款保证金 82,500,000.00 元、股权回购证券账户款项 31,335,432.44 元、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 8,830,000.00 元、信用证保证金 873,306.12 元、保函保证金 76,500.00 元、房租保证金 323,051.63 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0,581.04	65,584,028.62	/
其中：			
远期外汇合同	240,581.04	6,684,028.61	/
结构性存款		50,650,000.01	/
权益工具投资		8,250,000.00	
合计	240,581.04	65,584,028.6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411,022.00	655,928,467.89
已承兑信用证	256,432,474.78	319,452,142.57
合计	289,843,496.78	975,380,610.4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73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7,730,000.00

用于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背书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9,843,496.78	100.00			289,843,496.78	975,380,610.46	100.00			975,380,610.4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3,411,022.00	11.53			33,411,022.00	655,928,467.89	67.25			655,928,467.89
已承兑信用证	256,432,474.78	88.47			256,432,474.78	319,452,142.57	32.75			319,452,142.57
合计	289,843,496.78	100.00			289,843,496.78	975,380,610.46	100.00			975,380,610.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33,411,022.00		
合计	33,411,02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组合计提项目：已承兑信用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已承兑信用证	256,432,474.78		
合计	256,432,474.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65,308,312.26	207,835,265.92
1 年以内小计	365,308,312.26	207,835,265.92
1 至 2 年	126,717.0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5,862,668.21	-6,091,491.09
合计	359,572,361.13	201,743,774.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5,435,029.34	100.00	5,862,668.21	1.60	359,572,361.13	207,835,265.92	100.00	6,091,491.09	2.93	201,743,774.83
其中：										
账龄组合	288,701,096.17	79.00	2,887,056.23	1.00	285,814,039.94					
待承兑信用证组合	34,208,207.69	9.36	342,082.08	1.00	33,866,125.61	60,041,855.39	28.89	600,418.54	1.00	59,441,436.85
出口信用保险组合	18,080,193.70	4.95			18,080,193.70	74,640,843.08	35.91			74,640,843.08
其他客户组合	24,445,531.78	6.69	2,633,529.90	10.77	21,812,001.88	73,152,567.45	35.20	5,491,072.55	7.51	67,661,494.90
合计	365,435,029.34	100.00	5,862,668.21	1.60	359,572,361.13	207,835,265.92	100.00	6,091,491.09	2.93	201,743,774.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	288,701,096.17	2,887,056.23	1.00
合计	288,701,096.17	2,887,056.23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待承兑信用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待承兑信用证组合	34,208,207.69	342,082.08	1.00
合计	34,208,207.69	342,082.08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他客户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已逾期	24,445,531.78	2,633,529.90	10.77
合计	24,445,531.78	2,633,529.90	10.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待承兑信用证组合	600,418.54	342,082.08	600,418.54			342,082.08
其他客户组合	5,491,072.55	2,633,529.90	5,491,072.55			2,633,529.90
账龄组合		2,887,056.23				2,887,056.23
合计	6,091,491.09	5,862,668.21	6,091,491.09			5,862,668.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59,161,665.40		159,161,665.40	39.86	1,591,616.65
客户二	116,942,182.50	19,500,000.00	136,442,182.50	34.17	1,364,421.83
客户三	22,750,362.41		22,750,362.41	5.70	227,503.62
客户四	17,404,252.13		17,404,252.13	4.36	870,212.61
客户五	5,135,771.16		5,135,771.16	1.29	51,357.71
合计	321,394,233.60	19,500,000.00	340,894,233.60	85.38	4,105,112.42

其他说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合计为 340,894,233.60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5.38%，相应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合计为 4,105,112.42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 结算资产	14,223,606.96	142,236.07	14,081,370.89	6,783,761.46	67,837.61	6,715,923.85
未到期的 质保金	19,673,832.55	196,727.72	19,477,104.83			
合计	33,897,439.51	338,963.79	33,558,475.72	6,783,761.46	67,837.61	6,715,923.8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33,897,439.51	100.00	338,963.79	1.00	33,558,475.72	6,783,761.46	100.00	67,837.61	1.00	6,715,923.85
其中：										
已完工未结 算资产	14,223,606.96	41.96	142,236.07	1.00	14,081,370.89	6,783,761.46	100.00	67,837.61	1.00	6,715,923.85
未到期的质 保金	19,673,832.55	58.04	196,727.72	1.00	19,477,104.83					
合计	33,897,439.51	100.00	338,963.79	1.00	33,558,475.72	6,783,761.46	100.00	67,837.61	1.00	6,715,923.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4,223,606.96	142,236.07	1.00
合计	14,223,606.96	142,236.07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未到期的质保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到期的质保金	19,673,832.55	196,727.72	1.00
合计	19,673,832.55	196,727.72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期末余额	原因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7,837.61	74,398.46			142,236.07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未到期的质保金		196,727.72			196,727.72	未到期的质保金
合计	67,837.61	271,126.18			338,963.79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票据	481,057,417.92	155,510,689.60
合计	481,057,417.92	155,510,689.6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213,417,915.48	
合计	8,213,417,915.48	

公司用于贴现或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本公司未对应收款项融资计提减值。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08,926,972.94	99.97	1,323,616,302.55	99.83
1 至 2 年	217,292.02	0.03	1,857,747.70	0.14
2 至 3 年			406,063.00	0.03
3 年以上				
合计	709,144,264.96	100.00	1,325,880,113.2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余额合计为 437,994,752.53 元，占期末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为 61.76%。

9、 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516,880.25	44,763,390.07

合计	39,516,880.25	44,763,390.07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8,610,181.97	28,766,074.56
1 年以内小计	38,610,181.97	28,766,074.56
1 至 2 年	4,702,342.61	20,750,008.54
2 至 3 年	425,766.00	167,1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76,300.00
4 年以上	673,900.00	823,800.00
减：坏账准备	-4,895,310.33	-6,419,893.03
合计	39,516,880.25	44,763,390.0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7,154,685.39	27,886,906.05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6,736,857.92	3,206,237.63
应收退税款	7,503,827.76	19,031,361.40
其他	3,016,819.51	1,058,778.02
减：坏账准备	-4,895,310.33	-6,419,893.03
合计	39,516,880.25	44,763,390.0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973,471.32	5,446,421.71		6,419,893.03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70,234.26	470,234.26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07,398.38			2,607,398.38
本期转回		4,131,981.08		4,131,981.0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110,635.44	1,784,674.89		4,895,310.3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6,419,893.03	2,607,398.38	4,131,981.08			4,895,310.33
合计	6,419,893.03	2,607,398.38	4,131,981.08			4,895,310.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	9,796,155.00	22.06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979,615.49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三水区税务局	7,503,827.76	16.90	应收退税款	1 年以内	
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2,154,749.32	4.85	保证金及押金	1 至 2 年	430,949.85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1,600,000.00	3.60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160,000.00
Smart Edge Technologies Pte. Ltd	1,563,881.56	3.52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156,388.16
合计	22,618,613.64	50.93	/	/	1,726,953.5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3,088,789.55	58,695,153.62	314,393,635.93	788,478,389.36	89,862,587.65	698,615,801.71
在产品	39,030,457.42	4,256,583.32	34,773,874.10	105,109,360.97	23,250,099.27	81,859,261.70
库存商品	2,959,498,550.67	716,161,372.41	2,243,337,178.26	671,595,656.09	141,480,165.22	530,115,490.87
发出商品	403,282,358.50	48,764,834.68	354,517,523.82	92,222,699.98	7,356,434.13	84,866,265.85
周转材料	187,670,076.79	519,399.84	187,150,676.95	130,104,634.54		130,104,634.54
合同履约成本	575,814.60		575,814.60	1,516,708.91		1,516,708.91
合计	3,963,146,047.53	828,397,343.87	3,134,748,703.66	1,789,027,449.85	261,949,286.27	1,527,078,163.5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9,862,587.65	139,007,865.12		170,175,299.15		58,695,153.62
在产品	23,250,099.27	61,652,239.44		80,645,755.39		4,256,583.32

库存商品	141,480,165.22	860,868,676.01	1,624,890.76	287,812,359.58		716,161,372.41
发出商品	7,356,434.13	104,767,548.12		63,359,147.57		48,764,834.68
周转材料		519,399.84				519,399.84
合计	261,949,286.27	1,166,815,728.53	1,624,890.76	601,992,561.69		828,397,343.87

注：存货跌价本期增加-其他为汇率变动影响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7,843,140.40	68,102,716.37
合计	17,843,140.40	68,102,716.37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02,696,276.16	206,236,782.69
待摊费用	22,013,994.62	11,297,507.41
预缴企业所得税	65,318.17	52,069.70
其他	61,875.91	144.85
合计	524,837,464.86	217,586,504.65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30,873,608.70		30,873,608.70	98,212,809.52		98,212,809.52	5.04%-8.6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726,391.30		2,726,391.30	7,387,190.48		7,387,190.48	5.04%-8.6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7,843,140.40		17,843,140.40	68,102,716.37		68,102,716.37	

合计	13,030,468.30	13,030,468.30	30,110,093.15	30,110,093.15	/
----	---------------	---------------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沃特维（义乌）实验室有限公司	3,334,256.73			155,373.15						3,489,629.88	
小计	3,334,256.73			155,373.15						3,489,629.88	
合计	3,334,256.73			155,373.15						3,489,629.8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901,994,977.95	731,493,533.52
合计	901,994,977.95	731,493,533.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653,023,689.27	10,120,650,305.5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653,023,689.27	10,120,650,305.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82,022,508.87	10,295,317,575.32	6,711,281.47	75,984,696.13	13,060,036,061.79
2.本期增加金额	1,718,996,713.45	4,368,204,563.20	3,916,972.78	54,961,104.56	6,146,079,353.99
（1）购置	161,272,369.45	272,496,274.70	3,916,972.78	49,335,243.80	487,020,860.73
（2）在建工程转入	1,557,724,344.00	4,095,708,288.50		5,625,860.76	5,659,058,493.26
（3）技改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097,028.31	95,683,620.47	1,897,858.42	1,119,351.34	99,797,858.54
（1）处置或报废	1,097,028.31	20,469,667.86	1,897,858.42	1,119,351.34	24,583,905.93
（2）技改转出		75,213,952.61			75,213,952.61
4.期末余额	4,399,922,194.01	14,567,838,518.05	8,730,395.83	129,826,449.35	19,106,317,557.2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22,706,377.32	2,531,854,917.82	4,032,608.69	46,788,996.17	2,905,382,9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59,497,708.15	1,117,848,555.72	1,102,024.46	21,359,229.61	1,299,807,517.94
（1）计提	159,497,708.15	1,117,848,000.92	1,102,024.46	21,358,400.31	1,299,806,133.84
（2）汇率变动		554.80		829.30	1,384.10
3.本期减少金额	657,386.86	34,086,454.50	1,542,879.19	1,046,074.91	37,332,795.46
（1）处置或报废	657,386.86	9,406,326.22	1,542,879.19	1,046,074.91	12,652,667.18
（2）技改转出		24,680,128.28			24,680,128.28
4.期末余额	481,546,698.61	3,615,617,019.04	3,591,753.96	67,102,150.87	4,167,857,622.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4,002,856.26			34,002,856.26
2.本期增加金额		253,727,762.91		34,967.33	253,762,730.24
（1）计提		253,727,762.91		34,967.33	253,762,730.24
3.本期减少金额		2,329,341.01			2,329,341.01
（1）处置或报废		3,011.59			3,011.59
（2）技改转出		2,326,329.42			2,326,329.42
4.期末余额		285,401,278.16		34,967.33	285,436,245.4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18,375,495.40	10,666,820,220.85	5,138,641.87	62,689,331.15	14,653,023,689.27
2.期初账面价值	2,359,316,131.55	7,729,459,801.24	2,678,672.78	29,195,699.96	10,120,650,305.5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8,084,152.27	6,389,435.97	2,263,217.25	9,431,499.0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03,257.72	681,674.92	251,608.64	269,974.16	
合计	19,287,409.99	7,071,110.89	2,514,825.89	9,701,473.21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珠海基地厂房及建筑物	1,815,185,993.98	尚在办理中
浙江基地厂房及建筑物	370,332,857.30	尚在办理中
合计	2,185,518,851.28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由于出现了减值迹象，公司对太阳能电池片产线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公司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994,689,369.24	1,802,315,325.84
合计	4,994,689,369.24	1,802,315,325.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珠海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	23,494,902.88		23,494,902.88	1,517,195,783.77		1,517,195,783.77
珠海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	24,944,247.94		24,944,247.94			
义乌六期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	3,888,370,271.93		3,888,370,271.93	234,341,902.49		234,341,902.49
义乌六期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	986,834,879.62		986,834,879.62			
其他项目	71,045,066.87		71,045,066.87	50,777,639.58		50,777,639.58
合计	4,994,689,369.24		4,994,689,369.24	1,802,315,325.84		1,802,315,325.8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珠海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	5,517,069,200.00	1,517,195,783.77	2,438,023,123.36	3,929,349,853.86	2,374,150.39	23,494,902.88	95.23	95.23				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
珠海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	1,486,831,500.00		1,263,482,465.42	1,238,538,217.48		24,944,247.94	84.98	84.98				自筹资金
义乌六期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	7,760,420,000.00	234,341,902.49	4,019,653,691.86	365,625,322.42		3,888,370,271.93	54.82	54.82				自筹资金
义乌六期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	2,782,150,000.00		986,834,879.62			986,834,879.62	35.47	35.47				自筹资金
其他项目	/	50,777,639.58	168,812,526.79	125,545,099.50	23,000,000.00	71,045,066.87						
合计		1,802,315,325.84	8,876,806,687.05	5,659,058,493.26	25,374,150.39	4,994,689,369.24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8,252,186.25	33,891,852.96	182,144,039.21
2.本期增加金额	36,977,852.42	307,937.36	37,285,789.78
(1)房屋及建筑物	36,977,852.42		36,977,852.42

(2)机器设备		307,937.36	307,937.36
3.本期减少金额	100,277,452.58		100,277,452.58
(1)房屋及建筑物	100,277,452.58		100,277,452.58
4.期末余额	84,952,586.09	34,199,790.32	119,152,376.4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834,232.31	9,431,822.70	35,266,055.01
2.本期增加金额	41,768,129.24	4,792,138.31	46,560,267.55
(1)计提	41,752,055.21	4,792,138.31	46,544,193.52
(2)汇率影响	16,074.03		16,074.03
3.本期减少金额	29,796,862.68		29,796,862.68
(1)处置	29,796,862.68		29,796,862.68
4.期末余额	37,805,498.87	14,223,961.01	52,029,459.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147,087.22	19,975,829.31	67,122,916.53
2.期初账面价值	122,417,953.94	24,460,030.26	146,877,984.2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3 年度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46,544,193.52 元，其中计入管理费用 26,121,564.20 元，计入制造费用 15,639,667.76 元，计入研发费用 4,585,345.94 元，计入销售费用 197,615.62 元。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排污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5,887,909.66	95,042.82	17,850,516.00	54,257,028.45	668,090,496.93
2.本期增加金额	364,768,584.07	5,586.36	376,866.00	34,109,331.79	399,260,368.22
(1)购置	364,768,584.07	5,586.36	376,866.00	8,735,181.40	373,886,217.83
(2)在建工程转入				25,374,150.39	25,374,150.39
3.本期减少金额				9,918,214.11	9,918,214.11
(1)处置				9,918,214.11	9,918,214.11
4.期末余额	960,656,493.73	100,629.18	18,227,382.00	78,448,146.13	1,057,432,651.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0,634,542.08	16,483.60	14,041,406.48	18,471,087.30	63,163,519.46

2.本期增加金额	13,253,746.37	14,013.71	2,457,017.88	8,199,949.35	23,924,727.31
(1)计提	13,253,746.37	14,013.71	2,457,017.88	8,199,897.42	23,924,675.38
(2)汇率变动				51.93	51.93
3.本期减少金额				7,352,903.27	7,352,903.27
(1)处置				7,352,903.27	7,352,903.27
4.期末余额	43,888,288.45	30,497.31	16,498,424.36	19,318,133.38	79,735,343.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6,768,205.28	70,131.87	1,728,957.64	59,130,012.75	977,697,307.54
2.期初账面价值	565,253,367.58	78,559.22	3,809,109.52	35,785,941.15	604,926,977.4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山东基地土地使用权	351,812,666.66	尚在办理中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8、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汇率变动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3,232,479.21	23,240,759.69	5,981,635.64	21,171,417.00	-8,920.12	9,311,266.14
其他	747,433.84	6,301,342.88	1,371,892.57	3,418,220.62		2,258,663.53
合计	13,979,913.05	29,542,102.57	7,353,528.21	24,589,637.62	-8,920.12	11,569,929.6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719,624,829.30	107,943,724.40	763,966,369.87	114,594,955.48
可抵扣亏损	2,708,439,900.83	453,687,304.83	983,842,613.55	204,299,028.71
资产减值准备	1,082,889,697.33	189,638,414.35	262,538,096.30	41,517,028.06
应付利息	47,559,967.88	7,134,001.95	38,909,343.27	5,836,401.49
股份支付			23,049,895.08	3,457,484.26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61,228,127.13	16,401,810.58	3,270,492.40	490,573.85
信用减值准备	10,737,978.54	2,020,084.64	12,511,025.91	1,992,684.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45,514,559.08	6,827,183.86	2,866.94	430.04
租赁负债	63,275,729.88	9,839,165.45	161,111,838.78	35,018,717.66
预计负债	3,041,852.82	736,980.94		
合计	4,742,312,642.79	794,228,671.00	2,249,202,542.10	407,207,303.8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7,235,539.49	49,734,682.33	103,827,542.64	25,223,482.80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205,540,484.00	330,831,975.15	2,508,697,713.93	395,604,979.54
使用权资产	61,342,457.76	9,520,750.21	146,877,984.20	31,682,634.21
固定资产税会差异	412,405.47	61,860.82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3,273,911.00	491,086.65		
未实现的汇兑损益	54,302.44	14,010.03		
长期待摊费用	8,246.94	2,127.71		
合计	2,537,867,347.10	390,656,492.90	2,759,403,240.77	452,511,096.5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958,518.95	604,270,152.05		407,207,303.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9,958,518.95	200,697,973.95		452,511,096.5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000.00	358.21
可抵扣亏损	89,386,161.33	70,149,658.54
合计	89,406,161.33	70,150,016.7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3,617,010.09	3,617,010.09	
2025	11,082,617.18	11,082,617.18	

2026	18,098,698.73	18,098,698.73	
2027	37,351,332.54	37,351,332.54	
2028	19,236,502.79		
合计	89,386,161.33	70,149,658.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270,373,678.67		1,270,373,678.67	625,680,256.60		625,680,256.60
预付投资款	255,194,513.00		255,194,513.00			
长期保证金	36,120,000.00		36,120,000.00			
合计	1,561,688,191.67		1,561,688,191.67	625,680,256.60		625,680,256.6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969,268,615.86	2,969,268,615.86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借款保证金、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房租保证金、股票回购账户余额及利息	2,792,594,984.35	2,792,594,984.35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借款保证金、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房租保证金及利息
应收票据	17,930,000.00	17,930,000.00	质押	票据池质押、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票据	655,728,467.89	655,728,467.89	质押	票据池质押、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票据
固定资产	3,967,425,510.91	2,516,430,008.64	抵押	用于银行承兑汇票开立，借款抵押	4,355,667,179.66	3,152,450,592.58	抵押	用于银行承兑汇票开立，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2,517,096.63	121,236,720.79	抵押	用于银行承兑汇票开立，借款抵押	89,044,530.00	75,588,908.70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650,000.01	50,650,000.01	质押	结构性存款用作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7,097,141,223.40	5,624,865,345.29	/	/	7,943,685,161.91	6,727,012,953.53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90,000,000.00	149,710,648.12
抵押借款		116,005,200.34
保证借款	565,225,958.34	388,780,225.57
合计	855,225,958.34	654,496,074.0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指定的理由和依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66.94	45,514,559.08	/
其中：			
远期外汇合同	2,866.94	45,514,559.08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合计	2,866.94	45,514,559.0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208,324,899.87	5,886,041,815.86

信用证	104,205,989.12	40,000,000.00
合计	8,312,530,888.99	5,926,041,815.8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457,662,048.89	443,419,079.52
工程设备款	2,589,070,901.89	799,931,604.31
其他	258,690,245.91	99,220,344.12
合计	4,305,423,196.69	1,342,571,027.9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13,653,250.80	411,740,635.33
已结算未完工款	53,573.39	629,194.04
合计	213,706,824.19	412,369,829.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96,701,293.91	2,158,102,657.78	2,248,520,781.02	206,283,170.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96,001.60	121,010,566.12	116,353,093.36	7,753,474.36
三、辞退福利		12,063,380.59	5,481,552.99	6,581,827.6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99,797,295.51	2,291,176,604.49	2,370,355,427.37	220,618,472.6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2,725,191.00	1,879,112,017.43	1,971,943,162.89	199,894,045.54
二、职工福利费		176,066,802.43	175,826,125.37	240,677.06
三、社会保险费	1,623,475.47	58,244,203.74	56,928,104.01	2,939,575.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7,986.17	54,583,489.74	53,236,083.60	2,755,392.31
工伤保险费	115,887.34	2,990,043.26	2,921,886.91	184,043.69
生育保险费	99,601.96	670,670.74	770,133.50	139.20
四、住房公积金	1,025,708.48	36,431,751.41	35,632,708.80	1,824,751.0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6,918.96	8,247,882.77	8,190,679.95	1,384,121.7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96,701,293.91	2,158,102,657.78	2,248,520,781.02	206,283,170.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90,038.14	117,159,847.20	112,651,276.07	7,498,609.27
2、失业保险费	105,963.46	3,850,718.92	3,701,817.29	254,865.09
合计	3,096,001.60	121,010,566.12	116,353,093.36	7,753,474.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87,523,054.39	24,678,378.56
房产税	22,043,224.24	8,457,577.98
个人所得税	8,347,697.82	4,344,476.20
印花税	7,278,603.78	6,185,425.84
增值税	719,350.45	1,660,097.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6,206.61	487,896.56
土地使用税	455,505.40	
教育费附加	285,517.12	209,098.53
地方教育附加	190,344.74	139,399.02
环境保护税	23,628.29	14,731.74
合计	127,533,132.84	46,177,081.84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7,906,758.10	45,537,510.24
合计	87,906,758.10	45,537,510.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3,003,034.23	18,645,491.90
保证金及押金	21,817,664.94	18,106,376.80
其他	3,086,058.93	8,785,641.54
合计	87,906,758.10	45,537,510.24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01,266,561.79	1,487,621,467.92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000,000.00	6,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909,690.65	25,952,777.44
合计	1,240,176,252.44	1,519,574,245.36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5,290,747.14	49,711,019.71
未终止票据背书	17,730,000.00	573,321,891.03
合计	43,020,747.14	623,032,910.7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641,954,209.11	2,464,243,398.76
保证借款	5,104,460,341.91	1,028,627,805.79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01,266,561.79	-1,487,621,467.92
合计	7,545,147,989.23	2,005,249,736.6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3 年利率区间：抵押借款：3.64%-8.60% 保证借款：2.70%-4.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6,160,544.21	193,527,397.9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117,980.45	-32,415,559.2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909,690.65	-25,952,777.44
合计	42,132,873.11	135,159,061.34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53,172,985.29	452,157,376.6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441,172,985.29	446,157,376.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东借款	219,822,985.29	214,099,043.27
子公司少数股东借款	221,350,000.00	212,858,333.33
长期应付保证金	12,000,000.00	25,2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441,172,985.29	446,157,376.60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3,041,852.82	组件销售存在质保义务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3,041,852.8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公司按当期附质保条款组件销售额的0.5%计提质保费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53,789,711.33	60,091,520.00	181,481,772.57	1,632,399,458.76	收到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1,753,789,711.33	60,091,520.00	181,481,772.57	1,632,399,458.7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02,116,033.00	5,904,630.00		519,990,350.00		525,894,980	1,828,011,013.00

其他说明：

(1)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拟向67名激励对象授予543,300股限制性股票，截至2023年1月31日，公司已收到64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9,157,902.00元，对应股份总数为534,300股，资本公积8,623,602.00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302,650,333.00元。

(2)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拟向1名激励对象授予70,450股限制性股票，截至2023年4月14日，公司已收到1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1,207,513.00元，对应股份总数为70,450股，资本公积1,137,063.00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302,720,783.00元。

(3)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可参与分配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519,990,350 股，转增后股本增至 1,822,711,133 股，资本公积减少 519,990,350.00 元。

(4)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决议，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至每股人民币 11.15 元，授予数量为 3,897,919 股。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决议，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至每股人民币 7.58 元，授予数量为 1,322,177 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激励对象认购款 55,606,343.99 元，对应股本 5,500,102 股，资本公积 50,106,241.99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 1,828,211,235 股。

2023 年年度内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员工离职，公司已退回相应款项 2,482,141.20 元（2,429,102.65 元以银行存款形式退回，53,038.55 元为可撤销股利），合计减少股本 200,222 股，资本公积 2,281,926.60 元，扣除此部分后股本总额为 1,828,011,013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17,753,481.08	14,179,938.91	522,272,269.20	3,409,661,150.79
其他资本公积	80,347,195.08	38,763,115.98	7,974,168.25	111,136,142.81
合计	3,998,100,676.16	52,943,054.89	530,246,437.45	3,520,797,293.6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拟向 67 名激励对象授予 543,300 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 64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9,157,902.00 元，对应股份总数为 534,300 股，资本公积 8,623,602.00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302,650,333.00 元。

(2)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拟向 1 名激励对象授予 70,450 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已收到 1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1,207,513.00 元，对应股份总数为 70,450 股，资本公积 1,137,063.00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302,720,783.00 元。

(3)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可参与分配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519,990,350 股，转增后股本增至 1,822,711,133 股，资本公积减少 519,990,350.00 元。

(4)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决议，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至每股人民币 11.15 元，授予数量为 3,897,919 股。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决议，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至每股人民币 7.58 元，授予数量为 1,322,177 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激励对象认购款 55,606,343.99 元，对应股本 5,500,102 股，资本公积 50,106,241.99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 1,828,211,235 股。

2023 年年度内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员工离职，公司已退回相应款项 2,482,141.20 元（2,429,102.65 元以银行存款形式退回，53,038.55 元为可撤销股利），合计减少股本 200,222 股，资本公积 2,281,919.20 元，扣除此部分后股本总额为 1,828,011,013 股。

(5)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决议，拟向 1,009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21,714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3.21 元，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票，截至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实际收到 847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44,942,507.18 元，与初始回购成本 98,561,064.48 元之差 53,618,557.30 元冲减资本公积。

(6) 本年股权激励产生登记手续费用 42,579.03 元，对应减少资本公积 42,579.03 元。

(7) 2023 年度，公司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38,763,115.98 元，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8,763,115.98 元，详见附注十五、股份支付。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8,645,491.90	584,023,921.30	109,511,436.93	493,157,976.27
合计	18,645,491.90	584,023,921.30	109,511,436.93	493,157,976.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拟向 67 名激励对象授予 543,300 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 64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9,157,902.00 元，对应股份总数为 534,300 股，资本公积 8,623,602.00 元，增加库存股 9,157,902.00 元。

(2)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拟向 1 名激励对象授予 70,450 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已收到 1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1,207,513.00 元，对应股份总数为 70,450 股，资本公积 1,137,063.00 元，增加库存股 1,207,513.00 元。

(3)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决议，拟向 1,009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21,714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3.21 元，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票，截至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实际收到 847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44,942,507.18 元，上述股份初始回购成本为 98,561,064.48 元，相应减少库存股 98,561,064.48 元，同时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库存股 44,942,507.18 元。

(4) 2023 年年度内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员工离职，公司已退回相应款项 2,482,141.20 元（2,429,102.65 元以银行存款形式退回，53,038.55 元为可撤销股利），合计减少股本 200,222 股，资本公积 2,281,919.20 元，库存股减少 2,482,141.20 元。

(5) 公司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已无回购义务，库存股减少 8,468,231.25 元。

(6)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0 元/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 10,351,890 股，支付金额 300,018,962.97 元，确认库存股 300,018,962.97 元。

(7)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0 元/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 14,042,480 股，支付金额 228,697,036.15 元，确认库存股 228,697,036.15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9,623.12	1,808,979.89				1,808,979.89		1,998,603.0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9,623.12	1,808,979.89				1,808,979.89		1,998,603.0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3,700,075.20			123,700,075.2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3,700,075.20			123,700,075.2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盈余公积8,509.10元。详见附注五、40。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56,757,031.57	1,421,493,990.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32,881.8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56,757,031.57	1,421,361,108.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6,759,615.83	2,331,605,645.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6,209,722.5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14,933,693.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98,582,953.60	3,656,757,031.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3,262,931.56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069,028,783.11	22,622,849,537.92	35,015,914,781.54	30,208,820,795.90
其他业务	101,081,479.22	67,333,219.99	59,042,318.52	51,561,778.78
合计	27,170,110,262.33	22,690,182,757.91	35,074,957,100.06	30,260,382,574.6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单晶 PERC 太阳能电池片	26,097,520,693.11	21,722,405,783.13
受托加工	323,223,923.22	231,828,509.59
ABC 组件	598,390,767.64	629,295,193.92
智慧能源业务	49,893,399.14	39,320,051.28
合计	27,069,028,783.11	22,622,849,537.9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23,174,443,342.81	19,658,279,146.09
外销	3,894,585,440.30	2,964,570,391.83
合计	27,069,028,783.11	22,622,849,537.92
按销售模式分类		
自产直接销售	26,594,893,160.55	22,229,391,505.17
自产渠道销售	101,018,300.20	122,309,471.88
智慧能源业务	49,893,399.14	39,320,051.28
受托加工	323,223,923.22	231,828,509.59
合计	27,069,028,783.11	22,622,849,537.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498,630.13	4,783,770.04
房产税	29,514,633.91	22,277,669.95
印花税	22,934,310.96	20,989,766.21
教育费附加	16,504,537.03	2,054,463.60
地方教育附加	11,003,024.67	1,369,642.39
土地使用税	798,506.16	494,846.44
环境保护税	102,409.70	96,748.38
车船税	1,398.40	7,798.40
IOF税费	143.25	
合计	112,357,594.21	52,074,705.4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108,618,424.21	36,379,923.00
广告及市场推广费	73,311,152.39	5,378,207.17
差旅费	24,631,872.37	3,452,747.02
仓储费	12,696,549.77	
保险费	6,509,639.33	4,688,898.65
业务招待费	5,580,124.88	2,028,444.12
产品质量保证金	3,039,062.78	
样品费	1,866,427.69	1,232,647.28
折旧与摊销	1,205,096.68	376,558.17
其他	17,599,195.32	2,850,509.25
合计	255,057,545.42	56,387,934.6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552,126,753.86	285,975,112.87
中介服务费	99,238,093.75	35,655,729.91

折旧及摊销	87,667,384.21	47,400,535.21
办公费	74,504,308.54	52,579,980.89
人事管理费	70,928,757.18	38,855,916.28
股权激励费用	38,763,115.98	13,817,130.37
差旅费	27,666,754.74	5,320,761.81
业务招待费	12,754,604.09	9,022,723.21
汽车费用	6,515,792.61	4,628,407.44
其他	45,822,582.46	23,250,902.28
合计	1,015,988,147.42	516,507,200.2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消耗	481,087,202.11	793,956,187.00
工资薪酬	535,398,225.06	367,727,177.66
折旧与摊销	91,624,313.93	105,127,320.05
其他	116,297,337.45	111,025,476.73
合计	1,224,407,078.55	1,377,836,161.4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净支出	289,012,903.39	264,618,997.18
汇兑损益	-19,114,095.33	-21,484,879.34
银行手续费	13,269,002.16	11,802,287.89
合计	283,167,810.22	254,936,405.73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63,276,979.91	155,972,475.40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81,481,772.57	106,742,878.34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81,795,207.34	49,229,597.06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0,761,339.29	734,999.85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722,452.01	734,999.85
进项税加计扣除	20,038,887.28	
合计	484,038,319.20	156,707,475.2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5,373.15	-1,217,770.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116,401.84	-37,349,574.3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98,383.78	
合计	-58,662,644.91	-38,567,344.5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32,224.47	-2,727,538.7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40,580.63	-2,577,538.72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10,000.00	-800,000.00
结构性存款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18,356.16	650,000.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45,514,559.08	11,453,142.1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514,559.08	11,453,142.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0,501,444.43	96,493,514.02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0,501,444.43	96,493,514.02
合计	119,254,660.88	105,219,117.46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1,665.8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8,822.88	-3,381,990.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24,582.70	-2,605,637.71
合计	1,753,405.58	-5,925,962.1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71,126.18	-67,837.61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66,815,728.53	-282,128,909.0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53,762,730.24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420,849,584.95	-282,196,746.6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821,999.23	-4,535,711.38
合计	-3,821,999.23	-4,535,711.38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款收入	1,432,102.05	1,289,049.04	1,432,102.05
违约金	1,590,783.20	1,451,814.00	1,590,783.20
其他	3,081,749.85	3,030,339.89	3,081,749.85
合计	6,104,635.10	5,771,202.93	6,104,635.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营业外支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187,383.35	17,997,998.62	5,187,383.3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公益性捐赠支出	5,900,000.00	300,000.00	5,900,000.00
违约金	122,499.35	76,262.31	122,499.35
碳排放配额履约使用的配额	687,628.04		687,628.04
其他	5,464,893.49	2,210,989.15	5,464,893.49
合计	17,362,404.23	20,585,250.08	17,362,404.2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1,520,077.08	24,708,357.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8,875,970.76	116,032,537.89
合计	-57,355,893.68	140,740,895.6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99,403,716.0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4,850,929.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2,694,153.3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4,692.9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24,595.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32,573.3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50,445.03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30,357,116.7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76,752,901.47
所得税费用	-57,355,893.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341,886,727.34	1,071,351,553.51
收到的履约保证金	269,693,662.24	89,907,450.81
收到的利息收入	70,498,403.08	45,862,086.78
收到的其他款项	6,827,087.11	18,984,913.61
合计	688,905,879.77	1,226,106,004.7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支出的现金	615,424,541.71	306,203,928.83
支付的履约保证金	264,542,412.26	102,085,684.77
支付的其他款项	31,745,495.99	5,961,751.96
合计	911,712,449.96	414,251,365.5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301,708,589.53	3,977,826,250.87
购买结构性存款支付的现金		
购买非流动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		644,050,019.50
投资基金支付的现金	255,194,513.00	
合计	6,556,903,102.53	4,621,876,270.37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远期锁银合同保证金		100,000,000.00
收到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	4,401,476.70	14,206,866.59
合计	4,401,476.70	114,206,866.5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	8,830,000.00	4,401,476.70
支付的其他款项		400,000.00
合计	8,830,000.00	4,801,476.7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借款到期保证金	44,913,194.44	169,609,487.28
收到的融资租赁到期保证金	38,093,838.46	12,500,000.00
未转股的股权激励款		3,987,406.40
合计	83,007,032.90	186,096,893.6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借款保证金	82,500,000.00	30,000,000.00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39,656,084.65	14,099,761.38
融资租赁支付的保证金	15,000,000.00	21,000,000.00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499,713,056.63
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	3,614,093.48	12,769,467.63
支付的其他费用		2,662,301.90
回购股份支付现金	559,948,568.44	
合计	700,718,746.57	580,244,587.5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库存股回购账户余额 31,335,432.44 元，已列示于其他货币资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54,496,074.03	882,625,936.23		681,604,448.12	291,603.80	855,225,958.34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92,871,204.55	6,913,634,000.00	9,378,596.23	1,622,202,382.78	47,266,866.98	8,746,414,551.0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1,111,838.78		64,291,416.94	26,991,040.74	129,369,651.22	69,042,563.76
长期应付款（不含经营相关部分）	426,957,376.60		17,142,208.69	2,926,600.00		441,172,985.29
合计	4,735,436,493.96	7,796,259,936.23	90,812,221.86	2,333,724,471.64	176,928,122.00	10,111,856,058.4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56,759,609.72	2,331,978,003.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20,849,584.95	282,196,746.66
信用减值损失	-1,753,405.58	5,925,962.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99,806,133.84	988,024,481.99
使用权资产摊销	46,544,193.52	25,693,538.77
无形资产摊销	23,924,675.38	17,779,559.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53,528.21	1,946,844.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21,999.23	4,535,711.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87,383.35	17,997,998.6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254,660.88	-105,219,117.4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4,449,512.07	196,458,124.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662,644.91	38,567,344.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7,062,848.16	67,199,33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1,813,122.60	-52,237,522.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76,111,159.37	378,369,224.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4,462,549.81	-1,750,897,630.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42,188,429.11	3,753,964,403.20
其他	-2,651,812,440.85	-973,146,27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202,606.66	5,229,136,738.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7,285,789.78	121,007,348.0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47,973,844.95	2,857,168,737.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57,168,737.83	611,708,469.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9,194,892.88	2,245,460,268.24

注：2023 年度“其他”包括销售回款收到的票据背书支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2,690,575,556.83 元（负数列报），股份支付 38,763,115.98 元（正数列报）。2022 年度“其他”包括销售回款收到的票据背书支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986,963,401.76 元（负数列报），股份支付 13,817,130.37 元（正数列报）。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活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承兑汇票背书支付的存货采购额	8,345,871,602.27	21,208,935,918.58
承兑汇票背书支付的长期资产采购额	2,690,575,556.83	986,963,401.76
合 计	11,036,447,159.10	22,195,899,320.3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47,973,844.95	2,857,168,737.8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47,973,844.95	2,857,168,737.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7,973,844.95	2,857,168,737.8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06,625,453.50
其中：美元	7,556,976.16	7.0827	53,523,795.05
欧元	6,420,407.71	7.8592	50,459,268.27
日元	45,371,814.00	0.0502	2,278,254.90
其他	123,355.81	/	364,135.28
应收票据			
其中：美元	22,289,186.36	7.0827	157,867,620.2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813,895.25	7.0827	41,178,075.89
欧元	2,088,470.78	7.8592	16,413,709.55
日元	28,878,201.00	0.0502	1,450,061.11
其他	207,910.05	/	1,117,973.9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74,511.76	7.0827	1,236,014.46
欧元	1,580,493.58	7.8592	12,421,415.14
日元	4,580,670.00	0.0502	230,009.18
其他	25,516.47	/	210,485.1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3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79,195,015.9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1,090,611.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05,291,347.6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05,291,347.6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8,560.00	
合计	28,56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消耗	481,087,202.11	793,956,187.00
工资薪酬	535,398,225.06	367,727,177.66
折旧与摊销	91,624,313.93	105,127,320.05
其他	116,297,337.45	111,025,476.73
合计	1,224,407,078.55	1,377,836,161.4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24,407,078.55	1,377,836,161.44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范围内增加子公司，详见下表：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持股比例
山东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7/4	100%
Aiko Energy Netherlands B.V.	2023/1/23	100%
Aiko Energy Germany GmbH	2023/5/10	100%
Aiko Energy Japan 株式会社	2023/4/26	100%
AIKO POLAND Sp.z.o.o	2023/4/20	100%
AIKO ENERGY PORTUGAL, UNIPESOAL LDA	2023/5/17	100%
Aiko Solar Italy S.R.L.	2023/4/7	100%
SUNNER PTE.LTD.	2022/12/21	100%
EIRONN PTE.LTD.	2022/12/21	100%
AIKO ENERGY SPAIN S.L.U.	2023/8/11	100%
Aiko Solar France S.A.R.L	2023/6/30	100%
AIKO ENERGY UK CO., LTD.	2023/2/24	100%
杭州鳌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11/16	99.9997%
AIKO ENERGY AUSTRALIA PTY.LTD	2023/7/18	100%
AIKO ENERGY SOUTH AFRICA (PTY) LTD	2023/11/9	100%
Aiko Energy C.A. LLC	2023/8/10	1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	2,523,474,880.00	广东省佛山市	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	100.00		设立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	5,500,000,000.00	浙江省义乌市	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		100.00	设立
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1,300,000,000.00	天津市	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片		100.00	设立
义乌旭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	1,000,000,000.00	浙江省义乌市	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片		100.00	设立
义乌市旭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	1,000,000.00	浙江省义乌市	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Solarlab Aiko Europe GmbH	德国	812,750.00	德国	研发		100.00	设立
天津旭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405,000,000.00	天津市	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50.62	设立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2,000,000,000.00	广东省珠海市	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	100.00		设立
珠海横琴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500,000,000.00	广东省珠海市	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片	100.00		设立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650,000,000.00	广东省深圳市	新能源设备与系统的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50,000,000.00	广东省深圳市	新能源工程设计、施工、运营和运维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2,400,000,000.00	山东省济南市	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	100.00		设立
Aiko Energy Netherlands B.V.	荷兰	1,345.00 欧元	荷兰	销售太阳能组件		100.00	设立
Aiko Energy Germany GmbH	德国	25,000.00 欧元	德国	销售太阳能组件		100.00	设立
Aiko Energy Japan 株式会社	日本	3,000,000.00 日元	日本	销售太阳能组件		100.00	设立
AIKO POLAND Sp.z.o.o	波兰	25,000.00 波兰兹罗提	波兰	销售太阳能组件		100.00	设立
AIKO ENERGY PORTUGAL, UNIPESAOAL LDA	葡萄牙	5,000.00 欧元	葡萄牙	销售太阳能组件		100.00	设立
Aiko Solar Italy S.R.L.	意大利	10,000.00 欧元	意大利	销售太阳能组件		100.00	设立
SUNNER PTE.LTD.	新加坡	15,000.00 美元	新加坡	销售太阳能组件		100.00	设立
EIRONN PTE.LTD.	新加坡	15,000.00 美元	新加坡	销售太阳能组件		100.00	设立
AIKO ENERGY SPAIN S.L.U.	西班牙	5,000.00 欧元	西班牙	销售太阳能组件		100.00	设立
Aiko Solar France S.A.R.L	法国	5,000.00 欧元	法国	销售太阳能组件		100.00	设立
AIKO ENERGY UK CO., LTD.	英国	15,000.00 欧元	英国	销售太阳能组件		100.00	设立
杭州鳌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	350,001,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基金投资		99.9997	设立
AIKO ENERGY AUSTRALIA PTY.LTD	澳大利亚	40,000.00 澳元	澳大利亚	销售太阳能组件		100.00	设立
AIKO ENERGY SOUTH AFRICA (PTY) LTD	南非	500,000.00 南非兰特	南非	销售太阳能组件		100.00	设立
Aiko Energy C.A. LLC	美国	25,000.00 美元	美国	销售太阳能组件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沃特维（义乌）实验室有限公司	3,489,629.88	3,334,256.73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489,629.88	3,334,256.7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55,373.15	-1,217,770.1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5,373.15	-1,217,770.18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珠海华发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753,789,711.33	60,091,520.00		181,481,772.57		1,632,399,458.7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53,789,711.33	60,091,520.00		181,481,772.57		1,632,399,458.76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463,276,979.91	155,972,475.40
合计	463,276,979.91	155,972,475.4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

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总额的 85.38%（比较期：52.07%）；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0.93%（比较：83.60%）。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855,225,958.34			
应付票据	8,312,530,888.99			
应付账款	4,305,423,196.69			
其他应付款	87,906,758.10			
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17,73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0,176,252.44			
长期借款		2,268,967,904.27	1,705,412,522.78	3,570,767,562.18
租赁负债		19,787,542.30	12,144,321.70	10,201,009.11
长期应付款		219,822,985.29		221,350,000.00
合计	14,818,993,054.56	2,508,578,431.86	1,717,556,844.48	3,802,318,571.29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654,496,074.03			
应付票据	5,926,041,815.86			
应付账款	1,342,571,027.95			
其他应付款	45,537,510.24			
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573,321,891.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19,574,245.36			
长期借款		628,514,809.43	491,684,927.20	885,050,000.00
租赁负债		21,541,540.24	31,625,316.48	81,992,204.62
长期应付款		6,000,000.00	227,299,043.27	212,858,333.33
合计	10,061,542,564.47	656,056,349.67	750,609,286.95	1,179,900,537.95

3. 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和欧元计价的货币资金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境外的下属子公司

司使用欧元、美元、日元、新加坡币、英镑、瑞典克朗或澳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欧元		日元		其他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7,556,976.16	53,523,795.05	6,420,407.71	50,459,268.27	45,371,814.00	2,278,254.90	123,355.81	364,135.28
应收票据	22,289,186.36	157,867,620.23						
应收账款	5,813,895.25	41,178,075.89	2,088,470.78	16,413,709.55	28,878,201.00	1,450,061.11	207,910.05	1,117,973.93
应付账款	174,511.76	1,236,014.46	1,580,493.58	12,421,415.14	4,580,670.00	230,009.18	25,516.47	210,485.15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欧元		英镑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31,992,792.33	222,817,001.46	360,610.17	2,676,773.23		
应收票据	40,716,995.20	283,577,584.77				
应收账款	15,536,103.39	108,202,745.67				
短期借款	3,000,000.00	20,893,800.00				
应付账款	519,460.39	3,617,833.83	3,829,712.01	28,427,569.28	15,000.00	125,911.50

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外币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1,742.42 万元。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 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 85.61 万元。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金融资产转移****(1) 转移方式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	17,730,000.00	未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8,213,417,915.48	已终止确认	信用等级高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后终止确认
合计	/	8,231,147,915.48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贴现	8,213,417,915.48	35,780,286.93
合计	/	8,213,417,915.48	35,780,286.93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581.04		240,581.0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远期外汇合同		240,581.04		240,581.04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3.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481,057,417.92	481,057,417.92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1,994,977.95	901,994,977.9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40,581.04	1,383,052,395.87	1,383,292,976.91
（一）交易性金融负债		45,514,559.08		45,514,559.0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远期外汇合同		45,514,559.08		45,514,559.08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5,514,559.08		45,514,559.0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内 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1.远期外汇合同	240,581.04	交易对方报价	交易对方提供的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240,581.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远期外汇合同	45,514,559.08	交易对方报价	交易对方提供的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45,514,559.08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均为未到期应收票据，票据承兑人信用状况良好，经营或财务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预计到期收回风险较低，本公司以票据账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本公司期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本公司持续关注所投资公司经营或财务情况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以投资成本或近期可参考的交易/增资价格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和长期借款等。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陈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东中光能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同一实际控制人
义乌市中光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中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同一实际控制人
苏州普伊特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同一实际控制人

珠海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同一实际控制人
珠海普伊特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同一实际控制人
佛山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同一实际控制人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俞信华担任其董事
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四川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俞信华担任其副董事长、董事
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广东金信方正律师事务所	公司监事会主席黄进广担任其负责人
深圳宇曦新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子陈阳参股并担任董事的公司
欧春连	实际控制人配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注 1：陈刚先生与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解除协议》，解除双方的一致行动关系，自 2023 年 10 月起，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再属于公司关联方。

注 2：俞信华先生于 2022 年 9 月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自 2023 年 10 月起，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属于公司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硅片采购	905,596,472.89	6,200,000,000.00	否	1,112,936,952.73
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硅片采购	915,546,892.79			2,949,956,242.72
四川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硅片采购	312,764,255.84			
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硅片委托加工	95,180,892.27			132,234,083.98
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硅棒采购				52,641,276.08
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硅棒采购				9,793,816.60
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硅料采购				6,732,000.00
珠海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采购/备件采购	789,389,999.93	854,942,313.75	否	260,280,000.02

佛山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设备/备件采购	641,512.03			403,710.03
苏州普伊特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备件采购	584,687.32			10,610,815.34
珠海普伊特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备件采购	125,400.00			
深圳宇曦新能源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采购	1,729,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6,329,500.00
深圳宇曦新能源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1,272,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支架及备件采购	2,001,996.29	不适用	不适用	
义乌市中光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电力	1,941,698.29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中光能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电力	894,973.76	不适用	不适用	714,391.20
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电力	819,438.84	不适用	不适用	1,036,485.93
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仓库管理费	136,458.00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中光能投资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服务费	64,831.08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金信方正律师事务所	法律服务	2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以上金额为含税金额。

注 2：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四川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起不再是本公司关联方，列示交易额为 2023 年 1-9 月交易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义乌市中光能源有限公司	商业用光伏工程	23,538,350.68	7,210,632.45
天津中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商业用光伏工程	22,691,849.03	141,762.05
合计		46,230,199.71	7,352,394.5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义乌市中光能源有限公司	租金收入	12,000.00	12,000.00
天津中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租金收入	16,560.00	16,560.00
合计		28,560.00	28,56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注）	房屋	2,164,520.00	769,560.00			9,357,728.37	6,423,283.17	287,513.81	683,372.34		
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仓库	1,253,664.05				1,339,784.16		144,136.22		4,023,119.4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刚、佛山市永信模具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7/23	2025/8/10	否
陈刚、欧春连	900,000,000.00	2019/4/16	2023/2/21	是
陈刚	130,000,000.00	2020/2/22	2027/12/31	否
陈刚、欧春连（注）	87,323,153.00	2020/6/19	2023/8/31	是
陈刚	150,000,000.00	2020/10/20	2023/9/21	是
陈刚	200,000,000.00	2020/10/26	2025/10/25	否
陈刚	600,000,000.00	2020/12/31	2023/2/22	是
陈刚	240,000,000.00	2021/1/27	2023/1/26	是
陈刚	149,540,000.00	2021/2/8	2023/2/21	是
陈刚、欧春连	311,100,000.00	2021/3/9	2023/4/15	是
陈刚、欧春连	100,000,000.00	2021/4/19	2023/8/30	是
陈刚	95,251,000.00	2021/4/26	2023/5/25	是
陈刚	175,002,141.67	2021/4/28	2023/5/26	是
陈刚	50,000,000.00	2021/4/30	2023/5/25	是
陈刚、欧春连	140,000,000.00	2021/10/13	2024/10/13	否
陈刚	90,000,000.00	2021/10/26	2023/6/7	是
陈刚	200,000,000.00	2021/12/9	2023/2/9	是
陈刚、欧春连	500,000,000.00	2021/12/15	2023/6/27	是
陈刚	150,000,000.00	2022/12/31	2023/12/31	是
陈刚	90,000,000.00	2022/2/7	2023/9/1	是
陈刚	200,000,000.00	2022/2/9	2023/2/7	是
陈刚、欧春连	300,000,000.00	2022/2/21	2023/12/13	是
陈刚	400,000,000.00	2022/2/28	2023/12/31	是
陈刚	250,000,000.00	2022/3/3	2023/6/7	是
陈刚	150,000,000.00	2022/3/3	2024/3/20	否
陈刚	120,000,000.00	2022/4/11	2025/4/10	否
陈刚	100,000,000.00	2022/4/12	2023/10/12	是
陈刚、欧春连	100,000,000.00	2022/4/26	2023/8/31	是
陈刚	2,500,000,000.00	2022/6/23	2034/6/22	否
陈刚	99,960,000.00	2022/6/28	2023/10/17	是
陈刚	150,000,000.00	2022/6/29	2023/5/15	是
陈刚	154,000,000.00	2022/7/15	2023/7/4	是
陈刚	230,000,000.00	2022/7/15	2025/7/15	否
陈刚	100,000,000.00	2022/7/26	2023/7/25	是
陈刚	289,520,000.00	2022/7/27	2023/7/26	是
陈刚	250,000,000.00	2022/7/29	2023/7/29	是
陈刚	130,000,000.00	2022/9/13	2023/9/13	是
陈刚、欧春连	200,000,000.00	2022/9/20	2023/9/19	是
陈刚	200,000,000.00	2022/9/21	2026/9/20	否

陈刚、欧春连	550,000,000.00	2022/9/22	2023/9/22	是
陈刚	200,000,000.00	2022/11/18	2023/11/17	是
陈刚	100,000,000.00	2022/12/1	2023/12/1	是
陈刚	100,000,000.00	2022/10/22	2027/10/21	否
陈刚	300,000,000.00	2022/12/14	2023/12/14	是
陈刚	337,000,000.00	2022/10/18	2026/10/18	否
陈刚	200,000,000.00	2022/10/17	2023/10/17	是
陈刚	675,000,000.00	2022/11/22	2028/11/21	否
陈刚	400,000,000.00	2022/10/28	2023/10/28	是
陈刚	150,000,000.00	2023/3/6	2026/12/20	否
陈刚	200,000,000.00	2023/7/5	2028/5/29	否
陈刚	100,000,000.00	2022/8/31	2027/8/30	否
陈刚、欧春连	300,000,000.00	2023/2/21	2027/2/20	否
陈刚	920,000,000.00	2023/2/22	2027/12/27	否
陈刚	400,000,000.00	2023/4/7	2026/12/20	否
陈刚	110,000,000.00	2023/5/19	2027/5/18	否
陈刚	300,000,000.00	2023/9/1	2027/8/2	否
陈刚	90,000,000.00	2023/9/1	2027/7/17	否
陈刚	200,000,000.00	2023/10/18	2027/9/13	否
陈刚	199,990,000.00	2023/10/17	2027/10/17	否
陈刚	100,000,000.00	2023/12/11	2027/12/10	否
陈刚	100,000,000.00	2023/12/13	2027/10/30	否
陈刚	250,000,000.00	2023/2/21	2027/2/20	否
陈刚	280,000,000.00	2023/2/21	2028/2/20	否
陈刚	300,000,000.00	2023/2/22	2029/2/21	否
陈刚	200,000,000.00	2023/4/27	2029/4/27	否
陈刚	300,000,000.00	2023/4/27	2027/4/26	否
陈刚	500,000,000.00	2023/6/6	2027/6/6	否
陈刚	1,000,000,000.00	2023/6/6	2026/6/6	否
陈刚	500,000,000.00	2022/6/7	2027/12/6	否
陈刚、欧春连	900,000,000.00	2023/6/27	2029/6/6	否
陈刚	170,000,000.00	2023/7/5	2027/6/20	否
陈刚	550,000,000.00	2023/7/5	2028/7/4	否
陈刚	800,000,000.00	2022/9/20	2027/8/30	否
陈刚	196,000,000.00	2023/9/1	2027/7/6	否
陈刚	550,000,000.00	2023/10/17	2027/10/17	否
陈刚	500,000,000.00	2023/10/17	2027/10/16	否
陈刚	641,600,000.00	2023/7/5	2026/7/5	否
陈刚 (注)	34,500,000.00	2020/6/19	2028/7/2	否
陈刚	300,000,000.00	2023/12/12	2026/9/14	否
陈刚	400,000,000.00	2023/2/21	2027/8/21	否
陈刚	150,000,000.00	2023/4/28	2028/4/28	否
陈刚	500,000,000.00	2023/6/7	2028/6/6	否
陈刚	300,000,000.00	2023/7/5	2028/1/13	否
陈刚	300,000,000.00	2023/8/31	2027/8/30	否
陈刚	100,000,000.00	2023/11/2	2027/9/26	否
陈刚	200,000,000.00	2023/12/12	2027/12/12	否
陈刚	100,000,000.00	2023/11/27	2026/12/20	否

注 :此处担保金额为美元金额。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00	2018-10-15	2025-10-14	借入
	110,000,000.00	2018-11-30	2025-10-14	借入
	30,000,000.00	2019-3-29	2025-10-14	借入
	200,000,000.00			

注：本公司 2021 年偿还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金 24,810,300.00 元，2023 年偿还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金 2,926,6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172,263,100.00 元、应计利息余额 47,559,885.29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91.50	1,171.12

注：上述金额不包含股份支付。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46,330,195.99	
预付款项	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2,249,563.58	
预付款项	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6,658,723.59	
预付款项	深圳宇曦新能源有限公司			538,852.21	
其他应收款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珠海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233,985,696.84	

应付账款	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1,347,432.04	728,097.10
应付账款	佛山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25,107.08	
应付账款	广东中光能投资有限公司	277,497.00	48,588.40
应付账款	珠海普伊特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110,973.44	
其他应付款	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18,650.00	
应付账款	苏州普伊特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867.26	2,650,000.00
应付账款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822,960.00
应付账款	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0,025,126.49
应付账款	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		279,840.00
长期应付款	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9,822,985.29	214,099,043.27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公司员工	13,659,452.00	319,259,307.82	5,500,102.00	55,606,343.99	691,687.00	8,196,490.95	14,547,474.00	169,114,270.99
合计	13,659,452.00	319,259,307.82	5,500,102.00	55,606,343.99	691,687.00	8,196,490.95	14,547,474.00	169,114,270.99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员工	7.58	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60 个月之后分别解锁 25%		
员工	11.33	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60 个月之后分别解锁 25%		
员工			11.85	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之后分别解锁 50%、25%、25%
员工	24.12	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之后分别解锁 50%、25%、25%		
员工			11.85	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之后分别解锁 50%、25%、25%

员工	24.12	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之后分别解锁 50%、25%、25%		
员工			13.21	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之后分别解锁 40%、30%、30%
员工	26.81	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之后分别解锁 40%、30%、30%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限制性股票：根据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确定 2、股票期权：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计算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板块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解锁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1,813,011.06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员工	38,763,115.98	
合计	38,763,115.98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重要承诺事项

(1) 2020 年 8 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义乌信息光电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爱旭 36GW 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投资协议》，计划在义乌市苏溪镇信息光电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内投资建设年产 36GW 高效太阳能电池及配套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约人民币 200 亿元（含流动资金），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 160 亿，流动资金约 40 亿元。该项目总体分为两部分，其中项目一为：计划投资 40 亿元，在当前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建设义乌第四、第五期共计 10GW 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项目二为：计划投资 160 亿元，在义乌市光电信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新地块建设义乌第六、第七、第八、第九、第十期共计 26GW 高效太阳能电池及配套项目。预计项目全面达产后，将新增 36GW 全球领先的高效太阳能电池产能，在义乌累计形成约 50GW 的高效太阳能电池产能。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四、五期已建设完成并投产，项目六期已逐步投产。

(2) 2023 年 4 月，公司与济南市人民政府签订《爱旭太阳能高效电池组件项目战略合作协议》，计划在济南市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建设 30GW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及其配套 30GW 组件项目，项目总投资预计为人民币 360 亿元（含流动资金），总建设期 5 年，计划分三期建设，每期建设 10GW 电池和配套组件产能。首期 10GW 电池及组件项目预计于 2024 年上半年开工，计划投资人民币 120 亿元（含流动资金），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人民币 60 亿元。

(3) 2023 年 4 月，公司计划在珠海基地现有 6.5GW 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的基础上，投资建设 3.5GW 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及 10GW 配套组件，形成 10GW 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及 10GW 配套组件产能，其中，3.5GW 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扩产项目是公司于 2021 年与珠海市人民政府签订的《爱旭太阳能电池项目投资框架协议》的子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 14.00 亿元，全部为固定资产投资。

(4) 2023 年 4 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爱旭 30GW 新型高效光伏组件项目投资协议》，计划在义乌市苏溪镇信息光电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内投资建设年产 30GW 新型高效光伏组件项目。该项目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06 亿元（含流动资金），其中固定资产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56 亿元，建设周期预计为 3 年，分两期实施。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2023 年度					
Maxeon Solar Pte. Ltd.	Aiko Energy Germany GmbH 和 Solarlab Aiko Europe GmbH	专利权纠纷	Mannheim District Court, Germany (德国曼海姆地方法院)	50 万欧元	审理中

原告 Maxeon Solar Pte. Ltd. 在起诉状中称，本公司两家德国子公司 Aiko Energy Germany GmbH 和 Solarlab Aiko Europe GmbH 研发和销售的“A450-MAH54Mb”型号的 ABC 组件产品，未经许可使用了其在欧洲专利号为 EP2297788B1 的专利，故向德国曼海姆地方法院递交了一份关于其专利侵权的诉讼文件。

Maxeon Solar Pte. Ltd. 在起诉状中主张的权利主要包括：索赔 50 万欧元并承担原告本次诉讼的费用、要求停止侵权行为并召回涉嫌侵权的产品、要求提供涉嫌侵权产品的销售行为相关信息等。截止本报告公告日，此案正在审理过程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与济南市人民政府签订了《爱旭太阳能高效电池组件项目战略合作协议》，拟分三期在济南市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建设 30GW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及其配套 30GW 组件项目，每期建设 10GW 电池及组件产能。2024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济南一期年产 10GW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及组件项目的议案》，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 99.78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74.98 亿元，铺底及运营流动资金 24.80 亿元，项目计划于 2024 年一季度开工，预计于 2025 年上半年投产。

(2) 2024 年 3 月，公司与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人民政府签署《年产 25GW 高效光伏电池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年产 25GW 高效光伏电池项目补充协议》并计划投资建设第一期年产 15GW 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产能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60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含政府代建部分）约 48 亿元，铺底及营运流动资金约 12 亿元。

(3) 2024 年 3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约 27.15 亿元将义乌基地现有 25GW PERC 电池产能升级改造为 TOPCon 电池产能，项目预计总投资 27.15 亿元，2024 年下半年陆续投产。

(4) 截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186,624.00	
1 年以内小计	2,186,624.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186,624.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969,228.00		969,228.00	44.33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459,538.00		459,538.00	21.02	

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28,981.00		428,981.00	19.62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328,877.00		328,877.00	15.04	
合计	2,186,624.00		2,186,624.00	100.0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6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8,733,143.40	3,223.89
合计	18,733,143.40	860,003,223.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860,000,000.00
合计		86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753,143.40	3,582.10
1 年以内小计	18,753,143.40	3,582.1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20,000.00	-358.21
合计	18,733,143.40	3,223.8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	18,553,143.40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3,582.10
其他	200,000.00	
减：坏账准备	-20,000.00	-358.21
合计	18,733,143.40	3,223.8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8,753,143.40			18,753,143.4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000.00			20,00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8,733,143.40			18,733,143.4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8,553,143.40					18,553,143.40
账龄组合	200,000.00	20,000.00				180,000.00
合计	18,753,143.40	20,000.00				18,733,143.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7,913,439.73	95.5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0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639,703.67	3.4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0
潮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0.53	股权转让款	1 年以内	10,000.00
珠海华发新能源投资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	0.53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10,000.00
合计	18,753,143.40	100.00	/	/	2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195,363,045.04		10,195,363,045.04	9,893,649,895.08		9,893,649,895.08
合计	10,195,363,045.04		10,195,363,045.04	9,893,649,895.08		9,893,649,895.0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8,281,549,895.08	33,854,369.47		8,315,404,264.55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00	203,458,780.49		1,303,458,780.49		
珠海横琴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2,100,000.00		12,100,000.00			
山东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76,500,000.00		76,500,000.00		
合计	9,893,649,895.08	313,813,149.96	12,100,000.00	10,195,363,045.0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迹象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2,062,852.81	1,964,621.72		
合计	2,062,852.81	1,964,621.7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63,938.95	-41,234.91
子公司分红		860,000,000.00
合计	-63,938.95	859,958,765.0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65,384.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57,562,902.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0,436,642.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70,385.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644,608.69	
合计	433,919,167.0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同口径下 2022 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152,749,772.92 元，较调整前减少 10,235,346.03 元。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6	0.42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1	0.18	0.1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